

人間小品

集乙

人間叢書

海
書
館
藏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7 94388

人 間 小 品
乙 集

人 間 世 叢 書

No. 371

上 海 良 友 圖 書 公 司
二 十 四 年

116475

~~126475~~

人 間 世 小 品 乙 集

每 册 六 角

編 者 人 間 世 社

發 行 人 余 漢 生

發 行 所 上 海 良 友 圖 書 印 刷 公 司

印 刷 者 上 海 良 友 圖 書 印 刷 公 司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本書編例

本書所選材料完全由本公司所出版之
人間世半月刊第十三期至廿四期內抽
出次序亦以筆劃多寡爲先後特此聲明

目次

河	甘永柏	一
詩的隱與顯	光潛	九
遊牛首山記	如愚	二六
吾民其爲毛人乎	老向	三二
小病	老舍	三七
論詩	江寄萍	四二
論大衆語	何容	四九
打古	貝叶	五七

鷄脚子	克士	六五
北平	宋春舫	七一
袁中郎與政治	阿英	七七
廠甸	豈明	九二
羅素離婚	語堂	九九
著作家的旅行	洵美	一〇八
臨平登山記	郁達夫	一一八
秋荔亭記	平伯	一二八
葉天寥年譜	胡適	一三二
關於小品文	風子	一三九
我的書報安置法附跋	姚穎	一四二

蒼蠅之滅亡·····	徐懋庸·····	一五〇
談麻將·····	海 戈·····	一五五
善忘者的幸福·····	馬國亮·····	一五九
葉德輝與康有爲·····	陳子展·····	一六七
巴黎的舊書攤·····	陸侃如·····	一七三
烏老鴉·····	傅東華·····	一八〇
窗外的春光·····	黃隱隱·····	一八八
吃藥·····	葉永蓁·····	一九五
杭居瑣記·····	葉秋原·····	一九八
馬來人·····	斐 兒·····	二〇五
談明星·····	楊天問·····	二一五

西溪·····	趙景深·····	二二五
折花錄·····	劉大杰·····	二三一
關於公安小品文之一席話·····	劉 燮·····	二三六
小青考證補錄·····	潘光旦·····	二四三
我所受舊教育的回憶·····	蔡元培·····	二六八
太平天國文學之鱗爪·····	簡又文·····	二七二
疤·····	豐子愷·····	二七九

河

甘永柏

河

人是怎樣選擇了他們的「知己」，我不知道。我愛河，鬚髯有着一種宿命的姻緣。幼年生活的一段，我願說河是曾經給予了我以可感泣的教育；往後就學的時間，河，也常常成爲我親密的伴侶。近兩年來的都市生活，雖然將我們隔絕了；然而我是懷念着牠的，像懷念着我的慈母一樣。

在山鄉裏，浩浩的長河打從那兒經過了，也只留着一個憂鬱的姿態。一條溫靜的水源從上游山峽縫裏流來了，又冉冉的向那不知名的地方流去。無盡長的山脈將它扭曲，鄉下的孩子，能不幻想它的茫茫的前路呢？

早晚都有霧，有時，從白霧濛濛裏，一隻小艇破浪而下了，就禁止不住孩子們的歡呼。

逢着晚望河景的時候，姊姊歡喜對我說的話是：

『往年爸爸在的時候，媽常要我在這兒，等爸爸的船來。』

高大的灰柳，已然是簌簌地抖着了。而遠方又吹起了嗚嗚的號角。

『姊姊，我們還能等爸爸回來嗎？』

抬起了小臉兒，搭着姊姊的手。

『不啊，爸爸哪兒會回來？』

低低地，告訴了我「死」即是「絕望」——也是孩子的姊姊，哪兒知道一個真的失望打擊在孩子心上的重量呢？

爸爸死得很早。我是從開始能辨審事物以來，就不知道爸爸的聲音與

容貌的。姊姊與哥哥常常對我說着爸爸是如何樣的好人，就希望着：

——有着爸爸在這兒是多麼好呵！

她們告訴我爸爸是死了。她們有時也會逗着我玩：

『爸爸是會回來的。』

便是那麼一直存了希望：爸爸終究會回來。但現在姊姊卻又對我說：

『爸爸是不會回來的，爸爸死了。』

偏着腦袋兒，怎麼：

『死了就不能夠回來嗎？』疑惑的問。

姊姊卻掉淚了。

從河空撲來的烏鴉，棲留在樹上，使人心惻的鳴叫着……

我回憶起那些情境，是常常會同時想起方苞的一篇文章，描寫着扶老

母登城樓晚望，望諸子不歸的情境的。文章的辭句雖不能記憶了，而那種黯淡的氛圍，却常留在我的心裏；正如母親的眼淚，當我們臨河晚望時，偷墜在我的髮上，使我永遠不能忘記一樣。

溫柔的河流，給予了我以倫理的教育，使我認識慈愛的偉大。溫柔的河流，也用牠紋靜的細波，輕輕淹平過我的創傷。在朗弗洛翁（H. W. Longfellow）的 *The Courtship of Miles Standish* 中，那被「友情」與「愛情」的鬭爭擾亂得可憐的 Allen 我們的詩人是將他放在廣漠的平原上，在大海之前，讓海上的和風平靜他的情緒。因為只有悠悠的水流是幽柔的，牠給人以最大的寬容，最高的同情的感覺。『如果我是有着一個生平厭恨的仇人，』一個捷克的作家寫着，當他作品中的主人公臨近一條幽遠的大湖的時候，『在這兒我也會饒恕他了。』殘廢的病人，遊蕩的浪子，以至最惡

的罪人，當他們對著溫柔無邊的水流的時候，也不能不滴下最虔敬的感謝的眼淚。我們不是常在文人藝術家們所告訴給我們的經驗中，常常接觸到麼？

我沒有見過海的偉大，也沒有經驗過革命的情熱。而在一個肅穆的夜裏，在漢江上，歷史的憧憬與自然的偉大，却使我深深感到了一種悲壯的情緒。廣漠的大江掀起了萬丈的波濤，而三鎮的市民則被焚燒在夜的紫光裏。一面是生，憤怒的，奔騰的，偉大的自然的生呵！一面也是生，喧囂的，享樂的，活躍的人慾的生呵！是在這霎時間，幻象似的霎時間，河，給我看了不同的面目。

我在秦望山上住過一個春天，在三層的高樓上，推開窗來，天天望到的是那軟綿綿的錢塘江，這條河，秀麗蓋過了牠的雄偉；溫柔蓋過了牠的

放恣，使我以為，河是屬於最女性的，因而是最溫柔的自然生物了。

在給一個小朋友的通信中，我保留了對於這條河的最美麗的記憶。住在那兒很寂寞，我幾乎是沒有一個朋友，然而把日子打發得卻極其自然。是這個小朋友遠遠來信的鼓勵，我有了早起的習慣。能夠告訴我一點兒江上的「晨景」嗎？當她來信這樣的問着，我沒有使她失望，更歡欣的是自己又發現了河的晨裝。

曠野的晨朝有清風，林間的醒覺有禽鳴；而河上的晨間的生命，却是朝日——轟轟烈烈的朝日！太陽從遠處水的平面昇起來，塗紅了半邊天空。如果你站在高處看，那種紅，像是從水的底蘊燃燒起來的烈焰！慢慢地，紅的火體漸漸升高，而在水中的倒影也漸漸昇長，這時候，已不是一爐紅火，而是一座金光燦爛的寶塔了。漸漸的更升高，火的舌頭變成了銳

利的刀尖，而金塔也變成了光芒四射的一柄寶劍了。

早上的潮來，拍着岸，又軟軟的退了轉去，而你的身子也輕浮得像要隨着退了轉去。那從上游划下的竹筏，於是遂乘着浪頭，再浮上了牠的路程。吹着悠悠的調子，在竹筏上，在遠岸飄來的小舟上，舟子們披了朝日的金甲，像些神話中的人物。你不禁要想，在這時候，誰是世界上最快樂的人物呢？

那些可記念的日子裏，對於「生」，使我有了一個平淡的幻想。一點兒閒適和一點兒自由的意念，不是儘夠一個人可以滿足的麼？在我的閒步中，也常常帶了一本金庫(The Golden Treasury)和預備了筆和紙。不消說，我不曾唸過一行書，紙和筆更是成了廢料；是的，一個人還能在「滿足」以外去更多的尋求一點什麼不必要的事呢？

河也有沈鬱的時候，當雨前或黃昏的陰雲壓了下來，那種氛圍可以使你窒息，狂風狂雨的夜裏，河流的鼓噪，正不亞於惱亂的人間。但是你可以耐着，等着，在短時間的未來里，你該擦淨了你的眼睛，去看牠的嫵媚的新裝了。對岸的青山，格外的妖媚，披了弱而無力的陽光，脆薄的，使你的心起着微微的悽動。山際與水涯，處處是明淨的筆觸。如果你還從岸邊的柳樹發現了新芽，你該不再疑問，良心也是可以用淚來洗沐的了。

河有着柔和的調子，當淡淡的煙霧浮起的時候；而牠的明淨的情緒，卻在煙霧的舒解，給你感情的超脫，給你「浮生若夢」的幻覺，牠會使你成爲一個最智慧的哲人。雖然也會使你悽傷了，在五月的夜裏，當牠浮上悽傷的歌吹的時候。那時，你可以靜靜地撫着你的心口，也許應和，也許冥想着一個未來。

(一九三四，五月一日。)

詩的隱與顯

光 潛

(關於王靜安的人間詞話的幾點意見)

從前中國談詩的人往往歡喜拈出一兩個字來出發點，比如嚴滄浪所說的「興趣」，王漁洋所說的「神韻」，以及近來王靜安說的「境界」，都是顯著的例。這種辦法確實有許多方便，不過牠的毛病在籠統。我以為詩的要素有三種；就骨子裏說，牠要表現一種情趣；就表面說，牠有意象，有聲音。我們可以說，詩以情趣為主，情趣見於聲音，寓於意象。這三個要素本來息息相關，拆不開來的；但是為正名析理的方便，我們不妨把牠

們分開來說。詩的聲音問題牽涉太廣，因為篇幅的限制，我把牠丟開，現在專談情趣和意象的關係。

近二三十年中中國學者關於文學批評的著作，就我個人所讀過的來說，似以王靜安先生的人間詞話為最精到。比如他所說的詩詞中「隔」與「不隔」的分別是從前人所未道破的。我現在就拿這個分別做討論「詩的情趣和意象」的出發點。

王先生說：

『問隔與不隔之別。曰，陶謝之詩不隔，延年則稍隔矣；多坡之詩不隔，山谷則稍隔矣。「池塘生春草」，「空泥落燕泥」等二句妙處唯在不隔。詞亦如是。即以一人一詞論，如歐陽公少年游詠春草上半闕云：「闌干十二獨凭春，晴碧遠連雲，二月三月，千里萬里，行色苦

愁人」。語語都在目前，便是不隔，至云「謝家池上，江淹浦畔」，則隔矣」。(人間詞話一八至十九頁)

王先生不滿意於姜白石，說他「格韻雖高，然如霧裏看花，終隔一層」。在這些實例中王先生祇指出隔與不隔的分別，却沒有詳細說明他的理由，對於初學似有不方便處。依我看來，隔與不隔的分別就從情趣和意象的關係中見出。詩和一切其他藝術一樣，須寓新穎的情趣於具體的意象。情趣與意象恰相熨貼，使人見到意象便感到情趣，便是不隔。意象含糊或空洞，情趣淺薄，不能在讀者心中產生明瞭深刻的印象便是隔。比如「謝家池上」是用「池塘生春草」的典，「江淹浦畔」用別賦「春草碧色，春水綠波，送君南浦，傷如之何？」的典。謝詩江賦原來都不隔，何以入歐詞便隔呢？因為「池塘生春草」和「春草碧色」數句都是狠具體的

意象，都有狠新穎的情趣。歐詞因春草的聯想而把牠們拉來硬湊成典故，「謝家池上，江淹浦畔」意象既不明瞭，情趣又不真切。

王先生論隔與不隔的分列，說隔『如霧裏看花』，不隔爲『語語都在目前』，也嫌不狠妥當，因爲詩原來有「顯」和「隱」的分別，王先生的話，偏重「顯」了。「顯」與「隱」的功用不同，我們不能要一切詩都「顯」。說賅括一點，寫景的詩要顯，言情的詩却要「隱」。梅聖俞說詩『狀難寫之景如在目前，含不盡之意見於言外』，就是看到寫景宜顯寫情宜隱的道理。寫景不宜隱，隱易流於晦；寫情不宜顯，顯易流於淺。謝眺的『餘霞散成綺，澄江靜如練』，杜甫的『細雨魚兒出，微風燕子斜』，以及林逋的『疏影橫斜水清淺，暗香浮動月黃昏』。諸詩在寫景中爲傑作，妙處正在能「顯」，如梅聖俞所說的『狀難寫之景如在目前』；秦少游的

水龍吟首二句『小樓連苑橫空，下窺繡轂雕鞍驟』，蘇東坡譏誚他說，『十三箇字祇說得一個人騎馬樓前過』。牠的毛病也就不顯。言情的傑作如古詩：『步出城東門，遙望江南草，前日風夕中，故人從此去』，『河漢清且淺，相去復幾許？盈盈一水間，脈脈不得語』！李白的『玉階生白露，夜久侵羅襪，却下水晶簾，玲瓏望秋月。』以及晏幾道的『昨夜西風凋碧樹，獨上高樓，望盡天涯路。』諸詩妙處亦正在「隱」，如梅聖俞所說的，『含不盡之意，見於言外』。深情都必纏綿委婉，顯易流於露，露則淺而易盡。溫庭筠的憶江南：

『梳洗罷，獨倚望江樓，過盡千帆皆不是，斜暉脈脈水悠悠。腸斷白蘋洲。』

在言情詩中本為妙品，但是收語就微近於「顯」，如果把『腸斷白蘋洲』

五字刪去，意味更覺無窮。他的瑤瑟怨的境界與此詞略同，却沒有這種毛病：

『冰簟銀床夢不成，碧天如水夜雲輕，雁聲遠過瀟湘去，十二樓中月自明』。

我們細味二詩的分別，便可見出「隱」的道理了。王漁洋常取司空圖的『不着一字，盡得風流』和嚴羽的『羚羊挂角，無跡可尋』四語爲『詩學三昧』。這四句話都是「隱」字的最好的註腳。

懂得詩的「顯」與「隱」的分別，我們就可以懂得王靜安先生所看出來的另一個分別，這就是「有我之境」與「無我之境」的分別。他說：

『有有我之境，有無我之境。「淚眼問花花不語，亂紅飛過秋千去」，「可堪孤館閉春寒，杜鵑聲裏斜陽暮」，有我之境也；「采菊東籬

下，悠然見南山」；「寒波澹澹起，白鳥悠悠下」，無我之境也。有我之境，以我觀物，故物皆著我之色彩；無我之境，以物觀物，故不知何者爲我，何者爲物。」

王先生在這裏所指出的分別，實在是一個很精微的分別，不過從近代美學觀點看，他所用的名詞有些欠妥。他所謂「以我觀物，故物皆著我之色彩」，就是近代美學所謂「移情作用」。「移情作用」的發生是由於我在凝神觀照事物時，霎時間由物我兩忘而至物我同一，於是¹在我的情趣移注於物；換句話說，移情作用就是「死物的生命化」，或是「無情事物的有情化」，這種現象在注意力專注到物我兩忘時纔發生。從此可知王先生所說的「有我之境」實在是「無我之境」。他的「無我之境」的實例爲「采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寒波澹澹起，白鳥悠悠下」，都是詩人

在冷靜中所回味出來的妙境，都沒有經過移情作用，所以其實都是「有我之境」。我以為與其說「有我之境」和「無我之境」，不如說「超物之境」和「同物之境」。「感時花濺淚，恨別鳥驚心」，「徘徊花上月，虛度可憐宵」，「數峯清苦，商略黃昏雨」，都是同物之境。「鳶飛戾天，魚躍於淵」，「微雨從東來，好風與之俱」，「興闌啼鳥散，坐久落花多」，都是超物之境。

王先生以為「有我之境」（其實是「無我之境」），即「同物之境」比「無我之境」（其實是「有我之境」），即「超物之境」品格較低，但是沒有說出理由來。為「超物之境」所以高於「同物之境」者就由於「超物之境」隱而深，「同物之境」顯而淺。在「同物之境」中物我兩忘，我設身於物而分享其生命，人情和物理相滲透而我不覺其滲透。在「超物之境」

中，物我對峙，人情和物理卒然相遇，默然相契，骨子裏牠們雖是欣合，而表面上，却仍是兩回事。而「同物之境」中作者說出物理中所寓的人情，在「超物之境」中作者不言情而情自見。「同物之境」有人巧，「超物之境」見天機。要懂得這個道理，我們最好比較下面三個實例看：——

一，水似眼波橫，山似眉峯聚。

二，數峯清苦，商略黃昏雨。

三，采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山氣日夕佳，飛鳥相與還。

第一例祇是修詞學中的一種顯喻(Simile)，第二例是隱喻(metaphor)，二者隱顯不同，深淺自見。第二例又較第三例爲顯，前者是「同物之境」，後者祇是「超物之境」，一尖新，一混厚，品格高低也很易辨出。

顯與隱的分別還可以從另一個觀點來說，西方人曾經說過：『藝術最

大的祕訣就是隱藏藝術』。有藝術而不叫人看出藝術的痕跡來，有才氣而不叫人省出才氣來，這也可以說是「隱」。這種「隱」在詩極爲重要，詩的最大目的在抒情不在逞才。詩以抒情爲主，情寓於象，宜於恰到好處爲止。情不足而濟之以才，才多露一分便是情多假一分。做詩與其失之才勝於情，不如失之情勝於才。情勝於才的仍不失其爲詩人之詩，才勝於情的往往流於雄辯。穆勒說過：『詩和雄辯都是情感的流露而却有分別。雄辯是「讓人聽到的」(Heard)，詩是「無意間被人聽到的」(Overheard)』。我們可以說，雄辯意在「銜」，詩雖有意於「傳」而却最忌「銜」。「銜」就是露才，就是不能「隱」。我們可以舉一個例來說明這個分別。秦少游踏莎行中『柳江幸自遶柳山，爲誰流下瀟湘去』二語最爲蘇東坡所賞識，王靜安在人間詞話裏却說：

『少游詞境最爲淒惋，至「堪孤館閉春寒，杜鵑聲裏斜陽暮」，則變而淒厲矣。東坡賞其後二語，猶爲皮相』。

專就這一首詞說，王的趣味似高於蘇，但是他的理由却不十分充足。「堪孤館閉春寒」二句勝於「柳江幸自柳邊山」二句，不僅因爲牠「淒厲」，而尤在牠能以情御才而才不露。「柳江」二句雖亦具深情，究不免有露才之玷。「前日風雪中，故人往此去」，『平疇交遠風，良苗亦懷新』，『但屈指西風幾時來，又不道流年暗中偷換』，都是不露才之語；『樹搖幽鳥夢』，『桃花亂落如紅雨』，『大江東去，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都是露才之語。這種分別雖甚微而卻極重要。以詩而論，李白不如杜甫，杜甫不如陶潛；以詞而論，辛棄疾不如蘇軾，蘇軾不如李後主，分別全在露才的等差。中國詩愈到近代，味愈薄，趣愈偏，亦正由於情愈淺，才愈

露。詩的極境在兼有平易和精鍊之勝。陶潛的詩表面雖然平易而骨子裏却極精鍊，所以最爲上乘。白居易止於平易，李長吉姜白石都止於精鍊，都不免較遜一籌。

詩的「隱」與「顯」的分別在諧趣中尤能見出。詩人的本領在能於哀怨中見出歡娛。在哀怨中見出歡娛有兩種，一是豁達，一是滑稽。豁達者澈悟人生世相，覺憂患歡樂都屬無常，物不能羈縻我而我則能超然於物，這種我的醒覺便是歡娛所自來。滑稽者見到事物的乖訛，祇一味持兒戲態度，謔浪笑傲以取樂。豁達者雖超世而却不忘情於淑世，滑稽者則由厭世而玩世。陶潛杜甫是豁達者，東方朔陶伶是滑稽者。阮藉嵇康李白則介乎二者之間。豁達者和滑稽者都能談諧，但是却有分別。豁達者的談諧是從悲劇中看透人生世相的結果，往往沈痛深刻，直入人心深處。滑稽者的談

諧起於喜劇中的乖訛，祇能取悅於浮淺的理智，乍聽可驚喜，玩之無餘味。豁達者的談諧之中有嚴肅，往往極沈痛之致，使人卒然見到，不知是笑好還是哭好，例如古詩：

『何不策高足，先據要路津？無爲守窮賤，轆軻長苦辛！』

看來雖似作隨俗浮沈的計算而其實是憤世嫉俗之談。表面雖似談諧而骨子裏却極沈痛。陶潛責子詩末二句：——

『天運苟如此，且進杯中物！』

和挽歌辭末二句：——

『但恨在世時，飲酒不得足！』

都應該作如是觀。滑稽者的談諧往往表現於打油詩，和其他的文字遊戲，

例如論語嘲笑苛捐雜稅的話：——

『自古未聞糞有稅，如今祇剩屁無捐。』

和王壬秋嘲笑時事的對聯：——

男女平權，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

陰陽合曆，你過你的年，我過我的年。

乍看來都會使你發笑，使你高興一陣，但是決不能打動你的情感，決不能使你感發興起。

詩最不易諧。如果沒有至性深情，諧最易流於輕薄。古詩焦仲卿妻敘夫妻別離時的誓約說：——

『君當作磐石，妾當作蒲葦，蒲葦紐如絲，磐石無轉移。』

後來焦仲卿聽到蘭英被迫改嫁的消息，便引用這個比喻來諷刺她：

『府君謂新婦，賀君得高遷！磐石方且厚，可以卒千年；蒲葦一時

級，便作旦夕間。」

這種談諧已近於輕薄，因為生離死別不是深於情者所能用諷刺的時候；但是牠沒有落入輕薄，因為牠骨子裏是沈痛語。同是諧趣，或為詩的極境，或簡直不成詩，分別就在隱與顯。「隱」為諧趣之中寓有沈痛嚴肅，「顯」者一語道破，了無餘味，「打油詩」多屬於此類。

陶潛和杜甫都是詩人中達到諧趣的勝境者。陶深於杜，他的諧趣都起於沈痛後的豁達。杜詩的諧趣有三種境界，一種為茅屋為西風所破和示從孫濟所代表的境界，豁達近於陶而沈痛不及。一種為北征（「平生所嬌兒」段）和羌村所代表的境界，是欣慰時的談諧。一種為飲中八仙歌所代表的境界，頗類似滑稽者的談諧。唐人除杜甫以外，韓愈也頗以諧趣著聞。但是他的諧趣中滑稽者的成分居多。滑稽者的談諧常見於文字的游

戲。韓愈做詩好用拗字險韻怪句，和他作送窮文，進學解，毛穎傳一樣，多少要以文字爲遊戲，多少要在文字上逞才氣。例如他的贈劉師復：

『羨君齒牙牢且潔，大肉硬餅如刀截。我今呀豁落者多，所存十餘皆兀艱。匙鈔爛飯穩送之，合口軟嚼如牛疇。妻兒恐我生悵望，盤中不飭粟與梨。』

就頗近於打油詩了。這種情界一兩句笑話就可以說盡，本無做詩的必要，而他偏要做，不過覺得戲弄文字是一件趣事罷了。

宋人的諧趣大半學韓愈和飲中八仙歌所代表的杜甫。他們缺乏至性深情，所以沈痛的談諧最少見，而常見的談諧大半是文字的遊戲。蘇軾是宋人最好的代表。他做詩好和韻，做詞好用迴文體，仍是帶有韓愈用拗字險韻的癖性。他的贊美黃州豬肉的詩也可以和韓愈的「大肉硬餅如刀截」先

後媲美。我們姑且選一首比較著名的詩來看看宋人的諧趣：

『東坡先生無一錢，十年家火燒凡鉛。黃金可成河可塞，只要霜鬢無由玄。龍邱居士亦可憐，談空說有夜不眠，忽聞河東獅子吼，柱丈落手心茫然。』（蘇軾寄吳德仁兼簡陳季常詩首八句）。

這首詩的神貌都極似飲中八仙歌，其中諧趣出於滑稽者多，牠沒有落到打油詩的輕薄，全賴有幾分豁達的風味來補救。牠在詩中究非上乘，比較「何不策高足」，責子挽歌辭以及北征諸作就不免缺乏嚴肅沈痛之致了。

遊牛首山記

如 愚

春牛首，秋棲霞，南京人所豔稱之勝境也。余旅京近七載，除棲霞曾數顧外，牛首則從未一遊，每至春來，聞人提及牛首之名，輒不禁悠然神往，顧或牽於人事，或憚於路遠，或以興趣之欠濃厚，或因氣候之不湊巧，以至耽延至今。

月來景色清明，人事稀疏，遊興煥發，大有蘇子瞻謀婦得酒之概，正擬一探牛首之勝，釋我七年蘊結之懷，顧余家居城北而山則在南門外三十里許，往返近百里之遙，絕非人力車所能勝任。欲向友人借汽車一往，又

恐爲吳稚老所笑，蓋稚老有示，『豈必白坐他人汽車，始得謂之盡瘁黨國乎！』白坐汽車盡瘁黨國且不可，以之遊山玩水，更烏乎可，於是行之問題，從而發生。

四月八日，——乃陽歷，非我佛生日也。——適值星期，晨起，忽何郭諸君十餘人來，約作牛首遊，余聞而色喜，不及進早點，匆匆隨之就道，蓋諸君均汽車階級，可以解決行之問題也。車出南門，——現名中華門，循京蕪汽車道前進，兩旁豆花盛開，麥蕙青葱，微風吹來，香氣襲人，胸中塵慮爲之一消！山林曠野間，時見農夫高歌，嫠婦啜泣，徒以車行甚速，不及細辨其哀樂。乃正欣然自得，左顧右盼間，忽見前一高山，塔屋雜存，余謂郭君曰，『此風景，或尙不惡。』這未畢，前面何君之車已停，但聞同行者歡呼之曰，『到了！』

下車後，鄉人紛來問詢，是否要其引路，余因常見引路者言語粗俗，足以減少情趣，故謝絕之。乃自告奮勇，與郭蔣二君先行，約十餘步，至山脚，有標語式之木牌樓一架，上書牛首山造林場并註某部長大名，實則字非所書，且名勝置此，徒使人見而不快也！山路不平，益以曲折陡峭，行走頗吃力，是日天氣炎熱，余衣履甚厚，故尤感勞頓。但郭蔣二君一鼓作氣絕不稍停，余亦不欲示弱，相與偕行。及抵玉梅花庵，余欲入內瞻仰，且以疲乏過甚，亦欲藉此小憩，乃郭蔣二君，力主先至山巔，再行徐徐而下，余正猶豫間，蔣君已拾級而上，相隔幾十餘丈，且在上大呼曰，『快來快來！』余不得已，復鼓勇前進，至大雄寶殿，余又擬入遊，而郭蔣二君以外表剝蝕，內容可知，仍不稍留，循左旁石階，趨塔旁，始稍止，余亦趨而往。塔，年久日深，甃石多欹毀，郭君曰，「知命者不立

乎岩墻之下，曷去休！」余曰，「豈有不自我先，不至我後，適於此時倒塌之理！」隨言隨入塔中，則見光綫充足，建築玲瓏，惟無梯可登，略爲一憾！旋離塔，復上升，歷文殊洞辟支洞諸古蹟，門戶全無，灰塵寸積，無一可留戀者，乃更竭全力，以達山頂，山頂平坦，廣約十餘畝，有土塔一，高不及丈，旁立一木枷，聞爲測量之用，余等以行走過急，均感困頓，乃倚塔陰休息。

移時，精神恢復，緩步至山邊，舉目四望，但見煙雲一片，氣象萬千，甫經過之京蕪公路，蜿蜒於東北山麓，車馬奔馳，如同玩具，阡陌相連，不啻圖表。山南松林鬱茂，微風一過，有聲淙淙，如同流水，古人所謂松濤者，其此也耶？東南有一山，高度略遜，是上亦有一塔，與此山之塔，遙遙對峙，但不審其何名。西南則其他諸峯，僅及山膝，故能縱目遠

觀，以窺長江，青山綠水，若隱若鮮，使傍晚登臨，則落日上下，漁火明滅，當更有無窮雅趣也。余流連欣賞，不覺喜極長嘯，始悟牛首之美，固不在其廟貌之新舊，塔式之美惡也。

正快意間，忽張君來，謂何譚諸君相候於玉梅花庵，催卽上，余以遊牛首僅及山腹，殊覺辜負此行，但無人爲之傳語，乃與張君偕返。正舉步間，忽晤同學何君，謂山之北側，有石累積，儼若牛首，乃相偕往觀，果見形像類似，其鼻眼處，各有狹長小洞，中注清水，以棍試探，竟不及底，大約山之得名，卽由於此。惟以其地險峻，未可久留，乃步至玉梅花庵，至則見諸友正啜茗高談，謂如此風景，烏可一遊，且以余之上下奔忙，認爲失計，余知其不可曉以真情也，但微笑之而不辯！

是山俗謂牛首，而土人則堅呼爲牛頭，實則首卽頭也，土人之斤斤計

較，殆含有文言白話爭辯之意味歟？又相傳岳武穆昔曾大破金兵於此，以地理測之，容或不虛，當此外侮日亟國勢凌夷之秋，憑弔往事，殊令人感慨不置！

正午，羣感饑餓，且以遊興已闌，不欲多留，乃相率下山而歸。

吾民其爲毛人乎

老 向

村中老頭兒們嘗談；「斤鹽如超過京錢百文之價，則官逼民反，天下大亂！」尋繹斯言，意義有二；蓋一則以懼，懼其反時生靈塗炭；一則以喜，喜其亂後鹽價得平也。夫京錢百文，合孔方銅錢五十之數，當十銅元僅五枚也。今則鹽官巧思『藉改用新衡之名，行增加鹽稅之實』，以量減一兩有六之新秤，每斤且漲至銅元五十四枚，合京錢千文而有奇。村夫一日之工資，銅元不過八枚；猶是有行無市，閒人成羣；村婦一雞之價格，銀元僅值一角；尙須輸入城市，售諸朱門；村民購買之力究餘幾何，鹽官未

暇計及也。哎噫！欲期天下之不亂，恐似緣木而求魚。然而吾民實未嘗有謀反之心，因吾民已煉就避鹽之術也。其術如之何？曰：『甘於食淡』。

商人之格言；一則曰『和爲貴』，再則曰『和氣生財』；惟鹽店夥友，不足以語此，似其權操專賣，無所待於謙抑之態度，和宛之語言也。姑捨其懷然之神色與夫價昂而稱低不具論；只就其潑穢水於鹽包之上，混泥沙於鹽包之中，亦足徵其爲天之驕商；令人於豔羨之餘，不禁喟然歎曰：『富國利民之豪商，固當如是也。』原夫鹽商之意識，與鹽官同，皆以爲鹽乃人人日用所必需，我不求賣，而彼且不能不求買。但以今日村民之情況察之，則實行減鹽政策者，比戶皆然；三月不知鹽味者，亦已十之五六。準斯以論，鹽店之門可羅雀，指日可期！

吾村之北，濱河地帶，號稱鹽地。風吹日蒸，硝鹽上浮；刮去硝鹽，

始堪種植。然硝鹽，私鹽也。鹽務緝私，網羅密布。村民糶得半斗紅梁，被誣私鹽偷運，因而毒打之後繼以苛罰者，數見不鮮。倘有敢至嫌地掏一杯之土者，勢必被罪鹽梟，死無葬所。是以村民甯甘淡食半載，未肯輕嘗澀苦之鹵汁。貨任其棄於地也，而寸草又不能穫；然田賦不減，捐差如故。吾民何所怨？『不怨天，不尤人』，惟歎一己之命運不濟耳！

夫酸甜苦辣鹹，將以調味也；而必也待乎有味可調。今則家無瓶粟之儲，野絕蔬菜之根，空口食鹽，又豈能堪？且也，五味並稱，而鹽獨有稅；無已，吾血盡髓乾之村民，其將捨鹹而取辣乎！古有無鹽之邑，疑卽邑民嗜淡；廬相邁生不食鹽，載在簡冊；安在鹽之爲人人日用所必需耶？獨懼食辣以後，鹽官從而改置辣官，徵索辣稅，設辣椒關卡，編練辣椒緝私隊，私種辣椒與私種鴉片者同罰。然則吾民其五味減二，易辣以苦可

也。村中之苦水井，恐有水涸之患矣？

淮南子曰：『鹽汗交流，喘息薄喉。』注云『汗鹹如鹽，故曰鹽汗。』吾民其願爲軍隊之佚子，官吏之僕斯，日夜奔走，往來供應，以期汗流浹背，藉給吸吮乎！當『鋤禾日當午』之時，須慎防『汗滴禾下土』也。鹽官倘能置大鍋爐，蒸民其中，則不難揮汗成雨，藉煮爲鹽；是亦涓涓歸公，制止私汗之一法也。或曰，淚稱辛酸，亦堪調味，吾民其和淚以食！

據聞古時驛制，明駝傳郵。遇有十萬火急之軍情大事，則刺駝之腹，納鹽其中，駝觸奇痛，勢必狂奔，千里之遙，一日可至。然吾民卽幸而爲駝，今日之軍情大事已廢駝而用電報矣。納鹽於腹，終不可得！又聞樹鹽生於木，蓬鹽生於艸。然鹽樹之秧，天上有種；鹽艸之籽，塵世不生；望

梅終難止渴，畫餅不能充饑，吾民亦徒有聞名垂涎而已！

村中老太太們又說：『碩鼠食鹽，則纖毛盡脫，化而爲蝙蝠；人則適得其反，如不食鹽，則遍體生毛，狀如西藏之犂牛。』若然，則既免鹽官之剝，又有寒衣之備，二利得兼，吾民其爲毛人乎！

（二十三年三月三日於定縣。）

小 病

老 舍

大病往往離死太近，一想便寒心，總以不患爲是。即使承認病死比殺頭活埋剝皮等死法光榮些，到底好死不如歹活着。半死不活的味道使蓋世的英雄淚下如雨呀。拿死吓嚇任何生物是不人道的。大病專會這麼吓嚇人，理當迴避，假若不能掃除淨盡。

可是小病便當另作一說了。山上的和尚思凡，比城裏的學生要厲害許多。同樣，楚霸王不害病則沒的可說，一病便了了的。生活是種律動，須有光有影，有左有右，有晴有雨；滋味就含在這變而不猛的曲折裏。微微

暗些，然後再明起來，則暗得有趣，而明乃更明；且不至明過了度，忽然燒斷，如百燭電燈泡然。這個，照直了說，便是小病的作用。常患些小病是必要的。

所謂小病，是在兩種小藥的能力圈內，阿司匹靈與清瘟解毒丸是也。這兩種藥所不治的病，頂好快去請大夫，或者立下遺囑，備下棺材，也無所不可，咱們現在講的是自己能當大夫的『小』病。這種小病，平均的每個半月犯一次就挺合適。一年四季。平均犯八次小病，大概不會再患什麼重病了。自然也有愛患完小病再患大病的人，那是個人的自由，不在話下。

咱們說的這類小病很有趣。健康是幸福；生活要趣味。所以應當講說一番：

小病可以增高個人的身分。不管一家大小是靠你吃飯，還是你白吃他們，日久天長，大家總對你冷淡。假若你是掙錢的，你越盡責，人們越挑眼，好像你是條黃狗，見誰都得連忙擺尾；一尾沒擺到，即使不便明言，也暗中唾你幾口。不大離的你必得病一回，必得！早晨起來，哎呀，頭疼！買清瘟解毒丸去！還有阿司匹靈嗎？不在乎要什麼，要的是這個聲勢。狗的地位提高了不知多少。連懂點事的孩子也要閉眼想了想——這棵樹可是倒不得呀！你在這時節可以發散發散狗的苦悶了，衛生的要術。你若是個白吃飯的，這個方法也一樣靈驗。特別是媽媽與老嫂子，一見你真需要阿司匹靈，她們會知道你沒得到你所應得的尊敬，必能設法安慰你：去聽聽戲，或帶着孩子們看電影去吧？她們誠意的向你商量。本來你的病是吃小藥餅或看電影都可以治好的，可是你的身分高多了呢。在朋友中，

社會中，光景也與此略同。

此外，小病兩日而能自己治好，是種精神的勝利。人就是別投降給大夫。無論國醫西醫，一律招惹不得。頭疼而去找西醫，他因不能斷症——你的病本來不算什麼——一定囑告你住院，而後詳加檢驗，發現了你的小脚指頭不是好東西，非割去不可。十天之後，頭疼確是好了，可是足指剩了九個。國醫文明一些，不提小脚指頭這一層，而說你氣虛，一開便開二十味藥；他越摸不清你的脈，越多開藥，意在把病吓跑。就是不找大夫。預防大病來臨，時時以小病發散之，而小病自己會治，這就等於『吃了蘿蔔喝熱茶，氣得大夫滿街爬！』

有宜注意者：不當害這種病時，別害。頭疼，大則足以失去一個王位，小則能惹出是非。設個小比方：長官約你陪客，你說頭疼不去，其結

果有不易消化者。怎樣利用小病，須在全部生活藝術中搜求出來。看清機會，而後一想像，乃由無病而有病，利莫大焉。

這個，從實際上看，社會上只有一部分人能享用，差不多是一種雅好的奢侈。可是，在一個理想國裏，人人應有這個自由與享受。自然，在理想國內也許有更好的辦法；不過，什麼辦法也不及這個浪漫，這是小品病。

論 詩

江 寄 萍

《隨園詩話》中載：「人或問余以本朝詩誰爲第一？余轉問其人：『三百篇以何首爲第一？』其人不能答。」子才之語，實有見地，亦極幽默；蓋詩實難分高下，有風致，有情趣者，自是好詩；堆砌，浮泛者，自是劣詩。正如子才所論，好詩則如天生佳卉，春蘭秋菊，各有一時之秀，不容人爲軒輊。後世之人，往往喜論誰的詩格調高，一般的批評，都是說李優杜，其實是各有風格的，李不能爲杜，杜亦不能爲李，好詩俱是好詩。蓋詩必須有情感而發，華而不實，浮而不切者俱是無情趣時強作者。一般人

以吟詩曰「作詩」，獨不贊成此二字，賈島之「二句三年得，一吟雙淚流。」方是作詩。因為「作詩」才苦了後世之一般劣才詩人，終日繞壁伏案翻書倒櫃四處尋詩，終身勞碌，亦未常有一首好詩，這種「作詩」法，實在不如買幾畝地去耕耕；反之非文士之流，往往出口成詞，不必苦索詩韻，而俱成好詩，三百篇中之民歌，固不論矣，即某村樵夫「兒的聲音娘慣聽，爲何娘不應？」之哭母詩，「黑狗身上白，白狗身上腫」之打油詩，何嘗不佳妙，何處不動人？李杜若終日繞壁，求爲此詩，恐亦不得。故詩之好壞當以其中之質而論，大詩人亦有劣詩不值一讀者，休謂詩人之詩，皆爲好詩。

詩不是勉強可以作得的，勉強必无好詩，因為詩是「情動於中，而發於言，言之不足，故永歌之。」若勉強，何能情動於中？試觀古人之應制

詩，與考場上的詩，沒有一首是好詩，最簡單的理由，就是沒有情感。王維的「九天闔闔開宮殿，萬國衣冠拜冕旒。」後人的批評是雍容華貴。我說這不過是拍皇帝馬屁的詩而已，反之，倒還是他輞川閒居的雜詩有風趣。杜甫也是如此，他賣了很大的力氣作的詩，反不如他信手拈來的好，如他的麗人行，華則華矣，然不如他這首：

「黃四娘家花滿蹊，千朵萬朵壓枝低；留連蝶時時舞，自在嬌鶯恰恰啼。」

隨園之詩甚好，然入考場之時，險些因詩不中，在考場之時，滿懷充滿了功名利祿，何來情感，何來佳趣，有好詩早已薰陶壞了。故以詩取士者，實不如爲詩之道也。以詩博取名利者，皆是劣等詩人。蓋欲以詩邀取名利者，必終日孳孳，鑽研於故紙堆中，結果必如七寶樓台華而不實；不

以之取名利者，則優游閒適，有所感則吟之，無所感則不吟，得之不喜，无之不憂，於是天邊明月，草際鳴虫，階下小花，河中漁艇，皆可入詩，甚而各種不堪入詩之蚊蠅，臭虫蟲子，皆可順口一吟，而成妙詩。古人云：「學荒翻得性靈詩。」蓋謂此也。詩可以硬作而得，唯性靈詩，硬作不得。

友人謂「詩之中以打油詩爲最易作。」予則曰以打油詩爲最難作。因打油詩无情感，無佳趣便作不出，即勉強作出，非油腔滑調，流入輕薄，即空空洞洞，一无所有，自己讀之，便淡如白水，索然無味，焉能動人；若普通之詩如祝壽，賀喜者，只要把韻按好，再加上點恭維的話，便可拿送朋友；但是這種詩實在不能算詩，只可稱作「屍」，因爲牠僅有詩的遺骸，而無詩的靈魂了。

詩，最主要的就是要有神韻，要如說話，要教人看得懂。李商隱的「無題詩，就像是謎語一般，看了教人莫名其妙。」夢爲遠別啼難喚，書被催成墨正濃」，「金蟾嚙繚燒香入，玉虎引絲汲井迴」，你知道他說的是什麼？詩不能令人一目了然，便不是好詩。我們再看賈島的：

「松下問童子，言師採藥去；只在此山中，雲深不知處。」——尋隱者不遇。

此四句皆如說話而非常有神韻，最妙的還在末一句上，設若只有前三句，或者我們隨意給他換一句：「不知在何處」。便太平板，便不是詩了。只有這「雲深不知處」。五字能表現賈島當時悵惘的心情，能將這隱者的高遠表現出來，我們只一看這五個字，立刻能幻想到烟靄渺茫的山間是如何的神祕，如何像一個仙境。這樣的詩才是好詩。

詩有前幾句皆平板，而後一句却異常的有風趣，因之前幾句之平板者，也被後一句映照的有風趣了。賈島的尋隱者不遇，即其一例。現在再舉一例，即某人的詠雪詩：

「一片兩片三四片，三片四片五六片，五片六片七八片，飛入花叢都不見。」

設无最後之一句則前面之三句一片二片的總數數，何異小孩兒之數雲片糕，何能爲詩？加上後一句之「飛入花叢都不見」，則前面之三句便有无穷奧妙，无穷風趣。不單把大雪的景况表現无遺，而且清淡閒遠。相傳這首詩是某才子戲弄俗詩人而作的，當他吟畢前三句之時，大家捧腹大笑，以爲才子如何作出這樣狗屁詩來，後來他又吟了最後的一句，大家的臉色陡然變了，才知道他作的詩，實在是好。這雖然是一個可笑的故事，

然啟人之性靈不少，這位才子，應當是才子的。

（民國廿三年，四月十二日於津。）

論 大 衆 語

何 容

一，什麼是大衆語？

這是剖解事實的文章。不確切的說老實話，這個問題永遠糾纏不清。我的立場是『國語』。要明白什麼是大衆語，先得明白什麼是大衆。

中國的人民百分之八十以上是農民，這是前幾年很流行的一句話。這些農民就是中國的大衆；無論在數目上，在革命理論上，沒有人敢不承認農民是大衆。農民之外，還有工人，兵，也是大衆。首先提出『大衆』兩個字的人應該是指的農民，工人，兵，至多再加上些有『大衆意識』的

『假大衆』。後來人們把這兩個字用成『多數人』的意思，可是這也不算用錯，因為農人，工人，兵，合起來實在是多數人。有些人爲了『革命』或『反革命』的目的，故意把『大衆』的意義弄得含混一點，但是兩方面的人都不能否認『農人，工人，兵』是大衆。（如果說「看『大衆』對於大衆語問題有什麼意見」，那就用錯了；因為這句話的意應該是說「看『多數關心語文問題的人』有什麼意見」，『多數人』並不是『大衆』。）

大衆語是什麼？就是大衆使用的語言。各地農民的語言，工人的語言，兵的語言，都是大衆語。多數農民不常和外鄉人接談，而且不認識字，所以他們的語言是極純粹的家鄉話。家鄉話也叫作方言。中國的方言極其複雜，所以單就農民的語言來說，中國現在的大衆語就有很多的種類。工人和兵們的語言，有的也是家鄉話，有的就近於所謂普通話。所以

中國各地的『方言』，和所謂『普通話』，都是大衆語。只要你不否認這些人是大眾，你就不能不承認這些種語言都是大眾語。

二，現在可以用大眾語寫文章嗎？

現在可以用大眾語寫文章；可是不一定能讓大眾看得懂。因為要麼看得懂，起碼得有兩個條件：第一要懂得文章裏所用的那一種大眾語，第二要認識字。所以無論用哪一種大眾語寫出來的文章，也只有懂得那一種大眾語而且認識字的那一部分大眾，能看得懂，其餘的大眾還是看不懂。

無論你用上海工廠裏工人的話也好，用在海參威作工的膠東一帶的華工的話也好，用江西農民的話也好，總之只有懂得那種話而且認識字的一部分大眾能看得懂，而且那只是一小部分：你不能不承認多數的農民只懂得他們的家鄉話，你不能不承認多數農民都不認識字。

三，『大眾語』怎麼樣建設？

現有的大眾語種類很多，每一種大眾語都只有一小部分大眾使用着；要想建設一種全部（或大部分）大眾都能使用的『大眾語』，無論你怎麼樣『建設』，總得讓不會使用你建設起來的那種語言的大眾『學會』了使用，才算成功。因此，你要建設起來的那種大眾語，必須有一個基本的條件，就是『容易被大眾學會』。

你要承認這個基本條件，那就只有採用一種現有的大眾語，使它發展，同時讓不會這種大眾語的大眾學習使用。因為這種語言已經有『一部分大眾』不學就會（至少也會說會聽），把全部大眾當作一個『整體』來看，只有這種語言是『容易被大眾學會』的語言。除非你能創造一種『更』容易被大眾學會的語言，你沒有別的方法。

各地方的『方言』和所謂『普通話』都是現有的大衆語之一種。要建設『大衆語』，只有採用『一種方言』，或『普通話』，使它發展，同時讓全部大衆習使用。

四，『大衆語』和白話

新青年時代所要『建設』的白話，就是要採用普通話作『基礎』（說『基準』也可以）。這種『白話』到現在還不能成爲全部大衆的白話，並且越發展離大衆越遠，這是因爲在建設的『過程』中出了毛病，越發展越『不像話』，同時也因爲只有些文言文人，歐化文人，以至於根本不通的文人，忙着『建設』文學，而教大衆『學習』白話的人太少；說句極不大衆的摩登話，就是缺少作『提高大衆文化水準』的工作的人。現在應當一方面站在『話』的『立場』上對『不像話』的白話文來下一點『檢討』，

『批判』，『糾正』，『克服』的工夫，使別人的和自己的文章『返於白話』，一方面教民衆（說『大衆』也可以）學習使用白話，使他『獲得』這種『武器』。不這樣作，而創造一個新名詞——『大衆語』，把它『投向』社會，來當個『新』問題討論，各個人都『有着』不同的意見，佔了『五種附刊，八種定期刊物』的篇幅，弄得『非常喧鬧的』，那也很好；只是喧鬧過去了，還是跟沒喧鬧一樣。

五，『大衆語』和國語

現在提倡國語的人所要『建設』的國語，就是拿『一種方言』作標準。這所謂標準其實也就是『基準』的意思，不是『至高無上』的意思。爲什麼要拿一種方言作基準？這也是在十幾年前就討論到一個『階段』，而『展開』了的，我不能把那些舊賬都重開在這裏，簡單的說，就是因爲

『普通話』的本質很難確定，只有探定一種最與普通話接近的方言。現在確乎有人向着這個方向作實際的建設工作。也有人拿這種語言教大衆（民衆）學習。然而，據說這是『官僚的所謂國語』，要不得；總得『強調』的『強調』着『大衆語』。於是你大衆語，我也大衆語，大衆語了半天，出來了一位從事『國語』運動的樂嗣炳先生，把問題向着這個方向重新『展開』一次，這才達到了一個『現階段』。

這是必然的。只要你是真心要建設大衆語，只要你承認北平話也是一種現有的大衆語（北平也有大衆），只要你承認北平話最近於普通話而且它的本質更容易確切的指出來。只要你知道北平城裏的洋車夫和西郊的農民不但會說『耗子』還會說『老鼠』，只要你知道所謂建設不是不准增減的原樣接受：你就應當毫無猶疑的走國語的『路線』，儘管你討厭『國

語』這個名稱。

好了，不用討論了，建設吧。

附帶聲明：我對於本文的每一句話都負責任；除了我不敢明白解釋或不必『重新』解釋的部分，我都可以明白解釋。但如果有人就這篇文章『批判』我的『意識』，或是指摘我的別的方面的行爲，我可不一定答覆。

（民『國』二十三年八月十三日於『北平』。）

打 古

貝 葉

(我所思兮之一)

日長無事，忽然想起北平的「打古的」來了。

你要是到過北平的話，當然你就會了解這個名詞的，除非你是躲在六國飯店，沒有出去。

「打古」真有些「古都」味兒，跟上海「收買舊貨」的不同。這裏並不是「打古的」和「收買舊貨的」在行業上根本有什麼區別，而是因為北平的環境跟「打古的」太調和了。

上海的社會分化得太尖銳，不是資本家，便是工人，不是大亨，便是癩三。北平雖顯然也可以看見坐車的和拉車的，然而中間的份子實在不在少數。

上海是資本主義的社會，北平是封建制度在崩潰過程中而行將沒落的社會，所以有的是破產的貴族，有的是就要墮落而還掙扎着的小市民。

學生，因為連年的不景氣，因為他們的父兄的「衰落」，于是多半成爲「破落戶」的代表。

北平是合于破落戶「苟延殘喘」的生活的。別說本地人，就是外省的吧，你要是一「尷尬」，沒有地方住，就可以搬進古色古香的會館裏去，不化子兒，當然你得穿件長褂兒，找這麼一兩個同鄉介紹一下，不過這條件並不很苛刻，不像在上海，就是你變做了不穿不吃的機器人，攔在那裏也

就發生嚴重的問題。你搬進去以後，因為你是破落戶，總得有幾件舊衣服吧，隨便穿，沒有事兒一樣還是往公園裏逛去，準沒有人會瞧不起你。此外，你還要吃，那麼就找「打古的」。

在北平雖然失了業，可是環境終究是優遊而清閒的。午飯之後，你或是睡中覺，或是靜悄悄地坐在院子裏，那麼就時常可以聽見胡同裏「的，的」的鼓聲，這裏所謂「鼓」，只不過像月餅那麼大的一個小玩意兒，可是給一支小小的槌子擊起來，聲音卻非常銳利。

「打古的」當然會「計算」，但是你要是應付得好，那麼你「家私」的售價，有時也許要比送到拍賣行去高些，這也就夠得上朋友了。

「打古的」對於破落戶確像是「至親，好友」，例如上等的破落戶吧，他們本來可以拿大批的衣服或器皿什物上質鋪去，然而這未免「丟

臉」，只有賣給「打古的」以掩飾這種「羞恥」，因為「打古的」可以天天來，或者隔天來，把東西陸續「打」出去。況且「打古的」總好像是專門收買零碎物件的，而婦女們拿「破爛」換得孩兒們的「糖果錢」，卻是常有的事，所以「打古的」時常出入，並不能引起「疑端」，很有可以「混」一下子的便利。

至于下等的破落戶，如像失業的窮學生之類，那麼就更恰當了，因為窮學生本來沒有東西可以上質鋪去，就是有，或者嫌質鋪路遠，或者上質鋪覺得太「市儈氣」，不夠「浪漫」味兒，然而「打古的」可以上門來，這是第一。第二呢，凡是不夠資格上質鋪去的，「打古的」都可以替你消納，例如玻璃瓶子，破皮鞋，爛了的襯衫，舊書和報紙，都好。於是乎你從前喝過葡萄酒或啤酒而扔在地上的瓶子，進行戀愛時用不着了而塞在牀

底下的破皮鞋，破襪子，破小衫褲，各種無聊的報章雜誌，「畢了業」的洋裝書，以及鐘，表，照相架……等等，都可以賣給他。你賣了以後，就可以回味着過去的浪漫史，覺得那時的「作爲」很合理，甚至今日破落了，還可以「沾」那時的一些兒「光」。

「打古的」夠得上朋友還不只是像上面說的那樣罷了，你還能夠「見機行事」，幫着你把「家私」慢慢兒「打」去，一直到「打光」爲止。譬如你今天叫他進來，就是沒有「成交」，那麼他明天覷着你有空的時候就會自己進來，一些兒也不用「敦請」，那時你也許正在盼望他，這是再好也沒有了。譬如一件東西成了交了，那麼他就勸你把別的東西也照樣的辦，他的理由很多，或是說他肯出「善價」，或是說這東西留着實在沒有用，使你不信。要是你討厭他吧，他可不討厭你，他抱的始終是忍耐

和忍受的宗旨，結果使你生了氣，不耐煩，說出「得啦得啦，拿去吧！」的話，於是他在事實上佔了便宜。

「打古的」很了解破落者的境況，知道「打古」來的錢，斷不會整整去儲蓄的，所以他也決不會拿「幾塊」或「幾毛」的整數來跟你還價，他說的是零數，加的也是零數。譬如一件明明至少值一塊錢的東西，他先說「十五吊」，合起大洋來不上半塊，你不肯，於是他「五子兒」，「十子兒」的加。他行動的公式就是「爭執，加幾個子兒，走，回來，爭執，再加幾個子兒，再走，再回來……」。他是無「懈」可擊的，你要是稍微大意些兒，那麼你就會在這宗買賣上吃大虧，但是你的精神無論怎樣貫注，態度無論怎樣堅決，反正及不上他，所以最後的價格，終不會比一元再高的，就是他滿足你的慾望，答應你一元錢了，可是他用輔幣作大洋，計算

的結果，也比市價上要少幾個子兒。

「打古的」看見有比較大宗的賣買時，老是二個人一塊兒來，這第一是因爲他們的資本究竟有限，所以「康巴恩」起來，第二是因爲二人同來確乎是一種「應付外交」的「二重政策」：他們不惜時間，不惜精神，一個取「強硬政策」，一個取「優柔政策」，好像「對白」似的交互說話，結果他們拿極便宜的價格收買了你東西，而你還覺得在這樣的價格以上恐怕再也「打」不出去了。

爲着抵制「打古的」的「政策」起見，你打算「打古」的時候最好叫一二位朋友在一起，當然你明天也可以照樣幫着你的朋友作爲報酬的。你首先也要「忍」，要不惜精神，不惜時間，你要裝出一種賣也好不賣也好的樣子，要一個主張賣而一個主張不賣，要一個主張加錢而一個表示加得

太少，這樣，準不會怎樣吃虧。終之，「打古的」的「做賣買」固然是專門技術，但是你「打」久了資格也自然會老起來。

跟「打古的」周旋，也是一種消遣的方法，因為你這裏要探聽對方的虛實，觀察對方的神氣，玩味對方的語詞……等等，至於「打」了「古」而得到經濟上的好處，那可不用說了。

北平下等人的生活程度「退化」，——退化不是低，而是降到人的生活以下去也——你化半毛錢去吃一餐炒餅或燴餅，儘夠飽了，至於能吃「馬蹄燒餅」，甚而至於「窩窩頭」，那就更妙。所以你在北平如果失了業，那麼只要住和衣沒有問題，吃是不愁沒有的。你可以「打」一天「古」，過這麼五天十天，化完了打，打來了化，儘可以不鑽別的門路。

別說「打古的」會計算，他終究是破落戶的一個「至親好友」。

（一九三四年四月，于上海。）

雞 脚 子

克 士

鷄脚子是一種很特別的果子，不，其實並不是果子，只是果子的柄。普通果子供食用的部分是果實外部的肉，或是內部的瓢，或是變形的花托，鷄脚子却清清楚楚的是果子的柄。它的果實不及豌豆大，含着幾粒赤色的種子，沒有可喫的部分，柄子却胖胖的，形如鷄的足趾，味甜，可食。

鷄脚子樹古稱枳椇，科學上叫它 *Hovenia dulcis*。它和棗樹同類，形態却不同，廣卵形的大葉，基部有一條顯著的葉柄。帶綠色的五瓣小花，却

和棗花一樣的不出色。果實也不出色，只有花柄胖大之後，色變赤褐，便是供人食用的鷄脚子。

它先前好像也相當的有名，但在今日，却幾乎成爲窮人的食品了。既不見它像玫瑰葡萄的高高掛在櫺窗裏，也不像花旗蜜橘的珍貴地用薄紙包着裝在黃漆的框裏。它常被放在一個破舊的籃子裏，由一個穿破舊布衣的人提着，在馬路旁邊賣。買喫的人常是小工，車夫們。有一次我見於界路近旁，又一次見之於虬江路口，賣的和買的形狀都沒有什麼高下。

鷄脚子雖然味甜可食，但缺乏玫瑰葡萄或花旗蜜橘所有的芳香，也不及草莓的有摩登氣象，降爲貧苦人的食品原也應該的。賣鷄脚子者提了籃子走來時，小工，車夫們從衣袋裏摸出少數的銅子，向他買喫。摘去果實，但啖柄子。那種快嚼快嚥的情形，足使別人覺得它有很好的滋味。世

間常有一些人，覺得自己的享樂是出於不得已，別人些微的受用却是多餘的。因為腰背常要酸痛，所以不得不倚在沙發上，因為消化不良，所以不得不借水果的幫助等等。別人沒有這些毛病，是大可省却的。所以小工們的喫雞脚子，也就是過分的享受了。

可是終日在廠中作工的工人和學徒們，買喫雞脚子的機會的確還要少些。管理員說工人作工的時間必須長，工資必須少的理由是：如果他們有錢和閑暇，必將化費在嫖賭喫着上，不如在貧苦之中倒能克勤克儉的做工呢。至於學徒，年青血氣未定，自更有使他作長時間的工作以代管束的必要。可見少給工資，使作苦工，倒是利他主義了。前日我遇見一個學徒的哥哥，他說他的兄弟初進廠時是上午八時開始作工到午後的十時，後來增加兩小時，近來再延長兩小時。並且說：『弟弟素來體弱，這樣的工作有

點支持不下去。」是的，便是身體素來強壯，勞苦過度也難支持的。不過這種利他主義也必定支持不下去。

但是學徒每月還有一元的工資，工人的工資自然略多些，要是沒有別的用度，買喫雞脚子的可能性是存在的。別有些人却並此可能性也沒有了。我記得在一本外國人辦的雜誌上看到一張中國災民的照片，攝照的西洋人仿佛題着這樣的話：那些人民已無物可喫，好像喫泥土而生活的了。雞脚子樹的確能喫泥土而生活，動物界中的個體却勢所難能，便是喫泥土的專家如蚯蚓，取作養料的是土中有機物，也並不是泥土。倘使人真能喫泥土而生存，確是做到『以禮制欲』的真功夫了，這一點是應該嘉獎的。只是衣服破壞的像敗荷葉，赤身露體，却又不合於新生活的規律。做人之難，就是這樣。

看到災民的照片，我總連想到飛機。飛機的確是好東西，它的效用不應該忽視。它可以寄信，坐人，運送物品，除滅害蟲，一個治蚊專家的著作裏，就說用飛機防治瘧蚊的片子是很好的。我想，倘使災民正在凍餓之際，勿聞空中飛機聲，送到了衣服和糧食，真不知道要多少高興。可惜這種消息却聽到的很少，載來的常是什麼彈之類的東西罷了。

一不當心，離題就遠了，還是回過來再講鷄脚子。鷄脚子樹的花柄爲什麼會變的這樣肥胖，味甜，可喫的呢？對於這問題，我想宗教家會這樣解答：這是神造的；也許可再加上一句：是神造給貧苦人喫的食物。目的論者的持論又不同，應該說它把柄子生的肥胖而又可喫，意在給鳥類喫了柄子，將種子散布開去。機械論者對於宗教家的意見早已鄙棄，對於說有意的動作這一點也是要反對的。他們的說明是：那鷄脚子的祖先之果柄大

概有的不肥胖，有的僅略有點肥胖。但鳥類喫了肥胖的柄子，種子遂有散布的更良好之機會，得以傳種繁生。如此歷代相演，積微成著，遂成了今日的鷄脚子。所以，這是由於無數相關連的偶然（chance）造成的。愛用物理化學去說明的科學者，就說那柄子的腫大，由於胚珠受孕後所發生的內分泌物的刺激所致。多種果子，如胚珠不受孕則果實就不能發育，這是他們的論據。但是爲什麼有的果實肥大者爲外層的果肉，有的爲內部的瓢，有的爲花托，鷄脚子却是果子的柄呢？這疑問恐怕還沒有科學家能夠回答。主要的原因是近代科學所知道的事情還很少，還有主要的原因是植物進化來的道路比人類的長，而轉變的歷史却比人類的記載的少。經過不明，原因也就不容易推測了。

北平

宋春舫

北

這是十數年前的迴憶！

民國十二年正月十八日那一天，北平美育社，假座真光劇場，開歌舞大會，目的是籌款救濟北京四郊的貧民。

無論那一社的中堅分子，總是女性居多，美育社當然也逃不出例外，如唐寶潮夫人，陸小曼女士，陳貫一夫人等，不消說個個都是舊都社交上數一數二的人物，我因平日喜歡研究戲曲，居然也忝附驥尾，當了美育社社友來湊熱鬧。

我第一個感想，「預演」即英文之（Dress Rehearsal）兩個字，在當時可以算得一個時髦名詞。何謂時髦名詞，爲普通人十中有九是不知道的。至于預演與排演，完全是兩件事，吾國戲院，向來祇有排演，沒有預演，他們平日所登的廣告中，有「排演成熟，擇吉開演」便是一個絕好的證據。

正式開演與預演，手續上講起來，却毫無區別。性質上呢，「正式開演」是公開的，「預演」却是私人的。

歷來歐美各戲院，每逢新戲登場前一天的晚上，發帖邀請各報館的評劇主任，及記者，以及國內的名流巨紳，文學大家，社交明星等等，近年來，或者因爲經濟狀況困迫的緣故，也有臨時賣票的，票價是不消說，比平時便宜數倍，而觀衆却都是智識階級中人，大學學生，佔大多數。

那一次美育社的預演，也是如法泡製，票是賣的，祇賣給學生們。

預演的目的，是有兩種，第一，預演是帶些廣告性質，評劇家及新聞記者，看了以後，翌日必在他們的報紙上，發表一番議論，引起一班人的興味，這本來是他們的天職呀！

第二也是預演與排演不同的地方，在排演的時候，祇有極少數人——在歐美是祇有舞台監督——在那裏監督。預演的時候，觀眾都在那裏監督。「袍笏登場」「十目所視」，心理上的作用，當然不同，而演劇者，亦不肯像排演的時候，那樣敷衍了事，至於觀眾一方面，預演既然是非正式的，舞台的布置，伶人的唱作，即偶有不妥，也不去求全責備，嘗試者既有此種種精神上的鼓勵，更可奮勇從事了。

我第二個感想，就是北京人看戲的程度實在是比上海人高得多。這一

次不是男女合演麼？在一個男女尚且要分座的北京城中，男女合演居然能成事實，而且演戲的時候，不必掛什麼「奉警廳諭禁止怪聲喝彩」的木牌，也沒有人來「好嗎，好乖乖」的高聲叫好。報上記載，都說：「大家閨秀，粉墨登場，爲破天荒之盛舉」云云，以如此這般的鼓吹，在社會上，那個時候却並沒有引起絲毫反響，而同時素稱得風氣之先的上海，一個徐太夫人出來唱了幾齣崑曲，就鬧了一個滿城風雨，不亦樂乎，這畢竟是此勝於彼了。

吾末後一個感想，並且是一個最普通的感想——就是法人米落霸那本「六二八」書中所說，米先生是在比國最先有汽車的一人。有一天他很高興自己駕了他的那一輛第「六二八」號汽車，到處亂跑，經過了不少村莊和國境，他書中有一段，說：

「最煞人風景的，是紅日歸山時候，忽然從路旁竄出一羣村犬，先向着那車頭亂吠，接着又想和汽車比賽，一口氣便跑了一哩左右，他們纔覺得有些力乏了，一會兒，他又遇到了一羣白鵝，很規規矩矩的排了隊，在那裏羊腸路上走，好容易，費了許多勁兒，纔跑過他們面前，但是不到五分鐘，他又遇到一羣綿羊，平日綿羊是一件很可愛的東西，到了那時，不知如何他忽然心頭起火，忍不住，說了一句 *Nom de Dieu*，剛巧他的那句話出口的時候，那趕羊的老頭兒，手裏拿了一根棍兒，遠遠地向他揚着，彷彿想和他來要決鬥一般。

「鷄，鵝，羊，」在開駛汽車的人方面說來，都是很可厭的，但還不如人來得討厭。至于我呢，覺得人在世界上，不做事則已，如果要做些事，須學着米落霸的口吻，「天下各事，都容易對付，惟有人，却最不容

易對付的。」

你看十八日那天晚上，正在鑼鼓喧闐，戲碼將到大軸的時候，劇場裏忽然沖出一個人來，口裏不住的喊道，「反了反了，男女合演，是何等的傷風敗俗，中華民國，照這樣下去，是立刻要沒有的了，警廳一定得來禁止，否則……」

但一頭說，一頭就要警廳的電話，噁哩咕嚕，鬧了好一會，警廳那裏，也沒有人去理會他，他兀的面紅赤頸的，鬍鬚猴子在那裏戴那帽兒唱戲文一般。

後來我們一位招待員看了他可憐，便問他：「你倒底鬧些什麼？」

他說：「我麼，祇要你們將票錢還我，便了。」

袁中郎與政治

阿英

袁中郎全集序之一段——

世人競說袁中郎，世人競學袁中郎，可是所說的中郎，究竟能有幾分像，所學的中郎，究竟還是姓袁不？愚小子曰，除掉很少數的而外，大都是擰着了中郎的皮肉耳，與中郎的肺腑骨骼何干？這樣的恭維中郎，正是殺害了中郎。就是那罵中郎的，又何曾在中郎身上用過一點工夫，問一問青紅皂白，祇是糊裏糊塗，亂舞刀槍，迎頭瞎打，把一個死後之身，弄得遍體青腫，這種不白之冤，中郎死而有知，真不知要向何處伸訴！

中郎的一頓冤枉，主要的是吃在現世的一班借他作掩護的人身上。他們沒有正面黑暗的勇氣，沒有在白刃當前反抗暴力的精神，於是拖出一個死中郎，來作自己的盾牌，說中郎生在黑暗的時代，也是離開亂動的社會，走向隱逸的山林，以表示自己的逃避，正是袁中郎一流人物，是高尙的詩人風度，是亂世保身之道。其實，袁中郎屍骨雖寒，遺集宛在，他一生之中，何曾像這一班人，把「時事」忘却來？

「屈指悲時事，停杯憶遠人」（敝篋集登高有懷），中郎的一生，是什麼時候，都不曾和時事隔開的。在他的許多遺集中，反映了當時的社會實況，不斷的說明了自己對「時事」的感想，甚至於提出了對時局的主張。他對政治的態度，在種種的壓迫下，雖有時不免表現了灰冷，但從大

處說來，他的態度是愈趨愈激烈，愈往後愈顯明。

作爲「諸生」的時代，他主張「藏巧不如嘿」。（敝篋集雀勞利歌。）在離開吳令任後，也還說着，「謙嘿箴可謂警切，生犯此病久矣，當佩之以爲弦章」（解脫集與管東溟）。可是，一個有熱情的人，對社會有責任心的人，事實上是做不到「嘿」的。所以，當他看到閻之力的加強，就有「言既無庸嘿不可。」（瓶花齋集題靈宮集之二）的轉變。而鄉居六年，重行出山以後，態度是更加積極起來，說是：「如此世界，雖無甚決裂，然閣鬱已久，必須大當擔者，出來整頓一番。陶石簣近學道，其宦情灰冷。弟曰，吾儒說立達，禪宗說度一切，皆賴些子煖氣流行宇宙間，若直恁冷將去，恐釋氏亦無此公案。蘇玉局·白香山，非彼法中人乎？今讀二公集，其一副憂世心腸，何等緊切，以冷爲學，非所聞也。」（袁中郎遺

稿致劉雲嶠祭酒)

中郎對「時事」的態度的轉變如此，到後來是正和他自己所說的一樣，「問二氏之學，清淨無爲，出世可矣，似不可治世。答，世出世法，豈是兩事，如今做官的，奚必不打人，不罰人，纔叫無爲？謂百姓有犯者來則治之，不犯者聽其自然，勿生事擾民，此卽是清靜無爲，豈不能致太平？」（珊瑚林）他始終不是一個「遺世」的人。

中郎的時代，正是「吏情物態，日巧一日；文網機穽，日深一日；波光電影，日幻一日。」（錦帆集與何湘潭）的時代。也正是「貓竹爲情杉作城，白日赤丸盜公行，官軍防禦無計策，逐戶桃門呼土兵。衛尉呵持急如虎，老弱十家充一伍。」（解說集卷門歌）「內庫馬价支垂盡，民固無

力官奈何」(逋賦徭)，譬之爲「竹開花，鑛生土」(逋賦徭)的時代。更是「倭奴逼朝鮮，虛費百億萬，竭盡中國膏，不聞蹶隻箭。東虜近乘勝，虛聲震京甸，我兵折大將，腹背兩受戰。」(瓶花齋集送劉都諫)的時代。到後來，竟是「黃蒿野望千家哭，白髮心傷一路危。王業艱辛二百載，漫將九鼎綴輕絲。」(瀟碧堂集感賦)的危局時期。「正論難伸，陰機猶伏」(遺集與孫立亭)，「每見邸報必令人憤發裂背」(遺集與黃平倩)的千鈞一髮的受難日。在這樣嚴重危難的關頭，若果中郎和今之「市隱」的文士們一樣耳如不聞，目如不見，自命清高，我真不知中郎何以爲中郎，而博得世人之稱頌至此！

「瓶花齋」一集，表現了中郎對時局最複雜的苦悶，也說明了他自己

內心衝突最激烈的過程。此集作時，他正在京師，小人當道，正義難伸，倭議紛紛，時局嚴重。他的「偶成」，就是象徵的說明這時代，所謂：

入秋寒已來，將夏春未至，煖氣與寒官，相值如相避。

麥田無寸青，山容添老頓，古梅不敢開，何況桃李媚？

京師重拜客，酬答有成例，強起出西街，天風吼濤勢。

飛沙澀齒牙，霧眼揮酸淚，未必諸高官，不省塵霾氣！

他目擊種種的失敗，憤慨達於極點，甚至寫出「恥納無意儒，寧結有心賊」（長安有狹斜行，此和小修：寧取真正的好雄，不取掩覆的道學，可以互參）的詩句。殺機到處潛伏，他感到說話不是，不說話也不是的苦惱。

他拚命的壓抑自己憤怒的感情，想發展他的「嘿」之哲學，把自己對

「時事」的注意力，牽拉到許多瑣碎的事情上，如「懷壁塗僧像，高窗見鳥窠」（入燕初遇伯兄述近事偶題），「灰心盡日疏莊子，彈石清晨誦淮提」（初成初度）之類，而以「物忌太顯明，能保不風雨」（夜深同伯修月下觀梨花），「聊將古道酬賓客，免把閒思累腎肝」（和放翁）自規。但他一面自規，一面還是忍不住的要寫「猛虎行」一類的詩來誌憤，寫「閒居」一類的詩來記悲感：

空齋獨坐擁殘薪，筆有枯芒硯有鱗，夢裏風窗聽似雨，山中烟樹念如人。

兒童也解談東事，簫鼓何因動北鄰？竟日飛霾無却處，一層吹了一層塵！

「兒童也解談東事」，這簡直是當時的「一二八」，連童子們也知道

憤慨，然而並非童子以至於小民，甘心作奴的，從這裏看來，也自然大有人在。

在這樣的情勢之下，當時的士大夫階級，一部分見事無可爲，遂爲潔身計，紛紛逃避，惟恐不速，每一天都有出京的人。故「閒居」之六有云：「身分無多難了事，酸儒那得濟時機？長安未有膠粘却，日日開門放客歸。」

中郎看到這些現象，真是忍不住的義憤填膺，再想到朝廷綱紀的不振，更覺得百不可爲。那時顧升伯太史正要回家，中郎便借這個機會，把心中的積憤，作爲對唐宋人發牢騷，一古腦兒的寫了出來。其間最重要的話有：

「天下之患，莫大於使豪傑不樂爲用，而蔽賢爲小。夫豪傑所以不樂

爲用者，非真世不我容，一時執政諸大臣，有杞檜之奸，林甫嵩之媚嫉也。……其勢不至於僞士滿朝，腐儒誤國不已……時事至此，尙安忍復言？……升伯豪傑而用世者，今其言若爾，無必不用之迹，有不用之心矣。今之世爲可用耶？爲不可用耶？他日復以問升伯，升伯不對。」

中郎對於當時政治的不滿，到了怎樣的程度，在這篇文章裏是可以概見了。這形勢發展的結果，雖沒有使他「離之欲浼」，但他感到了前途的黯淡，一腔的熱望，歸於灰冷了。他寫「看月」一詩，記他失望的經過道：

良月下空窗，秋水浸湘裘，寒氣迫衣來，垂帷禦風入。
驅風月亦驅，轉若麾舊識。端坐不可忍，強起下簷立，
苦酒呼一杯，聊以寬風力。不惜待陽和，三春光景失，

永夜伴清暉，寒士寒亦得。

終竟失望，但決不與之同污，此中郎之態度的自己表白也。經過了這一階段，中郎纔真的有些灰心了，可是他對「時事」的關切，還是無時能以忘懷，這有他的「題靈宮集」一詩之第二節可以作證：

野花遮眼酒沾涕，塞耳愁聽新朝事，
邸報束作一筐灰，朝衣典與栽花市。

新詩日日千餘言，詩中無一憂民字，
旁人道我真瞶瞶，口不能答指山翠。

自從老杜得詩名，憂君愛國成兒戲，
言既無庸嘿不可，阮豕那得不沉醉？

眼底濃濃一杯春，慟於洛陽少年淚！

所以然使他陷於這樣狀態的原因，「答黃無淨祠部」書是更說得明白：「往在邸嘗語伯修曰，今世作官，遭橫口橫事者甚多，安知獨不到我等也。以是無會不極口勸伯修歸，及警策身心事益深。」在這種種的條件之下，中郎動搖了，雖然他還勸王繼津出仕，說「當今國是紛紛，無所取裁，世道人事，不言可知。問之蘭孫，骨力方健，蒼生切東山之出，四夷懷司馬之望，恐不得安枕貼席於田野間也。」他歌詠着，「烟光逐日改，那得不歸休。」（偶題），回到自己的故鄉去。然而，袁中郎就這樣到底的沉沒下去麼？……

甲辰，袁中郎三十七歲初度日，他寫了兩句詩，說是「勸我爲官知未穩，便令遺世亦難從。」（瀟碧堂集甲辰初度）。「遺世難從」，這是實

在的話。中郎雖在京師起了歸志，但回去以後，却很實際的體驗到要「遺世」是辦不到的了。因為像中郎這樣一個並不希望自己趨向於絕滅的人，要他毫不回顧的沉沒下去，是不可能的事，他終竟是免不了「憂時心耿耿，學道鬢蒼蒼。」（瀟碧堂集滄州逢瞿太虛運使」，「感時多長語，虛竅偶然鳴。」（偶作）的。他回鄉以後，積極性是又被喚起了，在幾篇贈序裏，便又憤憤的對政治加以攻擊，並提出對時局的主張，且自己也在各方面的督促之下出仕了。袁中郎，在山居以後，又逐漸恢復了他往日的精神。

那一些條件，使中郎有如此的轉變呢？第一，是由於他更深的接觸到民間的痛苦。他回鄉以後，看到了一部署使者，檄下如雨，計畝而誅，計丁而夫。耕者哭於田，驛者哭於郵。」（瀟碧堂集送江陵薛侯入覲序），

「今天下之利孔，百耗於唐宋，而其規利之法，百苛於間架手實。」（瀟碧堂集送葉使君還朝序），又看到「不數年中，居民耗損，市肆寂寥，居者轉而南畝，商者化爲遊客，鬻房典僕之家十室而九，而當事者時欲取羨於額外，屢盈屢溢，若之何不病且亟也？」（瓶花齋集答沈伯函），這些，是無往而不使有社會責任心的人感到痛苦的，中郎豈能獨爲例外？

第二，是由於中郎了解到國事不可爲，山林一樣的非安樂窩，人間並無桃源。「瀟碧堂集」裏有他的一首「聞省城急報」，其中有云，「二百年來好紀綱，辰裂星紛委平地，天長闔永叫不聞，健馬那堪持朽轡？書生痛哭依蒿籬，有錢難買青山翠」。而「遺集」中與黃平倩一書，更澈底的說到，「時事如此，將何底止？因念山中殊樂，不見此光景也。然世有陶唐，方有巢許，萬一世界擾擾，山中人豈得高枕？」國亡之後，山林並不

能獨立的存在，不受都會事變的影響，中郎有見於此，而翻然悔悟，在事實上也是必然。

由於這基點的覺悟，袁中郎不僅再度出仕，恢復了過往的精神，且是更進一步的親身與惡劣的政治現象作戰了。讀「遺集」裏「摘發巨奸疏」等重要的政治論文，在三百年後的今日，猶能令我們想見當時中郎作戰的精神，作戰的勇敢，這一點精神，是袁中郎一切事業的成功之源，在文學上是如此，在政治上也是如此。

中郎所以昭示後人者在此，就是在他文學事業上所反映的，也並沒有二樣。不幸的，是世人竟忽略了這主要的一點，祇在他的文字的摹擬上用功夫。沒有創造的精神，何來中郎的文體，即使能字摹句擬，學得十分

像，也祇學得中郎的一副間架而已。不取其神，祇採其形，去其精華，取其糟粕，中郎固冤，卽學者說者又將從何處認取自己的存在耶？

中郎是可學的，在政治上，應該學他大無畏的反抗黑暗，反抗暴力，反對官僚主義的精神。在文學上，應該學他反對因襲，反對模擬，主張創造的力量，以及基於這力量而產生的新的文體。要批判的學習中郎，要發展的去學習中郎，不能無條件的接受中郎，因爲中郎的一生，有他的優點，也有他的缺陷，而且我們所處的社會，和中郎所處的又自不同。不知今之學中郎，說中郎者，亦能有悟於愚小子之言乎？

廠 甸

豈 明

琉璃廠是我們很熟的一條街。那里有好些書店，紙店，賣印章墨合子的店，而且中間東首有信遠齋，專賣蜜餞糖食，那有名的酸梅湯十多年來還未喝過，但是杏脯蜜棗有時却買點來喫，到底不錯。不過這路也實在遠，至少有十里罷，因此我也不常到琉璃廠去，雖說是很熟，也只是一個月一回或三個月兩回而已。然而廠甸又當別論。廠甸云者，陰曆元旦至上元十五日間琉璃廠附近一帶的市集，游人衆多，如南京的夫子廟，吾鄉的大善寺也。南新華街自和平門至琉璃廠中間一段，東西路旁皆書攤，西邊

土地祠中亦書攤而較整齊，東邊爲海王村公園，雜售兒童食物玩具，最特殊者有長四五尺之糖葫蘆及數十成羣之風車，凡玩廠甸歸之婦孺幾乎人手一串。自琉璃廠中間往南一段則古玩攤咸在焉，廠東門內有火神廟，爲高級古玩攤，攤所蒼萃，至於琉璃廠則自東至西一如平日，只是各店關門休息五天罷了。廠甸的情形真是五光十色，游人中各色人等都有，擺攤的也種種不同，適應他們的需要，兒歌中說得好：

新年來到，糖瓜祭灶。

姑娘要花，小子要炮。

老頭子要戴新呢帽，

老婆子要喫大花糕。

至於我呢，我自己只想去看看幾冊破書，所以行踪總只在南新華街的

北半截，迤南一帶就不去看，若是火神廟那簡直是十里洋場自然更不敢去一問津了。

說到廠甸，當然要想起舊歷新年來。舊歷新年之爲世詬病也久矣，維新志士大有滅此朝食之概，鄙見以爲可不必也。問這有多少害處？大抵答語是廢時失業，花錢。其實最享樂舊新年的農工商他們在中國是最勤勉的人，平日不像官吏教員學生有七日一休沐，真是所謂終歲作苦，這時候閒散幾天也不爲過，還有那些小販趁這熱鬧要大做一批生意，那麼正是他們工作最力之時了。過年的消費據人家統計也有多少萬，其中除神馬炮仗等在我看了也覺得有點無謂外，大都是喫的穿的玩的東西，一方面需要者願意花這些錢去換快樂，一方面供給者出賣貨物得點利潤，交易而退各得其所，不見得有什麼地方不對，假如說這錢花得冤了，那麼一年裏人要

喫一千多頓飯，算是每頓一毛共計大洋百元，結果只做了幾大缸糞，豈不是冤枉透了麼？飯是活命的，所以大家以為應該喫，但是生命之外還該有點生趣，這纔覺得生活有意義，小姑娘穿了布衫還要朵花戴戴，老頭子喫了中飯還想買塊大花糕，就是爲此。舊新年除與正朔不合外別無什麼害處，爲保存萬民一點生趣起見還是應當存留，不妨如從前那樣爲春節，民間一切自由，公署與學校都該放假三天以至七天。——話說得太遠了，還是回過來談廠甸買書的事情罷。

廠甸的路還是有那麼遠，但是在半個月中我去了四次，這與玄同半農諸公比較不免是小巫之尤，不過在我總是一年裏的最高紀錄了。二月十四日是舊元旦，下午去看一次，十八十九廿五這三天又去，所走過的只是所謂書攤的東路西路，再加上土地祠，大約每走一轉要花費三小時以上。所

得的結果並不很好，原因是近年較大的書店都矜重起來，不來擺攤，攤上書少而價高，像我這樣「爬螺螄船」的漁人無可下網。然而也獲得幾冊小書，覺得聊堪自慰。其一是戴氏注論語二十卷合訂一冊，大約是戴子高送給譚仲修的罷，上邊有「復堂所藏」及「譚獻」這兩方印。這書擺在東路南頭的一個攤上，我問一位小夥計要多少錢，他一查書後粘著的紙片上所寫「美元」字樣，答說五元。我嫌貴，他說他也覺得有點貴，但是定價要五元。我給了兩元半，他讓到四元半，當時就走散了。後來把這件事告訴玄同，請他去巡閱的時候留心一問，承他買來就送給我，書末寫了一段題跋云：

「民國廿三年二月廿日啟明游舊都廠甸肆，於東莞倫氏之通學齋書攤見此譚仲修丈所藏之戴子高先生論語注，悅之，以告玄同，翌日廿一玄同

往游，遂購而奉贈啟明。「跋中廿日實是十九，蓋廿日係我寫信給玄同之日耳。

其二是白華絳綉閣詩十卷，二冊一函。此書我已前有，今偶然看見，問其價亦不貴，遂以一元得之。域縵堂詩話的編者雖然曾說：「清季詩家以吾越李蕙客先生爲冠，白華絳綉閣集近百年來無與輩者，」我於舊詩是門外漢，對於作者自己「誇詡殆絕」的七古更不知道其好處，今買此集亦只是鄉曲之見，詩中多言及故鄉景物殊有意思，如卷二「夏日行柯山裏村」一首云：「溪橋纔度庫篷船，村落陰陰不見天。兩岸屏山濃綠底，家家涼閣聽鳴蟬。」很能寫出山鄉水村的風景，但是不到過的也看不出好來罷。

其三是兩冊叢書零種，都是關於陸氏草木鳥獸虫魚疏的，即焦循的毛詩陸氏疏，南菁叢刻本，與趙佑的毛詩陸疏校正，聚學軒本。我向來很喜

歡陸氏的虫魚疏，只是難得好本子，所有的就是毛晉的陸疏廣要和羅振玉的新校正本，而羅本又是不大好看的仿宋排印的，很覺得美中不足。趙本據邵亭書目說牠好，焦本列舉引用書名，其次序又依詩經重排，也有他的特長，不過收在大部叢書中，無從抽取，這回都得到了，正是極不易遇的偶然。翻閱一過，至「流離之子」一條，趙氏案語中云：「竊以鸚鵡自是一物，今俗所謂貓頭鷹，……哺其子既長，母老不能取食以應子求，則挂身樹上，子爭啖之飛去，其頭懸著枝，故字從木上鳥，而鳥首之象取之。」貓頭鷹之被誣千餘年矣，近代學者也還承舊說，上文更是疏狀詳明有若目擊，未免可笑。學者箋經非不勤苦，而於格物欠下工夫，往往以耳爲目，趙書成於乾隆末，距今百五十年矣，或者亦不足怪，但不知現在何如，相信鳥不食母與鳥不反哺者現在可有多少人。

羅 素 離 婚 (一夕話)

語 堂

來滬以前，看見外報羅素第二次離婚的新聞。只短短的十幾行，使我發生無限感想。初想這位現代聖人，倒也有切身的苦痛。前聽志摩講，住在他家裏時，看見他也曾發怒打小孩屁股。這在『教育與好生活』之作者及具有新教育理想傾家辦私塾之偉人，倒很耐人尋味。羅素第二夫人，來北京時，尙是勃烈克女士，時爲羅素書記。時我在國外求學，未曾見面，北平學界中人曾見過者當不少。後來做(！)們回英。羅素就離婚而娶勃女士了。我只知道她也是一位有新理想的女子，著有『快樂之權利』一

書，并曾經譯過她著的一小冊『女子與智識』（北新出版。此書無人顧問，諒久已絕版）。所以他們夫婦倆對於婚姻的理想及態度，我是很熟識的。最可驚異的，是他們主張夫婦一時有外遇，或是暑期旅行間有一段豔史，都屬無妨，且最痛斥者是妒忌之非。前幾年美國發生林賽所提倡之伴侶結婚問題，羅素也曾在Forum同McDougal筆戰過，極力擁護這新辦法。然而他（恕不用『做』字了）們竟然離婚了。不知是那一方逃不出忌妒，或他種原因，我們無從推敲了。因而想到不知此時，勃女士樂不樂，羅素樂不樂，而已離異孤居之第一夫人此時又有何感想？再想婚姻是這樣複雜的問題。古今來聖人都不能免。在中國孔孟都出妻，在西方耶穌則不娶，釋迦亦忍心由他愛妻的睡着的身上跨過出了家。只有穆罕默德不出家，不離婚，却用討姨太太方法來救濟苦悶。倒是蘇格拉底欣然處於悍婦淫威之

下，逆來順受，深得幽默之道。他曾遭老婆的惡聲痛罵，痛罵之後，正要出門，復被老婆潑一桶冷水，澆滿身上。蘇却處之泰然，只說『雷霆之後，必有淫雨』，就此出門了。他說婚姻如學騎，馬性愈悍愈可習練德性。想孔子何不用此工夫。然而孔子之妻是離呢？是逃呢？史無明文，在我推想後者較有可能。食不語，寢不言，這已夠難受了。何況緇衣羔裘，素衣麕裘，黃衣狐裘，配色那樣藝術，衣服那樣講究，使孟光伺候亦當覺麻煩，又何況，事事善於發明，與人不同，裘裘長，短右袂，非換寢衣不可，寢衣又須長一身有半。雖然這些都是孔子深有所見，獨出心裁之處（短右袂，便工作；長寢衣，防傷風）但是在不學無術之孔子夫人，却不能不叱爲咄咄怪事了。又何況，食不厭精，膾不厭細，廚下備飯之人，切肉就要多一倍工夫。魚餒而肉敗不食，色惡不食，尙有則可，若失飪不

食，就得忙得慌，不然當家的人，又得看白老爺餓半天了。不時不食，早上買菜就不容易。至於割不正也不食，不得其醬也不食，孔子之妻當已萌離家之念矣。若一時趕不出來，做妻子的人心慌，怕他過飢，叫阿鯉到街上買點肉鬆，添點酒敷衍得過去，一頓飯可以平安無事，倒也罷了，偏偏沽酒市脯又不食，於是孔子之妻行矣。

婚姻是這樣的煩難，所以今日婚姻問題，算是社會問題中之最複雜問題。離婚，娶妾，都有流弊，誰也知道是不完善的辦法。原因是婚姻強叫生理上情緒上必然不同實際上過兩種生活的兩個人去共過一種生活。這兩個人對於文藝思想人情事物，必有不同之反應，與會好惡，必然不能一律。叫這些時浮時幻之與會感好，息息相應，脈脈相關，若合符節，真非易事。萬一兩方情意好合，相遷相就，互相體貼了解，經過十年八年的操

練，也就像一雙舊鞋，適足無比，這就是所謂美滿姻緣了。然而現代教育，又不教人這些常識，這些常識也不是課堂上講得來學得來的。況且性情鑿柄，總是難免，膠漆好合，十無一二，所以婚姻成了問題了。現在聖人也逃不出常例，也沒人能想出完滿的辦法，除非是天主教嚴禁離婚及中國人白頭偕老這種抹殺問題之存在以無辦法為辦法之辦法了。我所知者，婚姻是女人最大最隱的保障。無論何時，男子變壞而夫婦之道滅，恩愛之心輕，總是女人吃苦的，離婚也好，娶妾也好，伴侶結婚也好，自由戀愛也好，都是窮極无聊的辦法。即使女子經濟獨立，女子也不能佔便宜。天地間男女有自然的不平等，是非天地以女人為芻狗，無從得知；造物只知道傳種二字，無所謂仁與不仁。外國自由戀愛的夫婦，大家誓以恩愛為終始，經濟負擔平分。然而所謂負擔平分，兒子出來，每每變成什七

與什三分，謀生之外，家總是女子管的，孩兒的奶總是找女人吃的。一旦恩絕義盡，近代女子慷慨履行前約，讓夫自由。這時四十歲的男子所享的再戀的機會，與一個生過三個小孩之色衰的四十歲婦人，仍儼然不同。這叫做什麼自由平等？所以任何辦法，都是無辦法中之辦法。

無辦法，然後娶妾離婚，亦是無辦法中之辦法。中國人是家族主義，所以主張娶妾，保持妻在家庭之地位，及保存家庭之整個性。西人以婚姻為個人恩愛之事，故恩絕愛盡則離婚，而使家庭破裂，妻子離散。在中國，男人有錢，或是發洩性慾，或是忽然感到愛的衝動（這愛的衝動，在生理上，並非限於青春時期，由二十歲至七十歲，男女都可有，婚姻只許衝動一次，毛病就在這裏），於是有外遇，由外遇而娶妾回家。妻固然心中不樂，但是他妻的地位是保存的，仍享母道之權利，仍得子女團圓之

樂，只聽老爺去胡鬧罷了。在西方，女人去訴求離婚，拿了贍養費出來獨居，或是再嫁或是在社交上出風頭。誰得意呢？我不敢下斷語。有時我想棄婦的零丁孤苦，較有妾之妻爲難受。即使經濟獨立，室家已失，名位已敗，妾心藕如絲，雖斷猶牽連，十年恩愛，一旦泡影，顧懷往事，能無慨然？這個是非，何從去講，橫豎得意的也是一個女人，失意的也是一個女人。離婚之可惡，在有一新歡，必有一棄婦。這時自有一位得意之佳人，亦必有一位無論如何不能得意之匹婦。這其中，我想很不公道，但是以婚姻爲單純基於個人一時情意之人，是無法避免的。中國人於愛字之外，加一恩字，再加情分二字，還有點道理。恩雖似乎不平等，但不必如此解，只說大家顧念一點舊情罷了。況且還有義字，十年劬育之勞，亦未便一旦丟之腦後。況且待母卽所以教子，這些關鍵，專門治教育學之人現

在已有點模糊了。一個得意佳人，排在眼前同居共室，自然也礙目，也何嘗什麼平等？但是有時我想現在女子得了平等觀念，再不能與另一婦人共事一夫，却把老的同性趕走，倒有點近乎野蠻人之戰爭相似，近于物競天擇了。物競天擇，於是美者勝，醜者敗，少者生存，老者淘汰，倒是歸返自然了。所以同性之相欺，還厲害於異性。以前女子爲事勢所迫，偶然鍾意於有婦之夫，真的愛他，也願屈身爲妾，以禮事妻。現在據一夫一婦之義，少女性逐出老女性，才叫做文明解放。但是女人既然喜歡這樣，以爲這辦法較好，也就聽之罷了。問題是這樣的新又是那樣的舊。人性未改造以前，婚姻也必無完滿辦法。我非觀世音菩薩，不能爲女子消災解厄。發洩性慾之多妾老爺，也不必讀此文章而自鳴得意。婚至不可不離之男子，也不便一概責備。我亦非包龍圖，不能識破人家閨闈祗席之是非冤

枉。世事是這樣糾紛的。婚姻之事更無可治各人異症的萬應靈方。最好是不要有非離不可之境。也許只有男子多公道存心，多念舊情，及增加一點父母的責任心，才能夠少許減少這情境之發生吧。至於此種情境已發生。女子又不贊成納妾，主張離婚，以為老者退位少者補充為較完善辦法，則應同時主張提高棄婦之地位身分，使在社交上可大出風頭，或可多得再嫁的機會，不使有『下坡車轉瞬，畏逢鄉里親』之感，而減少社會的殘酷與棄婦之羞辱，略如西洋一樣。至於要女子對情敵之同性保存良心。我是不做這種夢的。

著作家的旅行

洵美

English Journey J. B. Priestley

Gollancz 發行四百十八頁定

價八仙分六辨士一九三四年初版

我們在無論什麼地方，在無論什麼時候，跨上一輛火車或是一條輪船，我們總會遇見幾位同行的旅客；有的在最近的一站會下來，有的和我們到同一個去處，有的要比我們更遠一站；我們相覷著不招呼也不說話，因為我們知道在這短時間的聚首以後也許永遠不會再有見面的機會。

雖然走對着同一個方向，可是我們各人有各人的目的。假使你是一個

喜歡談話的，而你的相貌不會使人懷疑你有不端的企圖，你可以找一個藉口去和坐在你相近的人招呼，從他們不經意的流露裏，保你會發現許多寶貴的故事。

史敦(Laurence Sterne)曾把旅客分成許多類：

遊閒的旅客， 探奇的旅客，

哄騙的旅客， 驕傲的旅客。

虛榮的旅客， 惱怒的旅客。

他如有正經事務的旅客，曠職與犯罪的旅客，不幸與天真的旅客，簡單的旅客（此指一般爲節省開支，遷地營居之輩），他又叫他自已是一位感傷的旅客。

但是，在這許多類旅客裏，我想再加一種『著作的旅客』。譬如說，

不久以前，浙江建設廳請一般人遊浙江各處名勝，我有許多朋友都在被邀之列；我們雖然也可以把他們歸入遊閒，探奇，甚至是有正經事務的旅客之類，但是他們的責任却在爲建設廳的一部出版物裏寫一篇遊記：這一種的旅客，便是我所說的著作的旅客。

寫這部英吉利遊記的作者也便是一位著作的旅客。他是以新聞文學者出身的小說家，是現代英國文壇數一數二的人材；他有深刻的觀察力去爲一切作精細的分析，他有豐富的情感去對一切表示真摯的同情；他的小說，隨筆能博得幾十萬幾百萬人的歡心，便是得力在這兩點。

他這一次的旅行，既不是有什麼正經事務，也不是要去探訪什麼古蹟或名勝。他並不十分有錢，也並不十分有閒，他也不是失了意作逃避煩惱的旅行。他帶了很少件衣裳，一隻輕便打字機，幾塊橡皮，幾隻紙夾，一

把剃鬚刀，幾枝鉛筆，一本英吉利旅行指南，一本講英吉利地理和經濟的書，還有一本牛津大學書店出版的薄紙本英吉利散文選，以便在枕邊玩誦。旅行的代步是一輛公共汽車，他遍遊各大城，每到一處總耽擱一兩天，參觀了許多工廠，遇見了許多有趣的人物。他把一路所看到的，聽到的，感到的，想到的東西，忠實地又拉雜地寫下來，我們便得到了這樣一部新奇的遊記。

他的筆法是極隨便的；我們祇覺他的親熱，他的清白和老成。我們讀着這部遊記，正像穿了睡衣跟了他旅行，是一種毫無掛牽的舒適。他是有相當的年齡的，這次旅行所到的地方，大半是他已到過的，也有的是當他擠在歐戰的隊伍裏行軍經過。他知道每一寸土地的歷史，他知道龐大的工廠的地基上，以前曾有過幾間茅屋；他知道這高樓房裏的主人，以前曾

穿過怎樣襤褸的衣衫。他並不惋惜着過去，也並不頌揚着現在，他祇覺得時光的迅速，他竟在不經意中翻過了多少頁的歷史。

這部遊記裏，什麼都談：政治，風俗，人情，藝術，以及工商業的組織與發展，甚至是村夫的牢騷，都有極生動的記載。

他對於工廠似乎最感到興趣：馬律斯汽車廠，雷里腳踏車廠，威爾士香烟公司，皇家打字機公司，法拉衣巧格力糖公司以及經過的其他廠家，他都特意進去參觀。

他又和別的知識階級者一樣，是一種浪漫的社會主義者。他和一切的工人同情，他理想着一個『烏托邦』。他每到一處總被機器的聲音所迷惑，被工廠的勞力來感動；他最讚美的是威爾士香烟公司。

威爾士香煙公司，在中國已不是一個陌生的名字，牠的大英牌（紅錫

包)是曾經佔據過一大部份中國人的嘴唇的。總廠在白律士都爾，威爾士家世代在這裏安居樂業，在那本遊記裏，有兩頁的記載：因為牠可以代表一般知識階級者對於社會主義的希望，我特地譯在下面：

『在本地最可以驕傲的，以及可以做最好的榜樣的是威爾士一家人。他們儘可以和別的人一樣，帶着大批的財產，到大城裏去居住；但是他們願意終老白律士都爾，因為在此地，他們賺過這許多錢，也用過那許多錢，——他們對教育事業最熱心。我化了一個下午去參觀威爾士的一個最大的工廠，離城 遠，是一座奇偉的建築。我看得極詳細，我覺得我已完全明白了一切製造香烟及板烟的祕訣。使我奇怪的是還有許多地方尙用着手工。當然每一部份都有最靈敏的機器。有一隻機器，你祇要從一頭放進烟葉，捲筒紙，油墨，膠水，另一頭一枝枝的香煙便自己跑出來。她們還可

以做普通的雪茄，當你看見了用手捲時是多麼煩難，你便更可以感到機器的神奇。但是一切仍得由人力來統制。用女工的地方最多，這一個大廠家簡直是女子職業的樂園。她們穿着綠的，粉紅的，棕的，藍的罩衫，每一部份有一種顏色。有些工作是極枯燥的，手指須不停地動作。但是她們並不是沒有休息；每一小時換一班，有的每半小時便換。他們上午七點半上工，下午五點下工，有二十分鐘可以吃早餐，一小時吃中飯。廠中有一間極大的飯廳，可容二千四百人，飯菜平常，樣數尚多。廠裏非特有個醫生，還有個牙科專家。工資不算小，每年尚有紅利及加薪。我不喜抽烟，但是我覺得像威爾士那樣的大僱主的確是樣樣得體，使我感到莫大的興趣。他們也發了幾千幾百萬財，但不是從人家的血與淚中賺來的。他們的政策既聰明又近人情，所以工人們非特肯用力而且不願意離開他們，那怕

旁處有更大的報酬。像我這樣一個人，平常對於機器總感覺到是非人的而且可怕，我想機器和機器中間一定有一種極神祕的關係（雖然看到那隻小機器，用兩隻小夾子，把香煙畫片放進紙殼裏去，覺得極有趣；我以爲牠會來不及，牠總來得及），但是這一個大工廠給我的印象，完全沒有奴役人類的苛暴，或是一種沒有靈魂的機械工作。所以假使我們要有這樣大規模的工廠，不論是官辦的或私辦的，那麼我希望完全去做效威爾士的方法來管理。」

他覺得做工類商類完全要有情感，所以他引了一個商人的話說，『信心，我們做生意完全要有信心。我的主人對於我完全有信心，我對他也完全有信心。對於我們的主顧也一樣。』他又說，『我們一定要有情感，無論什麼生意，不能沒有情感。』

作者便是一個想將情感與生命放進一切公認為無靈魂的事物裏去的文學家。每一張畫片，他都會使他們變成一部活動電影。他完全能做到，因為他的技巧的確成熟了。他竟然會叫牙膏的廣告牌說話。

參觀一個小學校，他也會有極動人的記載。他說到一個利佛浦的異族學校，帶他去的是當牧師；這學校裏有中國人，西班牙人，意大利人，非洲人。牧師以他的經驗對他說，這些學生裏，有幾個讀兩年便要回本國去，有些女的長大了都將流為娼妓；在利佛浦經濟也不景氣，同時外國人在該處的自由，也一天天被剝削，所以一家家搬走了。

牧師又說，不同國籍的夫婦，生出來的孩子都很聰敏。他又說這種孩子有一個奇怪的現象，他們的面貌和心思恰巧相反；譬如說一個中國父親的孩子，假使他的臉像娘（英國人），他一定會夢想着東方的美麗；假使

他的臉像爺，他却反而會崇拜島國的文明。他們都不懂是什麼原因，（我談到這裏便想着猴子耍學人的故事，又想到現代青年的歐化）。

一個著作家的旅行，在在可以得到文學的好題材；他的遊記不必一定要加進許多文學的議論，或經典的記載，便可以表示出他的非凡。原書極長，每一頁都會使你腳底癢；但是這種旅行，像作者樣的天才，是不容易感到興趣的——即有，也不過是增添些常識，而不是得到什麼心靈上的愉快。

這是一個著作家的旅行。

臨平登山記

郁達夫

會坐滬杭甬的通車去過杭州的人，想來誰也看到過臨平山的一道青嶂。車到了破石，平地裏就有起幾堆小石山來了，然而近者太近，遠者太小，不大會令人想起特異的關於山的概念。一到臨平，向北窗看到了這眼牛般的一排山影，纔彷彿是叫人預備着到杭州去看山看水似地，心裏會突然的起一種變動；覺得杭州是不遠了，四周的環境，確與滬寧路的南段，滬杭甬路的東段，一望平原，河流草舍很多的單調的景色不同了。這臨平山的頂上，我一直到今年，纔去攀涉。回想起來，倒也有一點淺淡的佳

趣。

臨平不過是杭州——大約是往日的仁和縣管的罷？——的一箇小鎮，（介在杭州海寧二縣之間，自杭州東去，至多也不到六七十里地的路程。境內河流四繞，可以去湖州，可以去禾郡，也可以去松江上海，直到天邊。因之沿河的兩岸（是東西的）交河的官道（是南北的）之旁，就自然而然地成了一箇部落。居民總有八九百家，柳葉菱塘，桑田魚市，麻布袋，豆腐皮，醬鴨肥鷄，繭行藕店，算將起來，一年四季，農產商品，倒也不少。在一條丁字路的轉灣角前，并且還有一家青帘搖漾的杏花村——是酒家的雅號，本名彷彿是聚賢樓——。鄉民樸素，禁令森嚴，所以妓館當然是沒有的，旅館也不會看到，但暗娼有無，在這一箇民不聊生民又不敢死的年頭，我可不能夠保。

我們去的那天，是從杭州坐了十點左右的一班慢車去的，一則因為左近的三位朋友，那一日正值着假期；二則因為有幾位同鄉，在那裏處理鄉村的行政，這幾位同鄉聽說我近來侘傺無聊，篇文不寫，所以請那三位住在我左近的朋友約我同去臨平玩玩，或者可以散散心，或者也可以壯壯膽，不要以為中國的農村完全是破產了，中國人除幾箇活大家死之外別無出路了。等因奉此地到了臨平，更在那家聚賢樓上，背晒着太陽喝了兩斤老酒，興致果然起來了，把袍子一脫，我們就很勇猛地說：『去，去爬山去！』

緩步西行（出鎮往西），靠左手走過一箇橋洞，在一條長蛇似的大道之旁，遠遠就看得見一座銀匠店頭的招牌那麼的塔，和許多名目也不大曉得的疏疏落落的樹。地理大約總可以不再過細地報告了罷，北面就是那支

臨平山，南面豈不又是一條小河麼？我們的所以不從臨平山的東首上山，而必定要走出鎮市——臨平市是在山的東麓的——，走到臨平山的西麓去者，原因是爲了安隱寺裏的一顆梅樹。

安隱寺，據說，在唐宣宗時，名永興院，吳越時名安平院，至宋治平二年，始賜今名。因爲明末清初的那位西泠十子中的臨平人沈去矜謙，好閑多事，做了一部臨平記，所以後來的臨平人，也做出不少的文章，其中最好的一篇，便是安隱寺裏的那顆所謂唐梅的梅樹。

安隱寺，在臨平山的西麓，寺外面有一口四方的小井，井欄上刻着安平泉的三箇不大不小的字。諸君若要一識這安平泉的偉大的過去，和沿臨平山一帶的許多寺院的興廢，以及鼎湖的何以得名，孫皓的怎麼亡國（我所說的是天璽改元的那一回情事）等瑣事的，請去翻一翻沈去矜的臨平記

張大昌的臨平記補遺或田汝成的西湖志餘等就得，我在這裏，只能老實地說，那天我們所看到的安隱寺，實在是坍敗得可以，寺裏面的那一顆出名的唐梅，樹身原也不小，但我却怎麼也不想承認牠是一千幾百年前頭的刁鑽古怪鬼靈精。你且想着看，南宋亡國。伯顏丞相，豈不是由臨平而入駐皋亭的麼？那些羊羶氣滿身滿面的元朝韃子，那裏肯爲中國人保留着這一株枯樹？此後還有清朝，還有洪楊的打來打去，廟之不存，樹將焉附，這唐梅若果是真，那牠可真是不怕水火，不怕刀兵的活寶貝了，我們中國還要造什麼飛機高射砲呢？同外國人打起仗來，豈不只教擊着這一顆梅樹出去就對？

在冷氣逼人的安隱寺客廳上吃了一碗茶，向四壁掛在那裏的霉爛的字畫致了一致敬，付了他們四角小洋的茶錢之後，我們就從不知何時被毀去

的西面正殿基的門外，走上了山。沿山脚的一帶，太陽光裏，有許多工人，只穿了一件小衫，在那裏劈柴砍樹。我看得有點氣起來了，所以就停住了脚，問他們『這些樹木，是誰教你們來砍的？』『除了這些山的主人之外還有誰呢？』這回話倒也真不錯，我呆張着目，看看地上縱橫睡着的拳頭樣粗的松杉樹幹，想想每年植樹節日的各機關和要人等貼出來的紅綠的標語傳單，喉嚨頭好像衝起來了一塊麵包。呆立了一會，看看同來的幾位同伴，已經上山去得遠了，就只好屁也不放一箇，旋轉身子，狠狠地踏上了山腰，彷彿是山的泥沙碎石，得罪了我的樣子。

這一口看了工人砍樹伐山而得的悶氣，直到爬上山頂快的時候，纔茲吐出。臨平山雖則不高，但走走究竟也有點吃力，喘氣喘得多了，肚子裏自然會感到一種清空，更何況在山頂上坐下的一瞬間，遠遠地又看得出錢

塘江一線的空明繚繞，越山隔岸的無數青峯，以及脚下頭臨平一帶的烟樹人家來了呢！至於在滬杭甬路軌上跑的那幾輛同小孩子的玩具似的客車，與夫車頭上在亂吐的一圈一卷的白煙，那不還是將死風景點一點活的手筆，像麥克白夫婦當行兇的當兒，忽聽到了醉漢的叩門聲一樣，有了原是更好，即使沒有，也不會使人感到缺恨的。

從臨平山頂上看下來的風景，的確還有點兒可取。從前我曾經到過蘭溪，從蘭溪市上，隔江西眺橫山，每感到這座小小的蘭陰山真太平淡，真是造物的浪費，但第二日身入了此山，到山頂去向南向東向西向北的一看，反覺得遊蘭溪者這橫山決不可不到了。臨平山的風景，就同這山有點相像；你遠看過去，覺得臨平山不過是一支光禿的小山而已，另外也沒有什麼奇特，但到山頂去俯瞰下來，則又覺得杭城的東面，幸虧有了牠纔可

以說是完滿。我說這話，並不是因受了臨平人的賄賂，也不是想奪風水先生——所謂堪輿家也——們的生意，實在是杭州的東面太空曠了，有了臨平山，有了皋亭，黃鶴一帶的山，纔補了一補缺。這是從風景上來說的話，與什麼臨平湖塞則天下治，湖開則天下亂等倒果爲因的妄揣臆說，却不一樣。

臨平山頂，自西徂東，曲折高低的山脊線，若把牠拉將直來，大約總也有里把路長的樣子。在這裡把路的半腰偏東，從山下望去，有一團黃色的牆頭露出，像煞是巨象身上的一隻木斗似的地方，就是臨平人最愛誇說的龍洞的觀道了。這龍洞，臨平的鄉下人，誰也曉得，說是小康王曾在洞裏避過難。其實呢，這又是以訛傳訛的一篇鄉下文章而已。你猜怎麼着？這臨平山頂，半腰裏原是一箇大洞的。洞的石壁上貼地之處，有翼拱之

凌晨遊此，時康定元年四月八日的兩行字刻在那裏。小康王也是一箇康，康定元年也是一箇康，兩康一混，就混成了小康王的避難。大約因此也就成全了那箇道觀，龍洞道觀的所以得至今廟貌重新，遊人爭集者，想來小康王的功勞，一定要居其大半。可是沈謙的臨平記裏，所說就不同了，現在我且抄一段在這裏，聊當作這一篇臨平登山記的尾巴，因為自龍洞出來，天也差不多快晚了，我們也就跑下了山，趕上了車站，當日重復坐四等車回到了杭州的緣故：

仁宗皇帝康定元年夏四月，翼拱之來遊臨平山細礪洞。謙曰：吾鄉有細礪，在臨平山顛，深十餘丈，闊二丈五尺，高一丈五尺，多出礪石，本草所稱『礪石出臨平』者，卽其地也；至是者無不一遊，自宋至今，題名者數人而已，然多繆漫不可讀，而攀躋洗剔，得此一

人，亦如空谷之足音，蹙然而喜矣。又曰；謙聞洞中題名舊矣，向未見。甲申四月八日，里人例有祈年之舉，謙同友人往探，因得見爲真蹟。字在洞中東北壁，惟翼字最大，下兩行分書之，微有丹漆，乃里人郭伯邑所潤色，今則剝落殆盡，其筆勢，遒勁如顏真卿格，真奇蹟也。洞西南，又鑿有竇緘二字，無年月可考，亦不解其義，意者，游人有竇姓者邪？至於滿洞鏤刻佛像，或是楊髡靈鷲之餘波也。（臨平記卷一·十九頁）

（一九三四年三月）

秋 荔 亭 記

平 伯

池館之在吾家舊矣，吾高祖則有印雪軒，吾曾祖則有茶香室，澤五世則風流宜盡，其若猶未者，偶然耳。何則？僕生豬年，秉鳩之性，既拙於手，又以嬾爲好，故畢半生不能營一室。弱歲負笈北都，自字直民而號屈齋，其形如衙而短，不屈不齋，時吾妻未來，一日褰予帘而目之，事猶昨日，而塵陋復若在眼。此所謂不登大雅之堂者也。若葺芷繚衡，一嵌字格，初無室也。若古槐，屋誠有之，自昔無槐，今無書矣，吾友玄君一呼之，遂百呼之爾，事別有說。若秋荔亭，則清華園南院之舍也。其次第爲

七，於南院爲褊，而余居之，辛壬癸甲，五年不一遷，非好是居也。彼院雖南，吾屋自東，東屋必西向，西向必歲有西風，是不適於冬也，又必日有西陽，是不適於夏也。其南有窗者一室，秋荔亭也。曰，此繫脚之洋房，那可亭之而無說，作「秋荔亭說」。夫古之亭殆非今之亭，如曰泗上亭，是不會有亭也，傳唱旗亭，是不必有亭也，江亭以陶然名，是不見有亭也。亭之爲言停也，觀行者擔者於亭午時分，爭蔭而息其脚，吾生其可不暫且停停耶，吾因之以亭吾亭。且夫清華今豈尙園哉，安得深責舍下之不亭乎？吾因之以亭吾亭。亦嘗置身焉而語曰，「這不是一隻紙疊的蒼蠅籠麼？」以洋房而如此其小，則上海人之所謂亭子間也，亭間今宜文士，吾因之以亭吾亭。右說秋荔亭訖，然而非也，如何而是，將語汝。西有戶以通別室，他皆窗也，門一而窗三之，又嘗謂曰，在伏裏，安一藤床於室

之中央，洞闢三窗，納大野之涼，可傲羲皇，及夫陶淵明。意耳，無其語也，語耳，無是事也。遇暑必入城，一也。山妻怕冷，開窗一扇，中宵輒呼絮，奈何盡闢三窗以窘之乎，一二也。然而自此左右相亭，竟無一不似亭，亭之爲亭，於是乎大定。春秋亦多佳日，斜陽明畫，移動於方櫺間，盡風情蒨態於其中者影也，吾二人輒偃枕睨之而笑，或互喚殘夢看之。小兒以之代上學之鐘，天陰則大迷惘，作喃喃語不休。若侵晨卽寤，初陽徐透玻璃，尙如玫瑰，而粉牆清淺，雨過天青，覺飛霞梳裏，猶多塵凡想耳。薛荔曲環亭，春饒活意，紅新綠嫩；盛夏當窗綠暗，几席生寒色；秋晚飽霜，蕭蕭颯颯，錦繡飄零，古豔至莫名其寶；冬最寥寂，略可負暄耳。四時皆可，而人道宜秋，聊以秋專荔，以荔顏亭。東窗下一長案，嫁時物也，今十餘年矣。諺曰，「好女勿穿嫁時衣」，妻至今用之勿衰，

其面有橫裂，積久漸巨，呼匠氏鋸一木掩之，不髹不漆，而茶痕墨瀋復往往而有。此案蓋親見吾伏之之日少，拍之之日多也，性殆不可強耳。曾倩友人天行爲治一壘曰，「秋荔亭拍曲」，楷而不篆。石骨嫩而鬼斧銛，崩一棱若數黍，山鬼膠之，堅如舊，於是更得全其爲壘矣。以「曲談」爲「隨筆」「叢鈔」之續，此亦遙遠之事，若在今日，吾友偶讀深閨之夢而笑，則亦足矣，是爲記。甲戌清明，卽二十三年之民族掃墓日。

葉天寥年譜（劉承幹刻本）

胡適

（讀書小記之一）

讀葉紹袁的年譜，一九一三年劉承幹刻的，此譜分三個部分：

1. 葉天寥年譜 作于一六三八年。起萬曆十七年（一五八九）至崇禎十年（一六三七）。

2. 續譜 始于一六四〇年。起崇禎十一年（一六三八）至順治乙酉（一六四五）。

3. 年譜別記 萬曆廿六年（一五九八）至乙酉（一六四五）。

此譜的最早部分很不佳，浮辭甚多，駢體尤可厭，故幾年前我兩次都讀不下去。如云：

『十五歲，芟支之佩，初試於邑。……六月，采芹於泮。方朔之年未能學劍；舒祺之歲僅補黑衣。是年識管西溟先生，闕黨之訓受教多矣。』

『十六歲……是秋七月迄于九月，一疾甚危，幾乎不起。雖同趙岐之困，終幸擊虞之寥。』

『十七歲……賦迨冰之什。內人窈窕方茂，玉質始盛；令姿淑德，初來王湛之家；覽鏡操琴，遂似秦嘉之婦。太宜人數載愁懷，斯焉開色矣。是年仍讀書司馬公家以宴爾暫歸。……』

此種文字還夠不上一個通字，怪不得我厭惡他。但後來所記，文字上大有

進步。我今天看完了，才覺得周啟明先生的賞鑒不差。此譜可算是一部好的自傳。他記他的家事——八子四女的家庭——頗詳，似是一個有肺癆的家庭。此譜最重要的有幾點：

(一)寫明末士大夫的風氣很可供史料：如云：

余自通籍後，郡試童子取價八十金，或五六十金。余凡諸姪，諸姪孫，及同年故人之子，不及寸銖，俱先後列荐剡。有卽青其衿者，有至於再者。當數隘價高之日，余雖貧，置之不一介念也。(譜三)

又如云：

邑侯章公既以捐俸十金助我矣，又蒙致一札云：「文宗方校佩觿之俊，故浙闈同籍也。可以託童子一人，或得二三百金，足了喪中諸

事。」余甚心感之，然余所託者一至戚之貧士，使青其子衿，我囊蕭然如故也。（譜三七）

又如云：

九月中有鄉民訟者，求余牘通司理，孝將居間，約三十金酬焉。是日「孝將使至」，先以十金來，止九折耳。而孝將札言已之窮境潦倒，不堪爲懷，云徧覓五金，聊欲供除夕柴火，遣僮入市，自袖出遺之地，不知何人拾去矣。語甚憤戾多怨。余卽分五金寄孝將，代爲此僮償之；而以四金爲兒輩共椒盤數日夕。其又二十金，則孝將取之爲金陵秋試遊資，余亦不復問也。（續譜一一）

又如甲申思宗殉國後，其年九月，

顧漢石令錢塘，留余，俟有所獲而歸。余因撰著，當得幾數？遇風

火鼎，卦爻俱不動。余曰，鼎三也，亦有五鼎九鼎，衆多則九耳。除去居間及家人輩十金，共八十金，則離三巽五爲八也。卦名卦位無所不驗，亦奇矣哉！（別記三八）

最後一事，續譜中記云：

顧漢石令錢塘，因從徑山至杭。居西湖十餘日。……刑名疏簡，僅獲八十金。（一九）

此種事皆是社會政治史料。

（二）寫明朝名士思想之陋，迷信之深，皆有史料功用。如寫他信風水，信夢，信占卦，信神，信神仙，信圓光，都有赤裸裸的記載。我且舉風水爲例：

三十八歲，……十一月奉先大夫葬於大珠字墟新阡，砂水亦甚明

秀，而龍既不真，水又直去不顧，且年生三煞，家門烈禍遂不可言矣。思之悵悔何極哉？（譜一七）

其後他家死了一妻，三子，二女，他歸罪于大珠墳地；五十三歲時，他自去尋得踞湖山地，詳記其風水之佳（續譜八—九）；隔了兩年，又請「名重海內」之江右劉伯龍去相地，劉說踞湖山地大吉，大珠不吉。

於是不得不思所以遷之。若早遇伯龍而遷，豈有諸慘戚事耶？竊爲抱恨以終身矣。（續譜一三）

他的迷信之深，完全是一個中古思想的代表。別記有云：先是，乙亥四月，八兒懷患驚風癩疾，內人遣俗往求泐公，泐公云，「不但懷不生也，君家雁行還有凋傷。亟須以黃絹畫準提菩薩像，朝夕禮拜，持誦準提咒不輟，庶可保耳。」隨卽依法行之。迨九月，內人亡。

又越年，而兒輩怠於禮誦矣。不意庚辰卽自俗當之，傷哉！（別記

二八——二九）

泐公是當時的大和尚，其陋如此！葉天寥是當時的蘇州大名士，其陋又如此！

他還有甲行日注八卷，也有劉承幹刻本。日注記他做和尚（一六四五）以後的事，其中寫明亡後許多遺民的生活，也可供史家參攷。

關於小品文

風子

中國畢竟是個大國，中國的人民也不愧是大國的人民，所以對於小，總覺得看不入眼。日本人被嘲罵的原故就因為生得矮小，似乎這便是他們最大的錯處。

譬如罵人，指別人為賊為娼為畜生，這總算很刻毒了；苟能冠之以小，在被罵者看來，一定是更吃虧的。所以奴才自稱「小人」而以主子為「大人」，也還是這個意思。

小之不被中國人重視，大概是「自古已然」的。

五四以後，文章里也有所謂小品文，表面上同樣不被人重視，骨子里倒是正人君子們所痛惡的。原因是在這種短短的東西里，既不會有哀感頑豔的故事，給人消閑；也不會有鏗鏘的韻律，好叫××於微醉後「含情凝睇，緩緩歌之」。這些東西里頗多刺，正人君子們有的是瘡疤，唯恐被刺到痛處，總覺得有些不大放心。

這一些不大放心，正是小品文的成功。

但這種成功是不會被注意的。在正人君子們看來，苟非治國平天下的大策，總不像是儒門正統，何況服人本該以王道，今，出之於刺，而且又是這麼短短幾句，不倫不類，成個甚麼樣子！所以到了如今，稱別人爲雜感家，小品文作家等等，也似乎並非好意了。

自魏晉六朝以來，小品文的產額雖多，倒是並沒有這種名目的。大概

短簡，雜識，遊記，小誌等文，都應該歸入這一類。雖然其間也儘有「談言微中」的佳作，但我們的祖先同樣不加重視。道統文統的偉構，得以「藏之名山，傳諸其人」，使後世青年，還有躬受「名德薰陶」的機會。至於小品文，既不宜於說理，也不易於傳道，不過是文人們一些不入時宜的小意見。明末一般識趣的文人好刻小品文集，然到清朝，此種佳作又被『正宗』文人所排斥而湮沒了。

雖然如此，小品文卻也還有留傳下來的。

我的書報安置法附跋

姚穎

書報，究應當怎樣安置才算妥當？我常常這樣想着。

自然，將書報分門別類，報則裝訂成冊，書則擱諸櫥中，或用杜威氏的分類法，或用王雲五氏的檢字法，使人一望而知，清清楚楚，這是所謂的正道，應該這樣辦的。

但，這種辦法，除團體或機關外，惟資產階級爲能，一般中產階級以下的人，是不易辦到的。以上海南京兩地來說，月租四五十元的房子，大抵不過三四間正屋，可以使用，除了寢室，客廳，飯廳或必要的親屬之臥

室外，至多只能剩一間半間，做讀書閱報之用。在此區區的斗室中，有的還可以安放一個書櫥，有的連擱置書桌坐椅都成問題，試問這種生涯，是不是可以玩杜威或王雲五的分類和檢字？

而且，一般人購置書報，有一共通的原則，即以實用或趣味爲中心。他們所購置的書報，說不定五花八門，一種雜誌，或者僅購一本兩本，一部全集，或者愛史而惡經，甚至有的才出版，有的已停刊，類既不易分，門也就難別。再則，一般人的財力，究屬有限，個人能購置的書報，卷冊浩繁的，如四庫全書，四部叢刊，四部讀本，萬有文庫等，已非人人財力所能及，縱財力能及，然而是否如大人先生們，僅此以壯觀瞻，尙屬疑問，不過能購這些書籍的人，已不愁沒有安置之法，所最感麻煩的，還是一般費錢不多，存之則占地盤，棄之又覺可惜的書報。

於是乎書報安置，竟成了一個似易非易的問題。

在別人，不知道怎樣辦法？在我，是將一切書報，聽其自然的安置。譬如書報到了，我是坐在書桌前的，我就在書桌上看，看了就將他擱在書桌上。設若有客來了，我對於書報中興趣正濃，不妨攜至會客室中，與朋友共觀。朋友去了，我若忘記收檢，就聽他擱置室中，我若餘興未闌，不過因坐的時間過久，感覺不舒服，那末，我就將他帶到床上或躺床上去，再慢慢的玩味，若果有趣，就一直看下去，若果無趣，就不妨以之作枕頭，墊靠背。總之，方式沒有一定，一概聽諸自然，連個愛放在那裏就放在那裏的愛字，都說不上。

這樣，遂使得書桌，沙法，床頭，飯廳，洗臉架，馬桶邊，都堆了不少的書報。

在起初，本來是事出無心，但是，積久成習，也覺趣味無窮。第一，是具有不整齊的美感，橫一本，豎一本，大一本，小一本，厚一本，薄一本，高高下下，疏疏密密，或係線裝，或係皮脊，有的書上印些古代英雄，有的封面上畫些摩登伽女，上下古今，各備一體，使人見之，不覺心曠神怡。第二，是具有不單調的情趣，哲學書堆中，夾入一些科學書報，幽默刊物中，發現幾本道學書籍，譬彼園中花木，秉性不同，各具奇趣！亦有幾種相互攻點的書報，忽然聚集在一起，看其彼此責難，針鋒相對，如見衆人，如聞對語，情趣複雜，使人不致感覺孤寂！第三，是瀏覽異常便利，若果書報均擱書房，則非書房中，便覺無書報可看，自由擱置，則無論起居坐臥，甚至於上馬桶，均可取之左右逢其源。而且士大夫見了，將謂我手不釋卷，自我個人言之，亦可以消磨去零碎時間。外此好處，尙

復不少，最妙的，隔了一年半載，也可以仿照市政府的辦法，來一次清潔運動。

不過，這種辦法，只是表示我個人生活的片段，固不必要他人仿照，亦無須乎他人贊美。但是，近來竟有許多朋友，見了我這樣生活，不是搖頭，便是長嘆，我沒有問他們的理由，搖頭未見得就是非議，長嘆或許竟是驚服，橫豎我沒有看過麻衣相法，用不着去管他。

直至現在，我的書報安置法，還是「外甥打燈籠」，照舊。

跋曰：我久想做一篇文章，專談書報之安置法，得姚穎先生來稿，題目既然觸目，如有人奪我至寶然，一讀下去，又盡發我心竅裏所謂獨得之祕。噫，吾烏可无言乎！夫讀書雅事也，既爲註冊部據爲專有，他人不得

稍有覬覦於其間，則俗矣。藏書亦雅事也，而偏有暴富商賈，以藏書自文其陋，非善本不購，非全集不置，既購之，則又封之錦帙之內，藏之庋架之上，以豪於清客之前。然書本卷卷齊全，則未嘗抽閱也可必，書頁無卷耳（美文所謂 *dog's ear*）簽註，指痕，汗跡，煙屑，楓葉，則未嘗賞讀也可知。然則藏書亦陋事矣。許癡『古硯說』嘗盡天下古董收藏家，最得此理，已先獲我心，今則又得姚公闡發此理，心中如發奇癢。可見如肯說老實話，見從己出，千古自有同契之人。夫王雲五四角，爲圖書館員言之也，與吾奚關哉。窮書生須另有辦法，如浮生六記所言室中佈置至理，使小中見大，大中見小，虛中若實，實中若虛。此理得，則窮人書齋可作天府之遊，小小書房亦可享絳雲之樂。夫書報不可分類。分類，科學也；不分類，藝術也。五尺板架上之，須使詩文齊有，門類錯綜，經濟與美術並

陳，詩詞攷據櫛比，儼然一小天地，則五尺板架富矣。假令一觀而知其爲一部資治通鑑，則不讀資治通鑑之時，此架等於虛設，且不欲過目，則此五尺板貧矣。女子之所以爲貴，在其心理之神祕，若坦然無隱，便索然無味。巴黎維也納古城之可愛，亦正在偏街陋巷之中，時可發見異事異物，住十年猶未能知其底奧。藏書亦然。科學與文學並肩，稗官與經說交頸，豈不雄奇，特世人不理會此理耳。夫書須有個性，裝潢不可一律，此吾所以始終不買四部叢刊也。一本書須記得一本書購來之景况，或在屯溪購得，或與友人爭購，諸如此類，皆其個性也。及其排在書上，忽要查起王國維宋元戲曲史，乃如獵戶出獵，覓之於上，搜之於下，東窺西探，及其得之，已出微汗，喜何如也。或已翻到某書，而偏偏第三卷遺失，不知誰人借去，沮喪半日，又是何等悲壯。如此則小小書櫥，亦可幻爲洋洋大

觀，有美女之蘊藉，有古城之神祕，此亦小中見大之道也。吾嘗見美國留學生，二架書櫥，竟仿圖書館法，分一千門類，欲求經濟學史某書，則對口應曰『五八〇・七三A』，反掌得之，不覺啞然其笑，蓋不失其爲留美學生也。至姚公謂書做枕頭的話，十年前吾已發明此理，有詩爲證：

青蓮詩集厚，

久讀人困臥。

本是枕詩眠，

醒來詩枕我。

書必可寢可餐，然後讀得精透，腹中有物也。

五月廿日語堂跋

蒼蠅之滅亡

徐懋庸

已經是暮春時節，天氣漸漸地熱起來了，有幾天甚至帶着些夏意。於是，我忽然想到，在鄉下，現在已經有蒼蠅出世了。

說到鄉下的蒼蠅來，真是洋洋乎大觀，尤其在夏天，尤其在廚房和廁所裏。鄉下的夏天的廚房，可以說一半是蒼蠅所有。在飯鍋周圍，在茶缸邊緣，在每碗菜上，在每盆湯中，莫不駐紮着它們的水陸軍隊，成千成萬，還有大批的空軍，嗡嗡地在盤旋。當飯菜移到食桌上時，蒼蠅軍也跟着加以保護，使人們不能下箸。

鄉下人的廁所，多半是一口大缸，設在屋外的空地上——不過這也許只有我們的鄉下是這樣——，叫做露天糞缸。這露天糞缸，便是蒼蠅軍的大本營，也是蒼蠅軍的教練所，梁任公曾用以比喻擾攘爭奪的人類的蛆蟲，便是在露天糞缸中受訓練的預備軍。人們到這地方去稍微的驚動，蒼蠅們便一轟而起，作總攻擊；小便的時候，攻擊你的臉，大便的時候，攻擊你的屁股，斷難倖免的。

這樣的蒼蠅，不但從衛生的見地看來，其為禍甚洪水猛獸，就是無端騷擾使人不能安靜這一點，其罪也已不小了。

然而鄉下人對於這樣的蒼蠅，却很能容忍，並無滅此朝食之意。推其原因，大概有二；第一，他們對於自己的抵抗力，自信極深，看得區區蒼蠅，決不能損害他們的身體。所以他們毫不相信衛生家的話，把蒼蠅羣集

過的飲食料，滿不在乎地裝進自己的肚子去，甚至在飯裏茶裏雜着一二個死蒼蠅吃下，也決不介意。在他們看來，衛生家們的恐怕被蒼蠅害了性命，實無異於杞人憂天。而事實上，蒼蠅對他們也確乎不能為害。鄉下人很多活到八九十歲，也是吃過不計其數的蒼蠅所下的毒菌的，

第二，他們深知蒼蠅這東西是撲滅不完的，在他們目前的生活。產生蒼蠅的是他們的廚房和糞缸，他們的廚房和糞缸之所以產生蒼蠅則因為腐臭和齷齪，然而腐臭和齷齪，其實是構成他們的生活的主要元素。他們每日所吃的腐臭的東西，則他們的廚房焉得不腐臭，他們的屋子沒有設一個清潔的廁所的地位，只好把屎尿置諸露天，則他們的糞缸焉得不齷齪。二者未除，則蒼蠅終不能撲滅。撲而不能滅，則撲之何為。況且他們有太多的工作，須用全副的精力，若將這精力分出一部分去撲不能撲滅的蒼蠅

，結果反致減損了建設的工作，無益而反有害，實在是不合算的事。因此，他們寧可鍛鍊自己的抵抗力，使蒼蠅不能爲害，却不去徒勞地撲蒼蠅。

蒼蠅，小物也，爲目光遠大之士所不屑談者。然而，在實際上，蒼蠅之所以存在的問題，却是一個社會問題。所以從蒼蠅之小，是也可以談到大問題的。

據我看來，蒼蠅的生命是要和現代文明的歷史一樣長久的，因爲它根本是古代乃至現代的文明的產物。古來的文明產生了一種過着腐臭齷齪的生活人類，因而又產生了蒼蠅。這種人類的的生活一日不改善，則蒼蠅一日不會滅亡。

蒼蠅以及和它類似的東西，在今日，一定是充斥於世界各國的大部分。說中國最富於這類東西倘若不錯，則美國也決不會少。

蒼蠅是可惡的，但痛惡蒼蠅者，當明白蒼蠅的社會的根據。蒼蠅是要滅亡的，但它的滅亡，必待它的根據絕滅以後。

真正有志於澈底撲滅蒼蠅的人們，先當認識根本的撲滅之道。

談 麻 將

海 戈

打麻將，據說中國機會均等的一種表現。四個人或五個，順着次序打去，一人贏三家，三家贏一人，或各家都无甚輸贏的時候都有。

這是道地的「中學爲體」的東西，也許現在人打牌，都去計算那紅紅綠綠的「化學籌碼」，已經是「西學爲用」了。聽說美國早有麻將公司，日本出了好幾部麻將指南，而且有一部還是甚麼博士做的。可見這樣東西，已經征服了東西洋民族。一直到現在，全國人都在打牌，而似乎尙未被發現，有人驕傲地說；我這付是日本麻將！或說；我打的是美國式的麻將。

確證國人尚有愛國心理。

賭我不能反對，因為有建設獎券，黃河水災救拯券等之必然發行，何況有時我也想僥倖試試那五十萬元的彩夢，更何況國民的整數，就是四萬萬人，恰好四位一桌！

於是我更從而研究，雖非想出指南，也狠得了一些三昧，而誇大地說，在每一桌麻將上，我能察覺中國的國民性。

四個人坐上桌子，搬莊，分籌碼，砌牌，擲骰子，這些繁文末節，往往狠認真，但開頭總是客氣，（自然，如張宗昌之流是夠不上打麻將的），謙和有禮；可是牌到手里，不是拚命在扼下家，——即是不讓坐在他的右方的人「吃牌」，就是極力在組織「和三番」，這是一種勇於私鬥的最好表現。而這種習慣，完全造成了個人的實際主義的思想。

輸了錢的人，常常和旁人（謂之曰抱膀子，）口角，或是設法使贏錢者吃點小虧。在旁觀者受了一二句閒言，往往緘默；贏家常是笑笑，反正是勝利了，虛數作整數算也沒有關係。這都在表示國人愛在雲端里看嘶殺，而一涉及自己便縮了頭的一種先責任的心理，同時也可證明國人的不拘小節，所以二十幾省的防區，丟掉了那麼四五個省分，是滿不在乎。

有人說，**中國人**能發明打麻將，可證為世界第一聰明的民族，這話確有見解。

以牌論，大致麻將算世界最複雜的賭具，恐怕誰也得承認。牌有一百幾十張，有說不清楚的各式的打法；人數從四個，可以發展到七個，可以許多人合夥打一家，而桌上始終是四單位；起碼打八圈（約費時二點），十六圈，二十四圈，一天一夜，三天三夜，對於後者，我曾親自看見過，

那樣的長期抵抗性，真值得佩服。

至於打的技術中，還有許多驚人的，可以不在這裏談及，不過非人類中的絕頂聰明者，是不能得其神祕耳。

以世界通行的 *Poker* 來和麻將比，那是小巫見大巫，*Poker* 何等簡單，只准你換一次；麻將可以讓你換許多次，所以打洋牌的只能吃香烟，而打麻將，却允許你抱一根國產的烟袋慢慢地抽着。

語堂案：間聞友人潘光旦先生言，麻將足表中國國民性，乃在其『各自爲戰性』。西洋遊戲，如足球，網球，*Bridges*，之類，皆多分爲二隊，同隊之中，必有一致行動，謂之 *teamwork*，中國則未見黨員一致行動字樣也，故中國是人自爲戰之國，絕端個人主義之國。此點亦可與海戈先生上文互相發明。

善忘者的幸福

馬國亮

—— 慰友人書 ——

我的朋友，你不要再爲這事煩惱了，記憶力和你一樣壞的人，世間多着呢，而我便是其中的一個。

我不妨告訴你我的經驗，以前，和你一樣，我常常私下裏覺得難過。許多朋友寫來的信忘記作覆，許多別人委託的事情忘記去辦。爲了這情形我常常詛咒自己。那時候，我的急於想辦法，和你現在沒有兩樣。於是我去見一個醫生，和他談論了許久，從那裏我得到的結論是：使身體強壯一

點，記憶力自然會好的。

聽了這話，覺得也頗有道理。自己的身體實在也太不行了，醫生的話似乎正是對症下藥的治本方法。我立刻尋着了當天的報紙，把補藥品的廣告細細地找了一遍，却把我弄得頭昏了。報紙上這裏有「維他賜保命」，那裏有「補力多」，這裏有「利凡命」，那裏有「立勃絡髓」，……這許許多多的，不知是由外國原名譯成漢音，還是先定了漢音，再譯成外國名字，不中不西，刁鑽古怪鬼靈精的字眼，在我的腦袋裏大翻跟斗，我想如果再繼續看下去，我不致於暈倒在地，也一定要變成瘋狂的。總之，在我不曾把身體弄好之前，牠一定會把我的記憶力弄得更糟。結果我再去問醫生，依了他的囑咐買了一瓶魚肝油，連服了幾瓶，身體果然好像強健一點（如果不是因爲在服藥的時期我對於日常生活也特別小心的話）。可是

記憶力却沒有長進。最後我明白了，身體強健不一定記憶力便會好的。因為我曾探聽過，有些在體育界負盛名的雄糾糾的朋友，他的記憶力比我更壞；反之，有些體魄比我更弱的，記憶力却比我強得多。

這裏，我說了一大堆，我並沒有意思去和你討論記憶力爲什麼會好或不好的原因；不過我要告訴你，從那時候起，我便把整頓記憶的計劃放棄了。

時日漸漸地過去，一直到現在，我不特不詛咒自己的記憶力不好，而且反引以自幸了。因爲我從前自己和別人中又得到了許多記憶力不好的好處。這種種使我安慰的理由，不敢自私，特地來和你談談，我的朋友，如果你能夠從我的話裏領悟到其中的奧妙而得到了多少的安慰呵！

老實說：我不能舉出記憶力好有什麼好處，可是記憶力壞的好處，和

記憶力好的壞處，我却可以說出一些例子來。

譬如：有個朋友來信向你借錢，你看了覺得有點頭痛，可是當你把信擱下，隨着你也把這事忘記了，兩星期之後，你的朋友又來一信，說「前商之件，茲已解決，可勿勞吾兄費神矣……」云云。這樣，你簡直不曾憂慮過，而事情却完全解決了，不然的話，你至少有一兩星期要感到不舒服的。此其一。

又如：昨夜臨睡之前，你的太太吩咐你明天從辦事處回家時，順道給她買兩雙絲襪，你口裏不能不答應，可是心裏却有點麻煩。不是嗎，一個男人跑到百貨店裏買兩雙女人的絲襪，總是很尷尬的。但是你的記憶力不好，結果第二天從辦事處帶了一雙空手回家。太太問起時才想起是忘記了。太太看你這樣糊塗，祇好自己去買，並且以後也不敢再叫你了。如是

既可脫身，又免挨罵。好在祇是「忘記買」並非「不肯買」，決不會因此傷了感情的。此其二。

再如：你向朋友借了件東西，譬如說，一本書或一件衣服吧，借來後你便忘記送還，於是這一本書或衣服便實際上成爲你的佔有物，同時却必須擔負強佔不還的罪名。好在人人曉得你善忘，倘若有人說起的時候，你可以指天發誓，你不是「不想還」，實在是「忘記還」而已。此其三。

總之，記憶力壞的好處，不勝枚舉，隨時隨地也能發現牠的神奇的效果，記憶力不好的人，無往而不佔便宜。

固然我所說的，都是根據所謂記憶力不好的一般程度而言。你不必過慮，以爲記憶力不好，會誤了許多事。朋友的信忘記作覆是無關重要的。真摯的友誼決不會因魚雁鮮通而分裂。別人託你做事，忘記了豈不一身乾

淨？如果是些重要的大事，則拜託你的人決不會讓你忘記，所以你無須爲這個擔心。其他一切的過慮也是不必要的。除掉病昏了的人，世間最善忘的，也決不會在中午十二時忘記離掉辦公桌回家吃飯，決不會忘記了月底三十是發薪金的日子，忘記了情人的約會，或忘記在航空獎券開彩的前幾天買進兩張的。

反過來說，倘若記憶好，事事不忘，則爲害之大，將不堪設想。孩童時代打破了一件心愛的玩具，記憶不滅，結果一定會使一個人到老年還要痛心。至於母親失掉了她的愛子，婦人失掉她的丈夫，記憶永存的人祇有終身過着悲痛的一生，惟有善忘者才能拋撇已往，瞻望前途，再重頭挺起胸脯去做一番事業。

再說得實際點，世界的進化，拜人類善忘之賜實多。卽如一個孩子學

步，第一次摔倒在地上，他會忍不住大哭起來。可是過了不久，他把第一次摔在地上的痛苦忘記了，於是又來第二次的學步，結果後來便會走，會跳，會跑，有些還居然能夠在十秒鐘內跑一百米的路程。最初有飛機的時候，倘若那時人們把從機上摔下來的慘死者的恐怖永遠明顯地記在心上，你想航空事業在今日會有這樣的進展嗎？你現在還能天天懷着那半個百萬富翁的美麗的希望嗎？

再來一個近乎滑稽，却是事實的例。昨天你在戲院的大門上摸到一口不知那一位先生吐下來的濃痰，你心上覺得非常難過，回家馬上在自來水管下面洗了又洗，可是心裏還存着那些骯髒的印象，對於那一隻摸過了濃痰的手好像總不能寬恕。幸而第二天你便把這事情忘得乾乾淨淨了，假如你的記憶力是好的話，你想你還會用那隻手去拿食物，去擦摩你的愛人的

頭髮嗎？恐怕你覺得非把這一隻手割掉不行呢！

至於從前自己做過貪官污吏，現在無官可做，便不妨把貪官污吏大罵一頓。好在自己善忘，所以能行之若素，老百姓也善忘，所以也會在臺下高聲喝采。假如人類的記憶力甚佳，對此等事豈不大煞風景！

東北失掉的時候，我們心裏非常難過。想起那些不抵抗的先生們，自己幾乎氣憤到想去自殺，可是時日遷移，創痛的記憶日漸淺薄，東北失去似乎不算什麼，自己也絕對想不到要自殺了。善哉善哉，善忘的效力偉大極矣！

信手寫來，不覺扯了許多。天氣正熱，還是少說爲佳。希望你讀完這些話，會忘記了你那所謂「記憶力太不行的苦惱」。

葉德輝與康有為

陳子展

(蘧廬枝語之一)

當戊戌維新運動之際，自學術上與康南海先生一派對立，而領袖純正的守舊一派者，當推吾鄉葉德輝先生。郎園書札中具存常年反康論學諸書，在近代中國思想變遷史上為極有價值之文獻。茲為分條略述於此：

(一) 葉主去弊，康主變法，論政固不相容也。葉先生答友人書云，今日之時局，法誠弊矣。士不知學，民不知兵，百里之外，風俗不通。九州以內，地利未盡。製造興，則仕途多無數冗員。報館成，則士林多一番

浮議。學堂如林，仍蹈書院之積習。武備雖改，猶襲洋操之舊文，凡泰西之善政，一入中國，則無不百病叢生。故鄙人素不言變法，而祇言去弊。弊之既去，則法不變而自變矣。由是而言，葉主去弊，在保守；康主變法，在急進；一新一舊，壁壘森然也。

(二) 葉主翼教尊孔，康主創教尊孔，論學亦根本不同也。葉先生與戴宣翹校官書云，今日學術，潰裂甚矣。戰國之世，患在楊墨，孟子闢之。八代以降，患在佛老，韓子朱子闢之。今日之世，患在摩西，無人闢之，且從而趨之。以至異說橫流，謬論遙午，衣冠世族，廉恥道亡。我生不辰，吾爲此懼，豈有絲毫意氣於其間哉！又與劉先端黃郁文兩生書云，康有爲爲平日慨然以孔教自任。其門下士持論，至欲仿禮拜堂儀注，拜孔子廟。此等猥鄙之事，楚鬼越禩則有之，豈可施之于大成至聖之前乎？且中

小孩提入塾，無不設一孔子位，朝夕禮揖。至於成人，但求不悖於人倫，以對越孔子在天之靈，處則爲孝子，出則爲忠臣，雖不祀孔子，孔子亦豈汝咎？若以施之於鄉愚，則孔廟不能擲杯筴，而鄉愚不顧也。若以施之於婦人女子，則孔廟不能求子息，而婦女不顧也。康有爲隱以改復原教之路得自命。欲刪定六經，而先作僞經考。欲攪亂朝政，而又作改制考。其貌則孔也，其心則夷也。由是而言，新舊兩派尊孔同，尊孔之道則異。一主翼教，維持原狀；一主創教，別開生面；孔子不復生，兩派之是非，孰與定之乎？

(三) 康派學說，一時流行，尤以湖南爲盛，葉先生篤於鄉邦觀念，自不免生出反感也。葉先生與劉黃兩生書云，超回邁賜之名，遍於吳楚；公羊孟子之教，橫於湖湘。蒙馬以虎皮，沐猴而冠帶。中無所有，徒竊

其聲音笑貌以鼓煽三尺之童子。而乃夸大其辭曰，異日出任時艱，皆學堂十六齡之童子。顏之厚矣，得非喪心之尤乎？且夫西人之勝我者輪船也，鎗礮也，製造也，非回也，賜也，公羊也，孟子也。所學非所用，夫子自道也。又與戴校官書云，康有爲何足以言學？一二徒黨攀援朝貴，簧鼓無學之人。其門徒之寓上海者，恆稱其師爲孔墨合爲一人。有人言孔者孔方兄，墨者墨西哥，聞者無不笑之。迹其平生，無一日一時不奔走呼號於天下。既不容於鄉里，又不齒於京師，其流毒獨吾湘受之，此則鄙人爭所必爭，而不僅在於學術矣。由是而言，假使當日湖南未有時務學堂爲康派講學之機關，卽講學矣，而氣燄不炎炎逼人，未必激起葉先生一派之反感，故意與新派爲難也。

（四）新派之試場策論，時務文章，亦爲舊派所詬病也。葉先生與南

學會皮鹿門孝廉書云：近日制科亦將有所變更。時文久爲通人所詬病，通人多不能時文。高才博學坐是困於場屋。而揣摩之士乃捷足得之。然易之以策論，其弊等耳。不見今日之試卷，滿紙只有起點壓力熱力等字乎？同一空談，何不顧溺人之笑？又答友人書云，更可笑者，筆舌掉罄，自稱支那。初哉首基，必曰起點。不思支那乃釋氏之稱唐土，起點乃舌人之解算文。論其語，則繙譯而成詞；按其文，則拼音而得字；非文非質。不中不西。東施效顰，得毋爲鄰女竊笑耶？由是而言，文學革命之論戰，戊戌年代已經開始，當日爲舊文學作防禦戰之葉先生，猶五四時代之林琴南先生也。

(五) 康先生之爲人，爲葉先生所深惡也。葉先生與皮鹿門書云，恆與友人戲談云，寧可以魏忠賢配享孔庭，使奸人知特豚之足貴；斷不可以

康有爲攪亂時政，使四境聞雞犬之不安，其言卽有可采，其人必不可用。由是而言，葉之攻康，似挾有個人意氣之處，非盡爲政治爭，爲學術爭，爲世道人心爭也。嗚呼！葉康之爭，是爲距今三十五年以前之事。不自我先，不自我後，我生不辰，逢此白晝。今也予年愈增，國難愈亟，黨爭亦愈烈。而葉康兩先生，則已登鬼錄，淪糞壤，冤親俱盡，毀譽皆空，可勝歎哉！

巴黎的舊書攤

陸侃如

了一寫信來，問我可曾享過巴黎的豔福。不錯，巴黎是個以風流浪漫著稱的都市；而且正如鳳舉先生所說，那些香豔地方的主顧，大都是法國以外的人。可惜我對此向來是外行。雖然夜深歸寓時，從所謂 *Numero* *rouge* 旁邊經過，耳畔也常飄來一聲輕軟的 *Viens, joli garcon*。可是我也只有加緊往前走，沒有 *T. C.* 那麼大膽的去問津。大概是『他生未卜此生休』了。

然而巴黎也自牠可留戀處。使我留戀的，既不是徐志摩所謂『鮮豔的

肉」，也不是叔存先生所賞識的自Notre-Dame以至Champs-Élysées一帶的景色，而是拉丁區的書鋪。

所謂拉丁區者，是指Seine河南岸，St. Michel大街兩旁，現在的第五第六兩區。這一帶學校林立，而書鋪也集中在此。有規模較大的Hachette與Larousse，有專賣科學書的Masson，有專賣社會科學書的Alean，有專賣左傾書的Edition S.I.，還有以八折九折來專拉中國學生做主雇的Sicard和Roststein，以及專賣巴黎大學講義的……或專賣裸體照片的……書鋪，形形色色，無一不有。

我所最喜歡走的，還不是這些書鋪，而是舊書攤。拉丁區中舊書攤之最大者，當推Gibert。我在巴黎這兩三年中，眼看着他門面一天一天地擴大。在St. Michel街上牠就有四個門面。每逢下午散課後，總是擠滿了學

生模樣的人。夜深了，一切商鋪都打樣了，牠還與咖啡店一樣的燈火輝煌。惟其因為規模大，所以雖常去，而且牠那個書架上放着什麼我幾乎可以記得，然而我對牠並沒很深的感情。因為我到舊書攤的目的，一半固然在買書，一半也是想找人談天。Gibert的夥計有功夫和人談天嗎？所以我比較的更喜歡像 *Sous la Lampe* 那樣的小書攤。

我住的街名 *Echandé* 是巴黎的老街道之一。如果到 *Carnavalet* 博物館去看一看二百年前的巴黎地圖，便知道現在的熱鬧街道如 *St. Michel* 及 *St. Germain* 等，當時是沒有的。但 *Echandé* 及 *St. Andre des Arts* 等小街却早已有了。這些街上，小古董鋪及小舊書攤特別多。我開窗一望，便可瞧見四五家書攤。稍遠便是 *Sous la Lampe* 這原是望舒的熟鋪子。他到里昂去後，寫信託我去找一部陶淵明詩的法譯本。這是我與這家老板認識之始。

從他的語音及頭髮看來，決不是法國本國人。然他却比法國人更和善，更健談。附近幾家舊書攤老板的聲音笑貌，我就在夢寐中也可描摹出來，而 *Sous la Lampe* 的主人尤其使我難忘。

巴黎女子職業雖普及，但舊書攤中很少女掌櫃。只有 *Luxembourg* 公園附近一家名爲 *Bouguinerie du Chat* 者，是一個老太太開的。門面小極了，真只夠容一隻 *Chat*，然而頗多好書，而且這位老太太也極懂事，極可親，不像法國一班老婆子之可厭。又如參議院前邊的 *Matarasso*，除老板外還有個年輕女郎在。那位老板頗不老實，但那位小姐却天真得多。他家常有難得的書，而我不喜歡那位老板，所以常等他不在時，去和那位女主人接洽。這樣却舒服得多。如果了一定要打聽我的豔福，就拿這件事來充數罷。自然，比起 *W. T.* 在巴黎時的故事來，這真是啟明先生所謂「小

巫之尤』，然而在我也就算是『最高記錄』了。

拉丁區的舊書攤，大半是在 Seine 河岸上，東起植物園，西至拿破崙墳，河岸上原有石欄，高約三尺，賣舊書者做了幾木箱，安在石欄上。白天開箱陳列，晚上關箱加鎖，而箱子是始終安在那邊不移動的。這個四五里的長蛇陣般的舊書攤，是巴黎著名風景之一。其中年老者，常常與十九世紀知名文士有很深的友誼。他們娓娓不倦地和你談這個人的軼事。或給你看那個人的手蹟。每當風和日麗時，在河邊上散散步，談談天，買買書，真是亂世中唯一樂事！

這是就平時說，但另外還有幾個賣舊書的節氣。最重要者留推從聖誕節連上新年的一個月，其次是七月中法國國慶時，而五月初的『書節』又次之。到那時，St. michel 街旁安搭彩棚，棚內是一切雜耍，而臨時的舊

書攤佔其半。『書節』並沒雜耍，但各書店不論新舊照例對於買滿二十法郎的雇客加送贈品。這些時候，大概是拉丁區中最熱鬧的時節了。

舊書攤中所賣的，大都是文學史學方面的書，科學書較少，也有帶賣舊郵票或古錢者。舊書較新書自然便宜得多，例如一部Balzac的全集，新者至少須一千法郎，但我買的一部舊的却不到二百法郎。便宜的程度各家並不一致。Cuzot的法國史，價自五十法郎至一百五十法郎不等。我却偶然遇到一部只值二三十法郎，裝訂還是很講究的。有時新書一經轉賣，也可便宜許多，如Larousse六厚冊的二十世紀字典，那是現存法文字典中之最佳者。去年年底才出齊，自然難在舊書攤上找。但是價實在太貴了（幾乎等於一部毛邊紙四叢刊的預約價），我便託幾家熟鋪子去嘗試找找看。不到幾星期，居然找到一個人願意出售，賣價只有原來的一半。

我亂買舊書的結果，不但自己手頭常常弄的很拮据，而且還貽害別人。第一受累的是房東。他原來給我一架四層的書櫥，後來他又給我添了一架八層的。然而還是不夠，我也不好意思再破費他了，便檢一部分放在床底下。因此又妨害了茶房，每天他來收拾房子時感到非常的不方便。最後還有沅君。每逢她在家煮菜，派我上街買麵包時，我一溜煙又拐到舊書攤裏去了，恨得沅君直叫：Abas Les bouguinsi

(一九三四年六月十五日，於巴黎。)

烏老鴉

傅東華

人物素描

村上人叫他烏老鴉，爲的他個兒高，脖子長，說起話來挺起脖子哇啦哇啦像老鴉叫。

如果烏老鴉這名字也同真老鴉一般暗示不祥，那是因爲他常常替村上人到各處報喪的緣故。

可是報喪並不是烏老鴉的本行生意；他的行當是挑擔子，跑雜差。他原不是我們村人。據祖父們的傳說，他初次出現在我們村上，是個

從不可知地方來的割稻客——一個二十來歲的高個兒青年。一頂破笠帽，一條湯布裙，一柄鏽鎌刀，一把錢鎖匙，（可沒有人知道它是開什麼用的，）便是烏老鴉當時的渾身財產。

那一熟稻割完之後，烏老鴉好像無家可歸似的，就在村口的涼亭裏耽擱了下來。村上有什麼雜事要找幫手的，這個也到涼亭來喊烏老鴉，那個也到涼亭去喊烏老鴉。烏老鴉覺的這樣也很混得過，從此就樂不思蜀了。

迨到我能穀記憶的時候，烏老鴉早已成了我們村裏的老居民，而且有了老婆，有了房子，（就是那個涼亭改造的），甚至有錢放債了。

可是烏老鴉始終沒有改過行，三十年來如一日。尋常，他每天替人家挑米到離開三十里的城裏去糶，這才從城裏替人家帶雜貨回來。誰要僱用

他，頭一天晚快邊就得約定。第二天黑早，一頓早飯當然着落在那僱主身上。習慣規定的工錢是一百文，外加五十文給他城裏中飯上飯店，等到下午回家，替他僱主家裏動動這，碰碰那，於是一頓晚飯就又到了口。

可是烏老鴉如果專替那僱主跑這一趟，他就要覺得蝕本。尋常，他家裏每天晚上至少要有三等郵局那麼的熱鬧。

阿福婆婆道：「烏老鴉，你明天進城，替我帶兩斤鹽。喏，四十八文交給你。喏，這十文送你買點心」。

阿嘉嬪便慌忙擠上前去：「老鴉哥，托你帶兩寸黑斜條。喏，點心錢，小意思，不要嫌少吧！」

於是烏老鴉不管多少，一律全收。他只消拿些錢串子把各家的貨錢一一注注各別穿着，第二天包管不會錯一注。

烏老鴉不會帶的揩油的本能來，可是他會打算。比如那五十文中飯錢，他當真拿去上飯店嗎？噫，他要這麼着，就沒有錢放債了。他到了城裏，辦完了事，看看快到中飯的時光，就到那些和村上常有往來的熟人家去兜個轉身。

「有信帶嗎？」

這樣的問了幾家，一頓中飯不會碰不到口。於是那五十文錢就又平安到了他的腰。他相信這樣不算揩油，因此他心安理得，就叫人查出來也不會紅臉的。

報喪是烏老鴉的特別好差使。因為報喪須得走急路，有時走夜路，工錢總比平常加幾倍。可是烏老鴉發見了凡事有一利必有一弊。因為凡是預先約定的差使，他都好有個準備——準備他的肚皮。比如第二天的早飯定

在那一家吃，至少頭一天的晚飯是可以省的。報喪照例是臨時派到他的差使，使他來不及準備，所以他覺得工錢雖加幾倍，究屬是蝕本生意。不過有時碰到走夜路，他就又有個打算了。

「行燈給我一盞呀！」這是雖在大好的月夜他也照例要求的。「三十里路總吃得三根四兩頭囉！」事實是，他一出了村口就馬上把行燈吹滅，摸着走黑路，因為他本能地知道將那省下來的蠟燭拿去賣錢是並不犯法的。

可是你說烏老鴉是個守財奴，那就冤枉他了。確實，他是愛錢的，他却沒有任何的野心，並不想靠這錢來改變自己的生活。本能教他錢是該要的，該省的，如是而已。其實他生平不會花過錢，並不知道是什麼一種東西。他也借錢給別人，你說他是做好事。當然不對的，但說他盤剝重利，

也同樣的不對。他的放債原也要利錢，但他決不是爲利錢而放債。他只曉得放債照例有利錢，似乎他也不好不要。

若有人問他一生勞苦到底爲什麼，那我可代他回答爲吃飯。確實，他的吃飯是會叫人人羨慕的。母親常常說：「你如果胃口不好，到烏老鴉家裏看看他吃飯就會好了」。我不會特別到他家裏去吃飯，可是他在我家裏吃飯的時候，那是我們全家人都捨不得不看的。我們尋常給他一大鉢頭飯，一口粗飯盃，菜只有一葷一素。他從鉢頭裏把飯盛到飯盃裏，盛得比盃口高出約摸一個大饅頭，又拿飯杓撇了撇，這才右手拿竹筷，左手托飯盃，先在口邊旋了個轉身，那個饅頭就被刮平了，於是塞進一箸菜，再旋一個轉身，半個盃空了，再夾一箸菜，旋了第三個轉身，他就站起來盛第二盃了。這樣站起了四五回，那鉢頭就差點兒要顯底。於是那可憐人受着

禮貌的拘束，只得舐了舐嘴唇，放下筯筷了。

好吧，氣力和食慾是天賜給烏老鴉的洪福。在氣力和食慾一逕維持下去的期間，烏老鴉是無憂無慮的，他一個老婆終年磕睡沈沈坐在門口晒太阳或是乘風涼，又有一個兒子活像華盛頓歐文的小李伯，（雖然他自己一點也不像李伯·凡·溫克），一輩子嘻皮笑臉的拖着鞋皮，東浪浪，西蕩蕩，什麼事他不做。那兩口子都一逕的開着口，專等老頭子拿現成飯給他們吃。老頭子可並不懊惱；他有的是氣力和食慾，天下還有什麼事想不開呢！

現在烏老鴉是死了二十年了。這二十年來我們村上的變化就彷彿已隔了兩個世紀。當初烏老鴉並不種田，算不得一個生產者，然而村上的生產農民有餘力可以養活他，並可以養活他的老婆兒子。烏老鴉有了氣力不愁

無用武之地，所以他一直到死都是快樂的。到現在回想起來，他簡直是個「義皇上人」了！

自從他死後，我們村上就一天天衰敗下去。他的遺產——據說有二百元模樣，——不上一一年功夫就給老婆兒子打花會打光了。前幾年，老婆爲要索夢去刨人家的新墳，被人家一頓拳頭打死，隨後不久，兒子也吃了紅丸癱死了。村裏的前輩們知道烏老鴉的歷史的，見他兒子這般收梢，大家都替他歎氣，說這是他兒子好吃懶做的報應。可是比較年青的一輩，倒都同情於小烏鴉，因爲他老子的那份美差早已沒有地方可找，就使他不「懶做」，又叫他「做」什麼呢！

窗 外 的 春 光

黃 廬 隱

幾天不會見太陽的影子，沈悶包圍了她的心。今早從夢中醒來，睜開眼，一綫耀眼的陽光已映射在她紅色的壁上，連忙披衣起來，走到窗前，把灑着花影的素幔拉開，前幾天種的素心蘭，已經開了幾朵，淡綠色的瓣兒，襯了一顆朱紅色的花心，風緻真特別，即所謂『冰潔花叢豔小蓮，立心一縷更嫣然』了。同時一股沁人心脾的幽香，噴鼻醒腦，平板的周遭，立刻湧起波動，春神的薄翼，似乎已煽動了全世界凝滯的靈魂。

說不出是喜悅，還是惆悵，但是一顆心靈漲得滿滿的，——莫非是滿

園春色關不住，——不，這連她自己都不能相信，然而僅僅是爲了一些過去的眷戀，而使這顆心不能安定吧！本來人生如夢，在她過去的生活中，有多少夢影已經模糊了，就是從前曾使她惆悵過，甚至於流淚的那種情緒，現在也差不多消逝淨盡，就是不曾消逝的而在她心頭的意義上，也已經變了色調，那就是說從前以爲嚴重了不得了的事，現在看來，也許僅僅只是一些幼稚的可笑罷了！

蘭花的清香，又是一陣濃厚的包裹過來，幾隻蜜蜂嗡嗡的在花旁兜着圈子，她深切的意識到，窗外已充滿了春光；同時二十年前的——一個夢影，從那深埋的心底復活了：

一個僅僅十零歲的孩子，爲了脾氣的古怪，不被家人們的了解，於是把她送到一所囚牢似的教會學校去寄宿，那學校的校長是美國人，——

個五十歲的老處女，對於孩子們管得異常嚴厲，整月整年不許孩子走出那所建築莊嚴的樓房裏去；四圍的環境又是異樣的枯燥，院子是一片沙土地；在角落裏時時可以發現被孩子們踏陷的深坑，坑裏縱橫着人體的骨骼，沒有樹也沒有花，所以也永遠聽不見鳥兒的歌曲。

春風有時也許可憐孩子們的寂寞吧！在那灑過春雨的土地上，吹出一些青草來——有一種名叫『辣辣棍棍』的，那草根有些甜辣的味兒，孩子們常常伏在地上，尋找這種草根，放在口裏細細的嚼咀；這可算是春給她們特別的恩惠了！

那個孤零的孩子處在這種陰森冷漠的環境裏，更是倔強，沒有朋友，在她那小小的心靈中，雖然還不會認識什麼是世界；也不會給這個世界一個估價，不過她總覺得自己所處的這個世界，是有些乏味；她追求另一個

世界。在一天春風吹得最起勁的時候，她的心也燃燒着更熱烈的希冀，但是這所囚牢似的學校，那一對黑漆的大門仍然嚴嚴的關着，就連從門縫看看外面的世界，也只是一個夢想。於是在下課後，她獨自跑到地窖裏去，那是一個更森嚴可怕的地方，四圍是石板作的牆，房頂也是冷冰冰的大石板，走進去便有一股冷氣襲上來。可是在她的心裏，總覺得比那死氣沉沉的校舍，多少有些神祕性吧，最能引誘她當然還是那幾扇矮小的窗子，因為窗子外就是一座花園，這一天她忽然看見窗前一叢蝴蝶蘭和金鐘罩，已經盛開了，這算給了她一個大誘惑，自從發現了這窗外的春光後，這個孤介的孩子，在她生命上，也開了一朵光明的花，她每天像一隻貓兒般，只要有工夫，便蜷伏在那地窖的窗子上，默然的幻想着窗外神祕的世界。

她沒有哲學家那種富有根據的想像，也沒有科學家那種理智的頭腦，她小小的心，只是被一種天所賦與的熱情緊咬着。她覺得自己所坐着的這個地窖，就是所謂人間吧——一切都是冷硬淡漠，而那窗子外的世界却不一樣了。那裏一切都是美麗的，和諧的，自由的吧！她欣羨着那外面的神祕世界，於是那小小的靈魂，每每跟着春風，一同飛翔了。她覺得自己變成一隻蝴蝶，在那盛開着美麗的花叢中翱翔着，有時她覺得自己是一隻小鳥，直撲天空，伏在柔軟的白雲間酣睡着，她鎮日支着頤不動不響的盡量陶醉，直到夕陽逃到山背後，大地垂下黑幕時，她才快快的離開那靈魂的休憩地，回到陌生的校舍裏去。

她每日每日照例的到地窖裏來，——一直過完了整個的春天，忽然她看見蝴蝶蘭殘了，金鐘罩也倒了頭，只剩下一叢深碧的葉子，蒼茂的在薰

風裏撼動着，那時她竟莫明其妙的流下眼淚來，這孩子真古怪得可以，十零歲的孩子前途正遠大着呢，這春老花殘，綠肥紅瘦，怎能惹起她那麼深的悲感呢！但是孩子從小就是這樣古怪，因此她被家人所摒棄，同時也被社會所摒棄，在她的童年裏，便只能在夢境裏尋求安慰和快樂，一直的她是否認現實世界的一切，她終成了一個疏狂孤介的人，在她二三十年的歲月裏，只有這些片段的夢境，維繫着她的生命。

陽光漸漸的已移到那素心蘭上，這目前的窗外春光，撩撥起她童年的眷戀，她深深的嘆息了：『唉，多缺限的現實的世界呵！在這春神努力的創造美麗的剎那間；你也想遮飾起你的醜惡嗎？人類假使的連這些夢影般的安慰也沒有，我真不知道人們怎能延續他們的生命喲！』

但願這窗外的春光，永駐人間吧！她這樣虔誠的默祝着，素心蘭像是

解意般的向她點着頭。

吃藥

葉永綦

『藥能治病，』這句話，每個人由孩提的時候起，大概都已經有意識地或無意識地知道的。

而病之於生命，有著怎樣的危害，也大概當那人知道『藥能治病』的時候，同時加以理解的吧！於是，人一當生了病，惟求藥能確治他那種病，這似乎是一件比較重要的事，在他的心靈中惦念着。

可是也不盡然，人在孩提的時候，雖然已經知道『藥能治病，』也已經理解病之於生命，有着怎樣的危害，但不論誰，那時候即使生了病，即

使確知道某種藥能治得他那種病，然而誰也不會對於這某種藥，就能痛痛快快地吃了下去。是可見藥之於人，也大概當那人知道『藥能治病』的時候，就存下一種不大好感的印象。

有些藥的味其實並不大苦，但因為牠是藥，吃的時候必須要一點糖果伴送牠到嘴裏，想像以為牠是糖果之類的東西，然後才好吃下。至於說那苦味的呢，那更不必說，只要一看見牠那種種樣樣的顏色，一聞到牠種種樣樣的氣味，誰也都不自覺地搖起頭來了，還能談到如何痛痛快快將牠吃了下去？

—— 這原因，是人當孩提的時候，僅能知道『藥能治病』而已，僅在理解病之於生命，有着怎樣的危害而已，而未會懂得透澈生命的本身，在這人世間出現，存在着，將有多麼重大的意義。

這樣，一直到以後，人慢慢地長大起來，也慢慢地有幾分認識自己的生命會從怎樣艱苦的境地中才成爲目前這模樣，而更有未來的種種企圖誘惑着他的生命要活。

於是，在這時候，人對於病，對於病的時候吃藥的態度，却大異於昔日：他將不論那藥味的甘苦，而惟祈求生命能在這危害的苦厄中逃了出來，使生命繼續存在着；他將不論以多麼忍耐的力，也想自己能得忍耐下去，要自己活，要自己能達到他所期待的企圖，是他唯一的希望。而且有時候他就不確知道某種藥能治他的病，他也將試試看。但自然，不想自己活而又無企圖的人，那是毋須說的。

是故要懂得生命本身的價值，乃是人的最重要的一件事情，即於吃藥這一小道，也有這麼大的一種機微存焉。

杭 居 瑣 記

葉 秋 原

當我每一次到法華山，花塢，以及留下的時候，行過了松木場，總看見路旁那一座又高又大的石牌樓。每次，不是因為車行的擦過，便是思緒的游移，對這座牌樓上所刻着的西文，總不會加以看取。記得從前王仲耀的故居，就在附近，他的「碧水丹山」「青磷白骨」，就是指站着這重又高又大的牌樓的一帶地方。牌樓上的斑斑的痕跡，也可以知悉這不是最近的建築；然而在這「四面皆青磷白骨」的荒原，何以站着這一座又高又大的刻着洋文的牌樓，我總覺得有點奇突。

去年的秋天，當我在寂靜的西谿鑑賞了一番「兩岸蘆花盡白頭」的詩境，便一個人伴着西風落葉，慢步踱回來的時候，又看見這座牌樓，便留駐了腳，向牌樓上刻着的洋文略略地看取了一番才曉得刻着的是法文，是拉丁文，又有許多法國的人名。我才茲恍然，原來這里埋着的是那些爲了「太平之亂」而殉身的法國客軍的枯骨。也看不見墳堆，惟有這座又高又大的牌樓孤寂地站在這寂寞的荒原伴着他們的幽靈。

我當然不免興起了一點感觸。蔓草荒煙裏的枯骨，是當年爲了「太平之亂」而殉身的法國客軍，不也是當今馳驅在北非洲的流沙裏而殉身的法國客軍呢？Beau Geste一幕一幕的情節，於是潮湧在我的心頭。

脚踏上錢塘門的故址，慢步在舊有的城基的柏油路上的時候，看看西湖周圍的羣山，已經籠罩在沈沈的暮靄裏了，我於是想起在不同的時間

裏，杭州是怎樣的一塊地方。雖則埋在松木場荒原裏的法國客軍的枯骨，在時間上已約摸有一百年了，可是先此時間，杭州早已有了異域人的足跡，也不用等到隔了千百年以後出現了所謂「帝國主義」的時代。我們當然第一想起馬可波羅 Marco Polo，那時候，杭州真彷彿是巴比倫，是羅馬。在牠之前，不用說，也一定有那與西亞的敘利亞維持着關係的景教徒，也還有鄂多利克 Odoric Pordenone，可是他們的時代都已經很渺遠了。

利瑪竇 M. Ricci 也當然到過杭州，這是在他以後，有大批的天主教徒來到杭州。東嶽旁邊的方井，有他們的墳園，天漢洲橋有他們的教堂。我走過這座明朝的天主堂的時候，已經有十多年了。那時，我有一個朋友在附近的普濟堂裏當着一個小差使，因為想參觀一番這著名救濟事業，順道走過了這座古老的教堂。圓的石門，牆垣是暗暗的，內裏光線一眼望

去，似乎也是暗暗的。這是一座中國的建築，毫沒有峨特風味。它的外表都顯示它的悠久的歷史。門口站着的還有一塊順治所御賜的石碑，刻着「天主堂」三字。雍正禁教的時候，這座教堂也遭了封禁。到現在還有「拉闌派」Lazarists的天主教徒住在裏面。

方井的天主教徒的墳園，就是埋藏這些在明末清初時，來到杭州傳教的天主教徒的遺骸或是遺灰的地方。在到東獄去的大路旁四十步的地方，在法華山的山麓的叢林中，站着一牌坊，在這後面三十步，就是收藏他們遺灰的石庫了。其中刻着有十六個人的名字，有四個人的碑銘，已經辨認不清了，其餘可以辨認的如下：

(一) 雷博陸公……(碑文不明)

(二) 金尼閣四表先生 (Nicolas Trignault 一五七七年生，一六一〇

年來華，一六一三年赴羅馬，一六一九年回澳門，一六二一年入內地，一六二八年在杭州卒。）

(三) 陽瑪諾演西先生 (Fmanuel Diaz) 一六一〇年來華，一六一九年在杭州卒。)

(四) 黎寧石汝玉先生 (Rierre Robeimo) 一五七二年生，一六〇四年來華，一六四〇年卒。)

(五) 郭居靜仰鳳先生 (Lazaro Gaitaneo) 一五六〇年生於熱諾亞 (Genoa) 一五九四年來華，一六四〇年卒。)

(六) (七) (八) 碑文不清

(九) 徐日昇左恆先生 (Nicolas Fiva) 一六〇九年生，一六二八年來華，一六四〇年卒。)

(十) 羅儒望懷中先生 (Jean de Roeha 一五六六年生，一五九八年來華，一六二三年卒。)

(十一) 伏若望定源先生 (Jean Proez 一五八八年生，一六二四年來華，一六三八年卒。)

(十二) 魏望爾先生 (未悉)

(十三) 寶殿金公…… (未悉)

(十四) (碑文不明)

(十五) 鍾巴相念江先生 (Sebastián Fernandez 一五六二年生，一六二二年卒。)

(十六) 龐類思克己 (Louis Gonzales 一六〇七年生，一六三〇年卒。)

在這一些名字中，金尼閣四表先生及郭居靜仰鳳先生，特別應該提出，因為前者是作利瑪竇傳的人，後者是第一個應徐光啟之召來華的人。

今日，到東嶽去的這條大路，已經改作杭徽公路了。車輪絡驛，也不見得有人曉得就在這條公路的旁邊，還有晚明時來華的一羣異域修士的遺灰。後之視今，亦將如今之視昔乎？這安不令人起浮生若夢，世事如烟之感呢。

馬 來 人

斐 兒

戴一頂土耳其式的帽子，或一頂和尙式的小帽，上身披紅綠色的長袖的闊衣，腰下圍着一幅五彩的印度「紗籠」，赤着脚在炎熱的道上搖擺地走着的，是馬來人的姿態。

女人，把一方花紋燦爛的頭巾披在頭上，把全幅臉孔遮剩兩只眼睛看人。頭上頂住一個包袱，在市場上婀娜地赤着足走着的，是馬來婆娘的姿態。

在廣闊的河岸兩旁，或在叢林里面，馬來人建起他們的「阿答」厝。

屋子都空空無長物，霉臭而黑暗。晚上沒有睡床，一家人席地而臥；也沒有椅子傢俱，坐時是盤着膝蜷在凹凸不平的地板上。一天懶懶地做幾個鐘頭的工：編「阿答」樹葉，摘椰子板榔，入野樹林砍藤子，割樹膠，……得了幾角錢的代價，便可以一兩天躺下在家里休息。打打羊皮鼓，唱馬來情歌。儘管天崩地陷，有了飯吃時總要悠閒自得。這是馬來人的生活形態。

馬來孩童是從小過慣了原人式的生活。從小便被供養於那簡陋的木板和樹葉搭成的屋子里，嗅慣了屋子地基本樁下的羊糞和便尿的滋味。稍稍長大時便赤着身跳入屋前的江河小溪里浸上一個長天，沒有小溪的也得由父母們挖成一個小井，撥着污濁的黃水沐浴。進了幾年政府恩賜的奴隸學校之後，長大時便承襲自遠祖傳來的遺業，繼承馬來的正統。

一只馬來小舟和一把「巴蘭」刀，是馬來人生活的二件法寶，刀用來獲得工作的每日的糧食：割樹膠汁，編「阿答」葉，砍野藤……等等。甚至榴槤果上市時，吃藏在滿生着刺子的果肉時也不能沒有這犀利的武器。或者口渴時，爬上高高的椰叢上去摘下一個椰子，破開堅厚的果殼去吸牠的漿液，沒有「巴蘭」刀便將喝不成。此外造屋時原料的採取，建搭的完成；或者人死後用四片粗木板合成一個輕便的棺材；沒有「巴蘭」刀也都沒有辦法。所以馬來人把鋒利的「巴蘭」刀隨身插在腰間；「巴蘭」刀是馬來人的第二生命。

在交通不便的南洋羣島的元野上，港汊却繁複地縱橫流泛。於是一只獨木舟式的小舟便成爲生活上必需的工具。用着牠載着農產物，向市場上去向中國人換來日用品：糖，米，油，鹽，或者一些布匹。遇着一年里的

兩個繁盛的節日，——禁食節和回歷新年——載上一家人去村市上趕熱鬧，沒有小舟便會去不成。

馬來人划小舟的技術確然高強，他們用着一兩把短短的木槳，一隻小的舟子上可以坐上三四個人至七八個人。把舟子的邊緣僅僅浮露在水面，讓小舟在激潮里搖擺。如果一個人身子微微一側，薄薄的一葉舟子便會有覆沒之虞。然而他們却會端正地坐上了好幾個鐘頭，趁着猛潮一點鐘可以走好幾十里路。

中午時便蜷曲在陰暗的屋子裡的粗木條上打午睡，醒來時便找着朋友，扯上閒天。他們是世界上最長於健談的民族；他們會從清晨到黃昏，長長地談上一整天，談得津津有味。老人們捋着灰白的鬚鬚，婦人們嬌聲滴滴，談起話來連日子都會給忘掉。青年人尤好辯論，每每爲着一件小事

爭論個大半天，讓口沫給掛在嘴角。

當榴槤上市的時候，村市的大道上便擠滿了人。臭氣沖天，果殼遍地。『寧可當破衣，不可不吃榴槤果。』這風氣一直影響到使中國人歐洲人也不能夠完全不染此癖。當一種叫做 *Mangosteen* 的果子上市的時候，馬來童子和青年的夥伴們便羣聚在街邊，用二十五仙或五十仙賭着一個果子的片數。便這麼在寂靜的街道上狂喊個整天，渡着長長的赤道的日子。

在黃昏，一間間的「阿答」厝角便燃上了晒乾的柴草，讓蚊子和人同被薰在焦灼的烟火里面；當夕霞掛在西天，老人們和教士們便跪在屋前的草地上，或江灘的小舟間，面向着西方，唸辭禮拜。夜晚，貴族們的家中便點上煤油燈，聚客清談。村子裡的婦人和少女們，却會上什麼地方去學習「可蘭經」，認識幾個拉丁或阿拉伯字母。在這個時候小孩們也會合唱

着甜歌，讓清脆的歌聲震響在椰林里面。

一個馬來人一生的歷史可以包括在幾個隆重的儀節里面。自呱呱一聲墮地之後，約當十三四歲的年紀便應舉行「割禮」。家里鬧得熱哄哄，羊皮鼓響澈村市道上。讓小孩子們狂喜得昏了頭，一小塊包皮或陰脣便會被割掉。於是少男和少女便被允許有結婚的權利。在神祕的樹叢中間，馬來男女不住地玩着愛的把戲。於是有一天會有一個裝束豔麗的隊伍通過街頭，一把張着的傘下一個新郎騎在別人的肩上。待迎了新娘，經了村上教頭的承認，親族們便會爲他們先預備下一間「阿答」屋子，讓他們延長下馬來傳統的生活。一等到歲月已經久被忘却，在不知自己究竟活了幾多久的時候，死神便會自然地降臨。那時又會有另一隊伍通過了街頭，一具薄的不加油漆的棺木會被抬向馬來墳地。羊皮鼓又會和以前一般的噠噠地

作響，教士們誦起了經咒。在靜穆而和平的樹叢間一個馬來人便躺下了他的一生；幾多個晚間死人的屋子里却不住地唸經誦咒，爲亡人超渡幽魂。對於一部馬來民族的歷史最好便是如此解說，至於聰明而博學的歷史學家怎麼解釋我却不會知道。

馬來人對於小孩的死亡似乎較大人來得重視。一個小孩的喪禮有時會來得更爲嚴重。這原因並不基於父母的慈愛，而是由於馬來人對於「生」的執着，他們把一個孩童未享受生的福樂，便突然死亡，認爲憾事。從這里可以看出馬來人的生活態度，莫怪他們會悠悠然渡着他們的快樂天；不事工作，只會享着原始式的娛樂。

沒有一個馬來少年不會唱歌，也沒有一個馬來少年不會跳舞，當村子裏來了跳舞班，在馬路廣場上唱起了馬來戲的時候，少年們便發了狂。廣

場上蹲着，坐着，圍着，站着的擠滿了人，青年們便挑着班里的舞女對跳；國王和貴族們會坐在椅子上痴笑觀舞。舞女們擺着妖嬈的腰肢，而打着鬼臉的小丑做着動物性衝動的挑戰的動作。大節日的跳舞戲班固然少不得，而平常日子的跳舞也十足迷人。

在回曆新年的一天，村子里便起了大大的騷動。村市上擠滿了四方而來的馬來人，五光十色的衣服擠滿着街角。國王或貴族會豎起一支油滑的柱子給子民做攀登的競賽；而夜晚用椰葉束成的火把會在通到市上的鄉間道上閃着美麗的火花。

平常一個馬來少年，總慣常比中年和老年人來得懶散。吃着父兄的餘蔭，過着他們的無憂愁的日子。父兄們或母親們却會去田間工作，而早熟的馬來少年却總在椰林里追逐着少女。

談到種田，馬來人却有世界上最方便的耕田方法。沒有牛也沒有耕具，只憑着一把「巴蘭」刀在荒林上砍去繁生的樹木。待砍下的樹木放上一把火燒得光光，便在地上撒下了種子。不怕旱災，也沒有水禍。在「阿答」厝里躺上幾個優閒的月日，穀子便會自然成熟，收穫後便在這舊地上種下果子樹，懶惰時便把牠棄置，讓土地又生長着荒林和野草。而明年却又會在另一個地方用同樣的方法，種上穀子。他們總不願花上更大的工夫，也不希望開闢個更大的地方和得到更大的收穫。他們既然不需要施放肥料便連自己的力量也不願多費。——他們是最曉得節省人力，享着天福。

除非將來赤道上再起個劇烈的變化，而帝國主義也撤去了界限森嚴的籬笆，馬來人的生活方式是不會變化的。他們是：既不知有世界，也不知

有文化；沒有智識所加給人的煩惱，也不知道「生」的苦痛。悠悠地渡着赤道下的野森林的日子，打着羊皮鼓待生命的完結。沒有爭鬥，也不知道什麼叫做「黑暗」。和平和靜穆是他們所需要的，悠閒和懶惰更是生活的根本形態。跪在土王之前和跪在荷蘭女王陛下之前是一樣的，只要統治者不要顯明地攪亂他們的生活形式。他們是歷史上的人物，他們是享受着「種太古的優閒的生活精神的。」

這便是馬來人。

談 明 星

楊 天 問

(一) 天上的明星

星而必加一明字在頭上，可知凡星未必皆明。可不是嗎？據天文學家說，宇宙間除肉眼或望遠鏡看得到的自己發光的明星之外，還有不知其數的暗星，或曰死星者存在。

然而照習慣上說，既曰星，大概都是指明的，不過其明有大小之別罷了。可是，有些本來是暗星，即死星，照表面上看起來，也居然是明星。譬如啟明星，紫微星，火星等，自己原無發光的力量，不過是借光太陽者

是。又如月，天上還有什麼星比它更大更明的嗎？但其實，它在宇宙間所處的位置，只是一粒小得極可憐的死星，它的明，也是借光太陽的；三尺兒童都知其名的牽牛織女星，正不知比着它要大幾萬萬萬倍哩。

於此，可見天上的明星也有假的了。於此，也可知人類是怎樣的天真了。人類是喜歡光明的，只要它亮光光，燦爛奪目，就景仰之，讚美之，崇拜之，甚至要給它造出種種美妙的神話來，什麼嫦娥奔月啦，什麼七夕之會啦，多少幽玄，多少令人思慕神往，至於它們之為光明是否在本質上有極端的差別，則不致問焉。

然而明月並不強迫太陽借光，牽牛織女是自然發生的，它們本無意想發光，想當明星，想人來景仰來頂禮膜拜。它們比人類還天真，所以可愛，值得我們永遠喜歡它，歌頌它。

(二) 人間的明星

明星至降落人間來，掛在人的頭上，就不同了。譬如影壇的明星，文壇的明星，政界或軍界的明星，大都是捏造的，而且常要故意炫耀，光焰迫人，所以大都是面目可憎，愚者畏之如虎或敬之如神，賢者嗤之以鼻，誠可嘆也。

當然，人間的明星，也有自然發生的，不過爲數極少。如影壇上的卓別麟，文壇上的魯迅。他們初既自己無意想當明星，也非由影片公司那些惟利是圖的老板用迷人的廣告或文壇上那些只想誇耀自己的批評家用口號式的評論捧出；後經羣衆擁戴，已成明星矣，也不見怎樣裝鬼臉，排陣伍；所以我們始終總覺其自然而然，頗可愛，也可敬。

不錯，人間的明星大都是捏造的。這捏造，又可分爲他造與自造兩

種。譬如在中國文壇上的一些大小明星，自寫廣告，稱自己的文章已經有某國某國的譯本，自己已經是世界底作家了，或是編什麼世界作家辭典，把自己的大名也插進去之類，便屬於自造的；他們都是騙人的光棍。又如美國影壇上的一些大小明星，則屬於他造的，他們都是一些被影片公司老板所利用了的可憐的傀儡。請看下面的一段文章便明白：

『電影資本主義還有一個機構，那就是明星制度，美國電影界所創造出來的。……使明星存在，及維持其存在的客觀底根據，是在乎電影的觀眾們，尤其是在乎那稱如 *movie*（影迷）的，青年小市民層的生活感情中的英雄崇拜，浪漫主義……他們（電影企業家），把向來只爲着實際的製作投下的資金的一部分，拿來作宣傳費之用。他們在意大利的移民間，或在加洲沿岸的洗海水浴的少女之中，挑選了兩三個臉孔漂亮的帶回來，給攝

種種姿勢的影片，在一切的雜誌報紙或廣告畫上發表，然後讓他們和着樂器熱鬧地在一個影片中當起主角來就得了。……』

這些美男美女，被電影資本家利用如搖錢樹是很明顯的。本來，資本家的腦殼頂尖，只要有錢可賺，無孔不鑽。壞的是現在的人類社會根本不健全，總有許多多的孔。然而這是閑話了。總之，人間的明星大都不自然，不是騙人的光棍，便是被騙的傀儡，所以可憎，也頗可憐。

(三) 我們需要明星嗎？

這問題的解答是要依時間空間及明星的本質如何而決定的。譬如古時，指南針沒有發明，航海者專靠天上的星斗以定航路，明星便成爲必要；又如迷途在沙漠的旅人，北斗等也成爲指迷的不可少的明星。但在航海術非常進步的目前，在交通機關很發達，除開一些冒險的徒步旅行者以

外誰也不會迷失在沙漠中的現在，滿天星斗便只成爲增添海上夜景的材料，或作爲風雅人在旅途中吟咏寄懷的詩料而已，有沒有都無大關係了。當然，若從天上每顆星的存在和確保整個宇宙的均衡有莫大關係，或失掉天上一顆星地球就會破滅的這種天文學底見地說起來，則滿天明星，在人類生存的中間將是永遠必要而不可或缺的東西了。但也有例外的，如那沒有一定的軌道，忽隱忽現，帶有碰破火星或地球等的危險性的彗星，在人類不但是不必要，而且永遠是個死對頭。不過，自有了地球和生物以來，不知已經過了幾千萬萬年，這種大禍還未發生過，所以我們對於明星的疑懼，或許可以說是杞人憂天的罷。總之，從大體上說，天上的明星在人類可以說大都是必要而不爲禍害的。

至於人間的明星就不然了。人間的明星，換箇字眼說，便是英雄，

偶像。我們小百姓喫英雄和偶像之虧，還算小嗎？在我們家鄉，就有這種話，說一家出翰林，一鄉鷄犬不寧；一鄉出人君（真命天子之意），一縣死半分。這些俚言俗語，大都是由經驗得來，含有至理，未可輕視的。你看，英雄項羽，一坑秦卒，就是二十萬；偶像孔丘，禮教遺害，豈止千年？就不引經據典，只要拭眼看看目前，那連年的軍閥混戰，『領袖』爭台（上台下台的台），不知殺害多少好百姓，耽誤若干好青年，還不是爲着英雄過剩，偶像太多的緣故？不過現在的英雄偶像比古時的要更加兇狠厲害罷了。這是爲着現在殺人的利器更凶，騙人的教義更巧。項羽坑秦卒，想來是要費很多人工和時間挖地的罷，並且是用許多人力把秦卒一個一個推下坑罷；你看這種殺人是多麼笨。但現在呢，只要殺得一聲，毒瓦斯一放，就是幾百倒地，轟得一響，幾十百磅的重量炸彈從飛機上一丟，

就是整千化灰塵，多麼痛快！報紙上不是常常記載嗎，一剿就是幾萬？難道這幾萬真的就是做土匪的，不是有血有肉的老百姓？總之，英雄偶像大都不是吉祥之物，由種種的事實證明，是可以斷定的。英雄的台，說是架設在幾十百萬的被慘殺的屍骸上，誰能不承認？

話說到這兒來，這一類的人間明星我們需要不，是沒有再問的必要了。然而，這是關於大者，至於小的，譬如影壇或文章的明星呢？這也似乎沒有再說下去的必要。我們曉得，不以明星為中心的蘇俄影片，可以比歐美片更製作得好；反之，採取明星制度的歐美影壇，是只會多量地產生一些忽視內容，毫無意義，而成為一般美男美女賣弄風騷癡態的陳列窗（Show-window）的片子的。至於文壇上的明星，就俗們中國的文壇上來說，也是該打倒的。常看每種文藝雜誌出來，必羅列許多特約撰稿者的名

字，而在這些名字中間是不容易找到一個生疏的，老是那麼幾位，即所謂名作家之類。但其實，這些名作家未見得就在那雜誌上寫文章，即使寫，也未必是好的，大都是所謂應酬品，馬馬虎虎，甚至不值一看者。當然，在資本主義社會裏，什麼都要商品化，文壇也難免此厄，文壇上的諸名星當然要成爲賣座的台柱，要被利用爲廣告的。可是廣告到掛羊頭賣狗肉的程度，似乎就該反對了。而且此風，即明星崇拜之風一長（其實已經長了，目前不是許多雜誌都採的是明星制度嗎？），中國文壇將來定和歐美影壇一樣，將成爲幾個名流化粧的陳列窗，而收不到什麼好果。還有一層，就是這制度會使許多青年作家走入歧途，使他們只想當明星，什麼惡劣的手段都用起來的。前些時徐何問題的紛糾，細想起來，也可以說是明星制度在做祟。總之，明星制度應用不得，我們也無需乎要那些自造或他

造的明星。常常奢望，一部小說能夠幾個人來合作頂好，產生出來的作品，就名之曰集團作品。但這不是我的空想嗎？

語堂跋：明星論甚好，足以鍼砭時病。但對電影明星，認為『騙人之光棍』，或『被騙之明星』，鄙意却未盡然。戲劇演員只好作賣藝看，古人視賣藝者為下流，實非公允之論。此種觀念，速應打倒。且演員之成為明星，與文人相同，皆有其獨到處。中國真星吾不知，若 Dolores Del Rio Marie Dressler 等之成名皆有充分表現個性脫去羈縛之處，與文人之『見真』同一道理。吾初看 Del Rio 作品，演托爾斯泰『復活』一劇，用袖子擦鼻子，雖未知其為明星，已知其非同凡品。今日之病在盲目之崇拜而已。刊物編輯邀約名家撰稿，原无可議，病在盲目標準及不肯登不知者之稿子而已。因有所感，附誌於此。

西溪

趙景深

這是一個難忘的會聚——一九三一年秋日杭州的西溪之遊；西溪之遊不難得，所難得的是幾個朋友會聚在一起去遊西溪，尤其難得的是我們這幾個忙於筆耕的人竟有這樣的工夫會聚在一起去遊西溪。

從松木場雇船前進，槳聲一動，我們的心也愉快得欲飛了。船裏一共八個人：戴望舒與杜衡夫婦，錢君匋和他的小弟弟，婁子匡，我的妻和我。鍾敬文因事未到。戴杜兩兄是拋下他們一大堆爲輯錄小說，戲劇掌故用的線裝書來玩的，錢氏兄弟則是從上海趕來的，婁子匡又是攔下民間月

刊的編纂工作來應約的，我的妻和我也是一樣的忙裏偷閑：我們又怎能說這個會聚不是難得的呢？不忙，又怎能知道忙裏偷閑的愉快呢？

船向前移動 山迴路轉，野柳在船篷上披拂，烏桕也在岸上伸出頭來窺伺。忽然荇藻攀住了船底，發出嗤嗤的聲音。望舒坐在船頭，順手將手杖放在河裏把一根野草連根挑起；說時遲，那時快一搭過來，連泥帶漿的快要搭在杜衡的頭上。杜衡忙把頭一閃，野草仍舊滑到水裏去了。全船的人都清脆的哈哈大笑，笑開了船旁的水波。

起初還只是稀疏的蘆葦，慢慢的船行到蒹葭深處，恨不身化爲水鳥，出沒其間也。

我倚着船舷，生了遐想：一會兒玄妙的想到水滸傳上的蓼兒窪，一會兒低吟着白居易的琵琶行：『楓葉蘆花秋瑟瑟！』

船停在交廬庵，大家都走了進去。和尙獻上茶果，又拿出畫幅來看。其中有一個畫卷，很長，畫的就是西溪的蘆花，一面展開，一面就彷彿肉身跳入其中，與之俱逝；如果說許多立軸橫條中有什麼值得追憶的，我想就是這一幅了。我糊塗得連作者的姓名都已不能省記，但又何必省記呢，痛飲芳醪的人沈醉之不暇，更那來工夫引經據典！

經過迴廊，望舒眼快，瞥見一個小沙彌正在一個小僧舍裏捲着一軸我們所不曾見過的畫，他快步的跳了進去，大聲的說：『怎麼？有好畫不拿給我們看？』我們都隨着擁了進去。起初小沙彌不肯，後來還是強不過我們人多，只拿給我們欣賞。我們看看也不過如此，很快的就放了手；看畫的時間遠不及索畫的時間；其實，看畫的興趣也遠不及索畫的興趣。

大家又回到船上，穿過蘆花的水街，轉一個灣，一眨眼又到了秋雪

庵。我們折向左，看見厲鶚所書的對聯『穿花蛺蝶深深見，點水蜻蜓款款飛。』我們折向右，看見浙中詞人的許多木主，大約總有百餘位詞人吧？其中的一位南宋名儒王十朋引起了我們的興趣，因為我們大都看過寧獻王朱權荆釵記的搬演，王十朋正是此劇的主角；想不到他自己也是一個人！

我們登了彈指樓，自然而然的使我們憶起了顧貞觀的彈指詞。好事的我翻閱一本竹紙的題名簿，忽然發現這樣兩行字：

『秋子姑娘同靜聞居士過此

一九，一〇，廿六，』

所謂靜聞居士者，鍾敬文也；秋子姑娘者，其愛人也。我就老實不客氣的撕了下來，以作紀念。自己也題了一行不知什麼在簿子上，大有『齊

『天大聖到次一遊』的神氣。

坐在欄前，品着香茗，賞着一望無際的蘆花，有如白雪，另是一番銀世界。

忽然望舒不見了。我們都問杜衡，杜衡手撫着桌子，沉默的臉微微的一笑，慢慢的說：『他「不雅」去了。』

君匋是懂得這個典故的，接着問：『是「大不雅」呢？還是「小不雅」呢？』

望舒「不雅」而歸，杜衡夫人又飄然而去。

杜衡夫人回來時，帶來許多枝蘆花，每人分得一枝。她撫着心口說：

『好險呀！我去攀蘆花，差一點被蘆花攀了我去！』

在東嶽行宮旁登岸。在等待公共汽車的時候，子匡取出刀來爲我削

梨，傷了手指，出血，這事是使我至今猶爲抱歉的。

這樣平淡的會聚，一般的說，實在不足一記；而我的文筆拙劣，記了出來，尤覺淡而無味。但是，這在我們自己，寒愴的說，實在要算是難得的會聚了！西溪之遊不可貴，可貴的是一般趨向藝術之心；幾個皈依藝術的信徒聚會在一起，孩子氣的胡鬧，這趣味實在看蘆花以上。那末，倘若你說我寫蘆花不出力，太枯窘，那我就以振振有辭的回答你了：我本來不是寫的西溪的蘆花，我寫的是蘆花一樣坦白的友情，我寫的是蘆花一樣密接的會聚！

(一九三四，三，二一追記。)

折花錄

劉大杰

夜間無事，喜讀異書。每讀到痛快文章，不禁拍桌叫好。一杯茶，支烟，幾本書，另有一種世界。此種清福，非官場名利人所能夢到者。當此亂世，有何可談。只求得讀一夜書，便讀一夜書而已。每逢佳耍，隨筆記之，名折花錄。

一

王光菴遁跡西山，姚少師以舊好訪之山中。謂曰；『寂寞空山，何堪久住』？答曰；『多情花鳥，不肯放人。』

二

袁中郎作吳令，常同方子公登虎丘，見紅裙者避去。因語方曰；烏紗帽挾紅袖登山，前人自多風緻，今時不能並，便覺烏紗礙人。」

三

袁中郎曰，『有人隔簾聞墮釵而不動念者，此人不癡則慧。我幸在不癡不慧中。』

四

李卓吾曰；『論聲之韻者，曰溪聲，澗聲，竹聲，秋聲，山禽聲，幽壑聲，落花聲，落葉聲，皆天地之清籟，詩腸之鼓吹也。然靜聽之，適情之韻，當以賣花聲爲第一。』

五

丘瓊山過一寺，見四壁俱畫西廂。問曰：『空門安得有此？』僧曰：『老僧從此悟禪。』丘問從何處悟。對曰：『是從怎當他臨去秋波那一轉，』丘笑而領之。

六

陳眉公云：『人有一字不識而多詩意，一偈不參而多禪意，一勺不濡而多酒意，一石不曉而多畫意，淡宕故也。』

七

眉公又云：『萬綠陰中，小亭避暑。洞開八達，几簾皆綠。忽聞雨過蟬聲，風來花氣，不覺令人心醉。』

八

錢鶴灘寄友書云：『天下有二難；登天難，求人更難。天下有二苦；

黃連苦，貧窮更苦。人間有二薄；春冰薄，人情更薄。人間有二險；江湖險，人心更險。知其難，守其苦，耐其薄，測其險，可以處世矣。」

九

袁石公云；『孤山處士，妻梅子鶴，是世間第一種便宜人。我輩只爲有了妻子，便牽惹許多閒事。撇之不得，傍之可厭，如衣敗絮行荆棘中，步步牽掛。』

十

林警庸寄僚友書云：『官還諸朝，身還諸我，命還諸造化，公議還諸天下。一無所得，將何所失。飽飯安行，卽有餘日，伸脚長臥，卽有餘夜，屋裏青山，卽有餘景，案上羲皇，卽有餘人。』

十一

張侗初題壁云；『掩關晏坐，非雅客不接，深居以四日爲度，其一日則報謝賓客，大約五日一出門。一月靜坐，當有二十四日，亦太古小年也。又常榜於坐曰，『胸中無一事，眼前多好人。』隨境隨緣，安閑快活，此小安樂也。

十二

董其昌云；『多少伶俐漢，只被那卑瑣局曲情態，耽擱一生。若要做個出頭人，直須放開此心，令之至虛，若天空，若海闊。又令之極樂，若曾點遊春，若茂叔觀蓮，洒洒落落，一切過去相，現在相，未來相，絕不掛念，到大有八處，便是擔當宇宙的人。』

十三

張翰翔寄包雨江書云；『做官當如將軍對敵，做人當如處子防身。將軍失機，則一敗塗地，處子失節，則終身瓦裂。可不慎哉。』

關於公安小品文之一席話

劉 燮

—— 偶爾草散稿 ——

據云外國文學派頭頗多，隨口開合，即舉出古典派浪漫派種種，真不亞雜貨攤。外國文學如此，中國文學亦當如此，譬如說道德經應歸之古典派中，則當今之毛毛雨曲，即該屬之於浪漫文學了。這雖然不啻講笑話，然中國之新文藝批評家，亦非絕無此論調也。苦雨齋老人云：中國文學獨非俗子，偏不如斯，僅有『言志』『載道』兩潮流而已。二說都有理，聽之如夢如癡，莫知從此歟，抑從彼？莊周解難云：『姑妄聽之』則嘉。蓋

談文藝不亞癡人說夢，講文藝的人，原也講渺茫話，而聽的人，即猶之乎夢中聽夢話了。然文人與批評家絕不能逃此夢界，而爲文豪，而爲批評家。批評家不曾涉足此夢中，弗能領略文藝，文人未行脚此夢中，弗能爲好文學。似是參禪，參法我雖不知，大半亦很幽默，處子參之，即如睡夢，然一經陶冶有素，自然悟其妙處。文藝原覆有一層神祕性，偶遭此境即睡去，思醒非醒，斷非文藝理論家所能道破之爾。

變會言，老學究講學半生，猶不敵妙齡姑娘之一顰一笑。蓋文學境界，莫貴自己領悟，參透此禪，則心慧眼亦慧。

人間詞話謂詩詞之境界在乎不隔，詩之神祕則謂詩帶有朦朧性。朦朧性云者，隔也。不隔云者，離此朦朧性也。文學之妙，在乎隔與不隔之間，盡不隔則味澹，然逸麗。盡隔則味濃，然晦澀。儘能參差運用，則風

味沈鬱，而辭藻亦復俊逸矣。

三袁之文，大都不隔，然亦有隔處，中郎評小修文云：『其間有佳處亦有疵處，佳處自不必言，卽疵處亦多本色獨造語，然予則極喜其疵處。』中郎愛其疵處，在乎去前人粉飾踏襲之恨，余亦愛其疵處，然在乎其隔也。此隔卽所謂帶有朦朧色彩處，亦卽文學之游離境界。此游離性，乃文學之最好丰神，望之頗感踴躍云云。余曾云，好詩文有離人參透性，心會則許，道出則不許，儘能道出則下矣。

既稱文豪，務把作品弄的飄飄蕩蕩，莫令讀者摸索箇清清楚楚，有頭復有腦也。然亦不可作到極幽晦處，最好令人一見風度楚楚，載歌載舞，如燈下影，江中月，嗜之外澹而內濃，甘而復辛，寧使讀者想思而成病，雖窺二年，亦徒懷有莫能到手之慨。然往往情動於中而形諸言，伸紙執

筆，即若大江東瀉，滔滔不能自己，此皆緣於任情發揮，弗能割愛之故，縱使文質彬彬，而實不免受斯累爾。故錢牧齋評小修文云：『小修有才多之患。』而小修亦復自云：『發揮有餘，陶鍊不足。』小修知病犯病，可謂「好文章我自爲之」矣。雖云受累，然非累也。

袁中郎論詩文謂「大都獨舒性情，不拘格套」。復謂「信腕信口，都成格律」。大概三袁之文，真能作到此處，可謂言實其言。

寫詩文總是委曲婉轉而寫，無拘復無束，題目雖書咏物而却是感懷之作，雖寫山水，而著筆於作者動靜之情，似此作風，真詞家之辛稼軒也。余曾云寫詩文，非如斯寫，則不易趨於文學遊離之境界。中國載道之文絕不能造詣斯境，蓋其拘於繩墨，難逃規矩矩之羅網。能達斯境者，厥爲大雅君子不道之雕蟲小技。雖云載道之文，間有嘉作，然亦隔搔之品云。

是以宣誓不道載道之文，不誦貫道之品，獨好豆棚瓜架話也。亦知偏激，然已成狂癖，莫可奈何。斯狂癖無以名之，姑亦美其名曰：「好文章我自爲之」罷。

偶讀西青散記，中載一段論文詩云：『詩以無爲有，以虛爲實，以假爲真，每出常理之外，極世間癡絕之事，未妨形之於言。衆輒同遵者擯落，羣心不際者探擬，勾新取極，不嫌殊創，聲到界破，方信情來，詩之祕也。』不禁大歡樂，以爲我之夢嚶偶合彼之嚶嚶云爾。真也寫文如此，方有文鬼，寫詩如此，方有詩仙，其境界亦隨之而飄逸。

三袁論詩之，雖以冲澹取勝，然冲澹務先濃厚，不然則易流於俚俗，言有盡而意有窮矣。故小修曾悔其少作云：『……然其病多傷率易，全無含蓄，詞意一時俱盡，雖工不貴也。近且始細讀盛唐人詩，稍味古人鹽味

膠青之妙，然求之一二語合者，終無有也。」謝康樂詩「池塘生春草」語冲澹，豈非三袁所謂發於真者歟？然謝詩似此者少，晦澀處居多，太似竟陵之文，非細心咀嚼，弗能悟其美也。陶靖節詩大半冲澹，而亦復蘊藉，不知乃三袁之所謂真也不？陶與王摩詰均寫田園詩，而王不及陶，蓋陶身是農夫，故寫之真，王身處縉紳，寫之雖肖而假也。其唯北窗下臥，偶爾開窗，瞧了一眼農夫荷鋤之梗概而已。

公安之文章真，竟陵之文章亦真，不過於公安之真中，復加以孤冷之氣云云。蓋公安之末流，落於澹薄，所謂水清不含鹽質。著色不塗膠青者也。竟陵以幽深孤冷變之，下藥不壞。小修云：「凡學之者害之者也，變之者功之者也。」亦早看破此弊。

豈明氏曾云胡適之徐志摩之文似公安，平伯廢名之文似竟陵。復云平

伯廢名雖似公安，然却不會讀竟陵派書籍。意卽非似竟陵也，二公自似也。柳子厚山水小記之文，頗似水經註與洛陽伽藍記風格，然其道爲文之經驗，則云出於六經，而不道水經注洛陽伽藍記兩書，大概文人受何書影響最深，則往往不道也。豈明之評平伯廢名，亦猶柳之自評歟？不得而知之。

(二十三年春)

小青考證補錄（上篇）

潘光旦

余於一九二二年作馮小青考一稿，越二年，刊登婦女雜誌。又五年，另作小青之分析一稿，由新月書店刊行單行本，迄今又忽忽七年矣。茲七年中，閱書偶有所獲，輒加錄存，所積亦復不少。

語堂先生爲人間世索稿，固辭不獲，即將所錄略加編次以應，拉雜之譏，自知不免，讀者諒焉。

上

小青姓氏，向無定論。支如增（小白）傳謂其姓不傳。姓鍾一說，原出信口假定，以附會小青爲情字分化之論，早經錢蒙叟點破。姚靖增刪西湖遊覽志餘則云姓喬。惟戈戈居士馮猶龍之情史與張潮（山來）之虞初新志則均言姓馮，謂因與所適者同姓，故諱。當以馮爲近是。

小青生年無考，以卒之年推之，應爲萬曆二十三年乙未。清咸同間張道（少南）作梅花夢傳奇，亦云乙未，唯以十二月初一日爲其生朝，不知何據。諒出虛擬。

小青所適馮生，各傳皆不著名字，陸繁紹（拒石）題焚餘卷後，僅言

小青爲西陵富人妾，若有所諱者。惟施閨章（愚山）螻齋詩話，則謂嘗詢之陸圻（麗京）而知其爲故馮具區之子雲將妾。拒石爲麗京姪，宜於西陵掌故，亦甚了了，今第言富人妾者，諱無疑也。

馮具區，名夢禎，字開之，秀水人，萬曆五年會試第一，累官至南京國子監祭酒。婚於仁和沈氏，遂居外家，嘗築別業於孤山之麓，以藏圖籍；舊藏中以快雪時晴帖爲最貴，故顏曰快雪堂（按快雪堂命名之由，尙有一說，見杭州府志古蹟二）。說者謂此卽爲日後小青幽居之所，梅花夢中尤言之鑿鑿，雖未必爲合乎事實之結論，其爲合理之推論，則可以無疑。清詩人厲鶚（太鴻）嘗有詩題曰：『永興寺二雪堂曉起看綠萼梅，是馮具區先生手種』；詩中並有句云：『祭酒昔遊此，手種猶生前；……儒官罷亦得，不廢招隱篇；攀花久延佇，世已無其賢。』關於具區之掌故甚

多，今不具引。具區在萬曆二十三年（一五九五）卒，壽僅四十八歲。

具區子似不止一人。有名權奇者，見蓮池大師跋具區所撰雲棲蘭若志後。權奇與雲將是否一人，今不可知。雲將字亦無考，或云字『子虛』，見乾隆五十一年自稱古吳墨浪子所輯之西湖佳話（卷十四，梅嶼恨蹟）；梅花夢後雜言中亦作是說，諒即得諸此書。具區有孫，名文昌，字研祥，寓塘棲鎮，藏書甚富，與具區之名同見中國藏書家考略，但是否爲雲將之子，則不詳。

雲將名雖不著，然亦非庸夫俗子，虞初新志所云『憨跳不韻』，恐絕非事實。汪汝謙（然明）春星堂集有詩題曰：『春日馮雲將，胡仲修，許才甫，張卿子，曾波臣集不繫園，過西泠，奠雲友……』可知雲將亦風雅之流，不幸有季常癖耳。按汪然明亦明末清初往來於杭徽兩郡間而終則卜

居於杭之名士，其事蹟已不詳，維杭郡詩輯稱其於西湖特製畫舫，又茸湖心亭，四方名流至，選妓徵歌，或緩急相投，立爲排解』，畫舫卽詩題中『不繫園』也。『雲友』指董其昌所亟稱之女畫史楊雲友。雲將暮年，曾結五老會，其中二人卽汪然明與張卿子，餘二人曰李太虛，顧林調。張卿子名遂辰，杭人；李太虛南昌人，爲吳梅村座師，國變不死，亦蒙叟一流人物，詳見楊恩壽（蓬海）詞餘叢話所引檐曝日記。

雲將亦爲詞曲家李漁（笠翁）之友。笠翁詩集中有一題曰『陳匏庵憲副，柴雲倩封翁，馮雲將隱君見過。』按此詩作於順治十七年庚子，去小青之歿已四十八年；雲將至此，當已爲七十歲左右之人。

述上文既竟，忽見王季烈曲談引聞見卮言云：『馮千秋，浙中名士，崇禎乙亥拔貢，頗以詩文擅名，家素封，因無子，買妾維揚，得小青，以

妻妬置之別室，似亦處之得當。不意小青才雋而年夭，時人競作傳奇詩歌以贊歎之，而吳石渠之療妬羹，朱價人之風流院（說詳後），易千秋爲『馮致虛』；以千秋之才，因小青而反沒，不亦冤哉？』聞見卮言之作者與年代，俱不詳；惟所言殊未足取信。杭州府志隱逸傳稱馮千秋，名延年，爲具區孫，因具區就婚於杭，改入杭籍，其中副貢，則爲崇禎十二年己卯（一六三九），而非八年乙亥；於時小青墓木拱（一六一二）已二十年矣；至其至維揚買妾，則必猶在此年後，設非人鬼爲婚，夫人而亦知其不可能矣。於是益和陸麗京爲施愚山所言種切最爲顛撲不破。至西湖佳話以馮雲將爲馮子虛，殆得諸風流院等傳奇所擬之假名，則由此可知也。馮千秋與馮研祥是否爲一人，與雲將又有何種關係，今亦不詳。

小青有妹紫雲，嫁馬髦伯，已詳吳道新所爲紫雲歌序中。姚靖增刪西湖志餘亦云有妹嫁武林士人馬文璧，文璧諒爲髦伯之名。髦伯之生平不詳，張少南謂其擅畫，並謂小青頻死之三小像，卽爲彼之手筆，諒亦虛構，並無依據。小青之知友楊夫人，張山來與菱居士二傳俱謂爲馮生大婦之戚族，獨西湖佳話則以爲馮生之姑母，殆亦以意爲之，非事實也。菱居士情史中一傳則又以楊爲樊，豈夫人母族之姓歟，其夫固爲楊廷槐元蔭也。小青致楊夫人書中之小六娘，余前僅假定爲小青良伴之一，今則又有不同之二說，梅花夢中以彼爲馮生之妹，而自稱爲煙水散人所編之美人書則以爲楊夫人之女，恐均不免爲說部筆墨應有之虛構而已。

小青歿時年十八歲，支傳嘗明言之。惟陸拓石題焚餘卷後，有『明君

入宮之歲，便赴泉門，廬江作婦之年，已歸泉壤之語，則又若爲十七歲矣，雖相去無幾，要愈足以坐實余曩所作影戀由來之說（馮小青，頁七二，七三）。

小青瀕歿，曾命畫師造像，凡三次，始稱可。第一圖於歿後即與大部分之詩稿同歸一炬，大婦淫威，至此始告段落。第三圖則不知下落，淺淺居士一傳言爲馮生匿去。至第二圖，支傳僅言其姻婭有購得之者：淺淺居士則曰：『聞第二圖藏「陳」嫗家，余竭力購得之，娟娟楚楚，如秋海棠花；其衣裏朱外翠，有文士韻，然尙是副本，卽姬所謂神已是而風態未流動者，未知第三圖更復何如。』煙水散人美人書又云，馮生之酒友有劉無夢者嘗獲見第二圖，且亦有娟娟楚楚之語，疑卽得之淺淺居士一傳者。此

外，龔氏定山堂題畫詩稱顧橫波曾言柳如是助成之；後陳文述（頤道居士）重修小青墓，其媳汪端（小韞）有詩曰：『最憶橫波摹小影，眉樓一角寫斜陽』之句，顯係揣摩當日斜陽花際，煙空水清……之光景爲之，未必爲小青本來面目也。

小青詩文，今存致楊夫人一書及一絕句，又九絕句，一古詩，一天仙子詞，一不全之南鄉子詞，凡十三篇有零，戚某刻之曰『焚餘』。何以此淺者竟未遭劫火，殊不可解。小青致楊書中有『詩集小像，託陳姬好藏，覓便馳寄』之語，但簣未易而婦已至，豈陳姬急智，倉卒中得截留三四紙耶？淺一傳謂詩詞稿皆爲襯贈媼女花鈿之物，故終得保存。惟支傳則謂襯花鈿者僅爲不全之南鄉子詞三句。一說南鄉子詞蓋馮生友劉無夢得

之小青臥處窗縫中者，見西湖佳話及美人書，梅花夢篇末『雜言』中亦謂嘗見某書云云，某書者疑卽西湖佳話。此說果確，則襯花鈿者容卽爲『焚餘』之各稿，亦未可知。或謂或言小青嘗作牡丹亭評跋，亦在被焚之列。（楊恩壽詞餘叢話）不知何所據而云然。

小青墓之真僞，亦似不無問題。或言墓固不僞，而所葬者不爲小青。

梅花夢評疑一折中有曰：『往時谷蒼霖（各本皆作霖蒼，誤，今據清畿輔先哲傳改）學使在浙任時，把一天婢葬於放鶴亭側，士人便誤傳是小青墓，哄得過客詩人紛紛題詠，後來雨多，墳場壞了，露出石碑，卻有題字，是「小婢秋英之墓」』秦湘業（澹如）爲梅花夢題詞，亦有『放鶴亭邊認草萊，荒邱未化劫餘灰，秋英可與寒香似，累我年年絮酒回』之句。

按谷蒼霖名應泰，清初曾提學浙江，爲明紀事本末之作者；葬婢一事，當有所本，但『秋英墓』之石碑暴露以後，小青墓之神話猶能維持不敗，陳頤道與卜拉木氏之輩且一再爲之修葺，則殊不可解耳。蒙叟謂明末卽有以『孤山訪小青』爲詩題者，蒙叟既信同邑譚生之說，認小青故事之全部爲一神話，自亦不免以此詩題爲好事者之所爲；設或不然，則此詩題適所以坐實小青之墓必在孤山矣（說猶未盡，詳後）。特是否必爲今日之地點，或與谷婢墓密接，則將終古成一疑案耳。

下

小青死後之文字因緣不止一事，余曩在馮小青一稿中已就所知略加徵引，茲有續獲數事。

一，陸拒石嘗題小青焚餘卷後，前已一再提及。拒石爲鯤庭（培）子，麗京姪，以駢儷文名世，自許爲海內無雙，麗京亦稱其『王筠芍藥遜其敏，正平鸚鵡讓其工』，題後凡七百言，亦以駢儷出之。拒石以康熙三十九年（一七〇〇）卒，去小青之卒八十餘年，則其生時所及見聞小青之流風餘韻，當不在麗京之下。又按拒石父鯤庭以萬曆四十五年（一六一七）生，去小青之死祇五年，後以順治二年（一六四五）殉難，則拒石之生，距小青之死，恐亦不過三十年耳。

二，龔鼎孳之妾顧橫波（眉生）嘗爲小青摹像，前亦已言之；後讀定山堂詩餘，又發龔自爲之天仙子詞，卽步小青原韻，亟錄如下：

天仙子 追和小青

劍戟橫排脂粉塞，

鸞鳳死償鷄鶩債。

剪紅一寸石榴刀，

金翠塚，埋香快。

白蝶紫煙蓮露界。

才子單傳鸚鵡派。

碎玉猶存蘭蕙概。

人間薄福是聰明，

憐也在，憎也在。

彩筆難容雙錦帶。

此詞不第和小青韻，實亦爲小青而作，其憐才悲遇之慨，溢乎辭表矣。芝鹿生於萬曆四十三年，去小青之死祇三年而已。

三，華亭李雯（舒章）觀時人所爲小青傳奇劇後，嘗作樂府彷彿行，前已著錄。同時陳子龍（臥子）亦在座，並亦有彷彿行之作，中有句曰：『窈碧凝眸孤影通，啼魂無語黃昏路』，頗若能道着小青心事者。又有『我會灑酒松間墓，悲情遙斷草連天……忽如移我孤山下，咫尺風雨清秋天』等句。按臥子爲明末力圖恢復之一人，亦華亭籍，生於萬曆三十六年（一六〇八），殉節於永歷元年（卽順治四年，一六四七），實與小青先後同時。詩中所云，不第可以證明小青之實有其人，且亦足以坐實小青之墓並非假託。前云小青墓或爲谷婢墓之傳訛。按谷蒼霖以臥子殉節之年成

進士，其提學浙省則猶在此年以後（陸隴其稼書爲谷所任時所得士，時爲順治十三年），是可知遠在谷婢葬孤山之前，湖上固早有小青之墓，且亦有確鑿之地點可供指認矣。由此更可知蒙叟所斥爲謬忘之『孤山訪小青墓』之詩題，亦未始不爲卽景的寫實。

唯三百年以來，小青墓曾再三爲蒿萊所沒，以致無從查訪，則亦未嘗不爲事實。清初吳江人徐鉞（電發）嘗『載酒放鶴亭求小青墓不得』，因作詩曰：『青青芳草瘳紅顏，愁對雙峯似翠環；多少西陵松柏路，銷魂一半是孤山！』自清初以迄道光初年頤道居士之重修，小青墓之榮枯情狀，今已無從懸擬。惟頤道重修以後，不三十年，卽已重墜荒榛蔓草之中，鮮有能指認之者，則可以徵諸卜拉木氏重修馮小青墓記，氏之言曰：『道光丙午秋，予……道出杭州，遊湖上，亟欲一視其墓，而遍詢舟子，竟

無有知之者，悵悵然去之。至光緒甲申，再遊孤山，始於無意中發見之，爰鳩工重修焉。』以前公家於地方古蹟，無保存之善法，往往任其湮沒，大率類是。論者於小青墓之真偽，每多致疑，蓋非無故。然有墓而不易指認與無墓而無從指認，究爲兩事，亦不容不辯耳。

小青傳記，今日流行者三，一見馮猶龍卽淺淺居士之情史，二見張山來之虞初新志，三則爲支如增小白本，散見各處。其他有傳記性質之筆墨，爲西湖佳話，美人書等所載，皆不失爲此三者之推演。三者之中，以淺淺居士本爲最老，然亦非淺淺自作，淺淺所自作者，不過篇末三四百言之按語耳。梅花夢評疑一折中論此最詳，曰：『小青傳是周君建頭一個撰出來，馮猶龍編情史，就把這傳收了進去，傳後淺淺居士一段論頭，就是

馮猶龍手筆，惟不將傳文注明某人所撰，此是明朝人編書的習氣，其【情史】中如飛燕外傳，太真外傳之類，看去都是他一手撰的；所以張堰息影偶錄諸書，雖有些辯駁，却也把傳文誤到淺淺居士身上去。『梅花夢此言必有所據，但周君建果爲何人，今殊無可考證。至支小白一傳，梅花夢以爲實乃周傳之刪本，所去約十之三，刪訂者一變而爲著作者，亦文場常有之事。周傳之初出，外間知者或不過一二人，於是馮支之輩乃得相與利用；在朋輩中引爲一己標榜之資。故宋長白柳亭詩話有小青傳爲支小白戲撰之說；周亮工（樸園）書影亦曰：『昔在金陵，見支小白如增以所刻小青傳徧貽同人，鍾陵支長卿語余曰：「實無其人，家小白戲爲之耳。」』虞志所載又爲支本之改竄本，山來之友人殷日戒謂『髣髴憶爲支小白作』。惟細玩文句，頗若周君建之原作，而截去篇末淺淺居士之按語，文中亦

間有刪節，如楊夫人勸小青他適一段談話中有「姬曰：「買平章劉鋒可畏也；」夫人笑曰，「平章劍鈍，女平章乃利害耳。」」等數語，今猶見情史所載一傳中，而虞志所載則無之。西湖佳話亦有此數語，蓋亦得諸情史。

總之菱菱，支，張三本中，以年代論，則菱菱一本最早，支次之，張又次之。卓人月（珂月）作小青雜劇序，亦曰「傳小青之事實者，始於菱菱居士」。以文章論，則支本最簡潔，而菱菱本最蕪雜，勢不得不爾也。惟支本刪訂之斧鑿痕，卽在今，猶可指認。菱菱按語中有添補之事實，亦有主觀之評語，亦有菱菱私人之經驗。曰「讀小青諸咏，雖悽惋不失氣骨，憾全稿不傳，要之徑寸珊瑚，更自可憐惜耳」者，主觀之評語也；曰「聞第二圖藏姬家，余竭力購得之……者，菱菱個人之經驗也；餘若小青之向楊夫人借書，小青之間作小畫，小青之喜與影語等等，則添補之事

實也。支小白刪訂之際，所節取者僅此三數事實耳，於主觀評語與個人經驗，則秋毫無犯，不然者，其借花獻佛之盛事，不將爲人所戳穿，而大白於世耶？

至此，於小青故事之真偽，無妨續作一二觀察。蒙叟以全部故事爲僞，蓋得諸同邑譚生，譚生殆亦支小白之流，志在劫人之功，以爲己有，特其技巧有過人者；情字分合之說，可云聰明絕頂，宜蒙叟之不免受蒙也。陳頤道於蒙叟之謬論，駁斥最力亦最詳，見蘭因集，且深疑其或受馮氏之託，故作此種迷離惛恍之論，以轉移世人耳目，故曰：『妬婦揚焚圖毀詩之餘烈，百計以滅其迹；馮既舊家，婦亦豪族，蒙叟受託，作此不經之語，未可知也。』

頤道此論，雖不免過火，而因『馮既舊家，婦亦豪族』之故，當時一

班作家相率爲馮氏諱，則不失爲一大事實。陸繁弔跋焚餘稿，第言小青爲富人妾，而不言誰氏，亦有隱諱之意，前已言之。周櫟園書影中有曰：『子意當時或有其人，以夫在，故諱其姓字』，就當日對於小青事蹟認識之程度而言，此語最較公允。

小青詩文，初亦有人疑爲虛構。但亦有二說，一說爲譚生所作，與傳同，前亦已著錄。一說爲卓珂月，徐野君兩人合作，見梅花夢所引宋長白柳亭詩話云云，長白並謂野君乃彼之忘年交，嘗爲彼親言之。此宜若可以爲定讞矣。惟文人無行，既可刼全部故事，而自承爲一已想像之虛構於前，又何嘗不可攘詩詞爲一已天才之創獲於後？長白之言而確，則適足以證明徐野君亦譚生小白之流亞耳，於小青固無損也。周櫟園於此亦有比較公允之論曰：『其詩文或亦有一二流傳者，或爲之緣飾之耳。』惟我輩今

日猶得爲比櫟園更進一步之肯定論，此種肯定論之根據有二，一爲歷史的，即陸麗京與施愚山所云『西湖上正少此捉刀人』之一語；一爲心理的，即非具小青之影戀心理，即萬萬不能有小青之生活與此種生活所喚起之筆墨也，此曩在馮小青一稿中固已具言之。

爲小青一段故事作劇本或傳奇者，前後不止一人，茲就所知表面出之：

劇本	作者	性質	年代
療妬羹	吳炳	傳奇	明清之交
風流院	朱京藩	傳奇	明清之交
春波影	徐野君	雜劇	明清之交

情生文	陳季方	雜劇	明清之交
西湖雪	?	?	清中葉
梅花夢	張道	雜劇	清道咸間
梅花夢	張道	傳奇	清咸同間
馮小青	馮春航	話劇	民國初年

明清之交之四本中，大約以療妬羹爲最著名。作者吳炳，字石漢，宜興人，爲萬紅友之母舅；亦以節著。石渠傳奇，今所知者凡五種，所稱花五記者是也；五種之中，以療妬羹爲最勝，論者謂其題曲（卽小青題牡丹亭）一折，筆墨酷似牡丹亭，說詳梁廷樞之曲話，楊恩壽（蓬海）之詞餘叢話及近人王季烈之曲談。惟王國維（靜安）則以春波影爲最佳。療妬

夔清初似頗流行，惟至張少南於咸同間作梅花夢時，已不常見，僅綴白裘
 中所采讀曲一折，尙爲梨園所演。餘三種及西湖雪均不詳，但知風流院作
 者字價人；春波影與情生文則有卓珂月之序，其言曰：『天下女子飲恨有
 如小青者乎？小青之死未幾，天下無不知有小青者，而見諸於聲歌；則有
 若徐野君之春波影，陳季方之情生文。斯豈非命耶？傳小青之事者，始於
曼曼居士，居士之文，淋漓宛轉，已屬妙手，而野君復從而填北劇焉，季
 方復從而填南曲焉。』二者合訂，又名曰小青雜劇。上文謂或以爲小青之
 詩蓋出卓徐二人之手，豈即因此雜劇之文而傳訛歟？各劇本之文詞雖有極
 佳者，而所述小青身分每多不稱。詞餘叢話有曰，『向見療妬羹傳奇，大
 士以慧劍誅妬婦，小青正位偕老，已嫌齷突。近有西湖雪，小青改適才
 子，開府杭州，逮誅妬婦；地下香魂，忽被李易安之謗，率爾操觚，致墮

惡道，令人欲嘔。』即其中比較細膩之筆墨亦多未能道着小青心事，如療妬羹有云：『天那，若都許死後自尋佳耦，豈惜留薄命，自作羈囚？』，完全以失戀之心度小青，已嫌唐突，遑論故事鋪張，以果報團圓爲結局乎！

李舒章與陳臥子所見之傳奇劇，不知果爲何本。舒章彷彿行序中有曰，『同郡好事者爲小青作傳奇劇於其宅』，同郡謂華亭，好事者當係指排劇者而非編劇者，則所演容爲上列前四本中之一。序中又言，是日演小青之主角，實吳女郎青來。豈姓吳名青來耶？是則大可與三百年後話劇中爲主角之吳繼蘭相呼應。前有吳青來，後有吳繼蘭，亦一段佳話矣。聞吳繼蘭已於月前蹈海死。

梅花夢在傳奇中最晚出，全劇佈局甚細密，隨處可見作者心機。評疑一則，於小青史實，尤多發明。惟作者之不識小青心事，則與以前各家如

出一轍。緘恨一折中，謂小清明妝冶服之用意，乃在免死後爲小六娘所竊笑，卽一例也。

我所受舊教育的回憶

蔡元培

我六歲，（以陰歷計，若按新法止四歲餘。）入家塾，讀百家姓，千字文，神童詩等。本來初上學的學生，有讀三字經的，也有讀千家詩或先讀詩經的，然而我沒有讀這些。我讀了三部「小書」以後，就讀四書。四書讀畢，讀五經。讀小書的時候，先生是不講的，等到讀五經了，先生才講一點。然而背誦是必要的；無論讀的書懂不懂。讀的遍數多了，居然背得出來。

讀書以外，還有識字，習字，對句的三法，是我了解文義的開始。識

字是用方塊字教的，每一個字，不但要念出讀法，也要說出意義；這種方法，現在兒童教育上還是採用的，但加上圖畫，這是比從前進步了。習字是先摹後臨，摹是先描紅字，後用影格。臨則先在範本的空格上照寫，後來用帖子放在面前，在別的空白紙上照寫。初學時，先生把住我的手，助我描寫，熟練了，才自由揮寫。對句是造句的法子，從一個字起，到四個字止，因為五字以上便是做詩，可聽其自由造作，不必先出範句了。對句之法，不但名詞動詞靜詞要針鋒相對，而且名詞中動植礦與器物宮室等，靜詞中顏色，性質與數目等，都要各從其類；例如先生出了白馬，學生對以黃牛，青狐等，是好的，若用黃金，狡狐等等作對，就不算好了。先生出了登高山，學生對以望遠海，鑿止水等，是好的；若用耕綠野，放四海等作對，用顏色數目來對性質，就不算好了。其他可以類推。還有一點，

對句時兼練習四聲的分別；例如平聲字與平聲字對，側聲字與側聲字對，雖並非絕對的不許，但總以平側相對爲正軌。又練習的時候，不但令學生知道平側，而且在側聲中上，去，入的分別，也在對句時隨時提醒了。

我的對句有點程度了，先生就教我作八股文。八股文託始於宋人的經義，本是散文的體裁，後來漸漸兒參用排律詩與律賦的格式，演成分股的文體，通常雖稱八股，到我學八股的時候，已經以六股爲最普通了。六股以前有領題，引用题目的上文，是「開篇」的意義；六股以後又有結論；可以見自領題到結論，確是整篇。然而領題以前有起講，（或稱小講）約十餘句，百餘字；起講以前有承題；約四五句，二十餘字；承題以前有破題，僅二句，約十餘字；這豈不是重複而又重複嗎？我從前很不明白，現在才知道了。這原是一種練習的方法；先將題目的一句演爲兩句（也有將

题目的若干句縮成兩句的，但是能作全篇的人所爲）進一步，演爲四句；再進一步，演爲十餘句；最後乃演爲全篇。照本意講，有了承題，就不必再有破題；有了起講，就不必再有破題與承題；有了全篇，就不必再有破，承與起講；不知道何時的八股先生，竟頭上安頭，把這種練習的手續都放在上面，這實是八股文時代一種笑柄；我所以不避煩瑣，寫出來，告知未曾做過八股文的朋友。

我從十七歲起，就自由的讀「考據」「詞章」等書籍，不再練習八股文了。

太平天國文學之鱗爪（下篇）

簡又文

—— 太平天國雜記之一 ——

年前，余曾錄太平天國天王于王二人遺詩各一首在北平語絲發表。廿二年夏間，余回粵，復得獲太平天國遺詩二，遺文一，茲分錄于后，以作下篇。

（一）太平天國公用讚神詩

律詩四首，均天王洪秀全所撰，爲德國巴色教會所用之舊本讚美詩歌所選用者，故老相傳均認定是天王作品。考天王未舉義時，於宗教宣傳極

爲努力。在花縣爲塾師時，常自撰宗教對聯及詩歌多種張貼於門外或壁上，此四首大概亦是此時期之作，蓋自起義後其作品雖仍不絕，但多含政治意味，而失去純全的宗教分子如茲錄之四首者；且此四首之能被選入巴色會之歌本亦可證明其爲天王早年之作，以其登天王位後之作品，固未必合於基督教理，亦未能傳寄粵港，抑且教會亦不敢再選之也。此數首係由張祝齡牧師窮數日之力親赴深水埔陳觀海先生家內向其九十餘歲之老太太人借其所珍藏之一本舊聖詩而檢錄出者。聞尙有數首是太平天國首科狀元王韜（紫銓）遺墨，惜未能辨別錄出。天王之詩，頒行天國爲內禮拜上帝公用者，詩意甚合基督教「正道」，字句聲韻，均佳，是爲基督教文獻之珍品也。原文如下：

其 一

帝理精微甚可奇。俗夫蒙昧豈能知。位三體一無何始。性合職分永不移。父子聖神名有定。造援感化各分持。專心求智終須曉。不識天情總是癡。

其二

上帝監臨事事知。人間巧計詎能施。圖謀未露全然識。心念方萌洞悉窺。舉世作奸非一日。蒼生行惡已多時。不求基督耶穌救。此罪何由得改移。

其三

天皇上常至明公。賞罰無私主上穹。良善或遭身內苦。奸邪偶遇眼前豐。總因今世難分別。但到來生定曉通。禍福任從人自取。靈魂獲報照行工。

其四

上帝全能永活靈。世間萬有一言成。星辰日月皆其造。河海山川定厥程。人物迄今沾化育。歲時亘古不紛更。穹蒼彰著神功妙。宇宙應宜頌主名。

(二) 行軍歌

太平天國行軍歌一首，共六句，爲基督教三位一體讚美詩式。此必係平常禮拜常用之歌，行軍時則並唱之，以其易唱易記也。歌辭亦由張祝齡牧師口述，聞係於其早年得自天國遺將彭某所傳者。彭某，粵人，原名「官姐」，在天國康王麾下任統帥，其職且高於降將鄭金（卽大口金，降清後曾任粵提督）之上。天京破後，康王以孤軍轉戰至嘉應州，卒敗沒。彭某隻身逃回本鄉業農以終。歌云：

尊榮歸我上帝。尊榮歸獨生子。

尊榮歸於聖神。三位合一上帝。

復親與我世人。永遠無窮。

(三) 干王宗教詩

此詩係于王洪仁于未遇時，在香港教會任傳道職期內所作，而被選入廣東禮貢，巴陵，巴色各教會之頌主詩歌內，列爲第卅三首。余從張祝齡牧師藏借錄而得，詩云：

維臬上帝大無倫。率土普天共仰仁。

當識環球惟一主。信從尊敬要心真。

(四) 錢江致翼王書

(附影印真跡)

太平天國軍師錢東平(江)致翼王石達開手札一通，影片爲友人馬彬甫先生寄贈。札計長六百言，分四箋，爲粵東革命要人劉慕韓氏珍藏。鄧氏跋云：「右札據拾遺人言收自佛山(廣州南海縣屬鎮)。考翼王蹶于川督駱秉章氏手，駱後人居禪(卽佛山)。或其展轉而流出人間歟」原文如下：

兵符勇興

將軍宜苦勞而能若其日

得行其志無憾也請在此者六

若大局計收留而有精兵合軍

已故難入心海以不難改哩俱

定多難慈林亦深如此乃血

陰男子其鼓勇王者亦出沒於世

去名所以自安而求息心也利

將軍宜不難大而於天下常此

將軍與

將軍宜難野合三拜年其益彼宜

剛平既志重行於分彼夫

天王神武臨榮持已七辱待人向危

在東高故非為是願

翼主將軍麾下茲聞

將軍大舉入川欲圖在廿二業雄才

偉志威仰何如英當或為即定事

屬以入川之舉為不可者誠天下大

勢則其股小誠不如易其心腹則有

道途遠遠敵軍行難能難足以此

其後且定一川者不意以期滿人之死

命而後自分其兵力中利害

將軍宜不知之當其首會議於

方為

將軍大舉北於王健今餘唾永乾

將軍遠以一月指不念國家大計

誠為

將軍不服也自金陵定後東王歸館

將軍也。士在平日。夫以教人民之何生。
 小之於朝廷。不知過大局。如此何處。
 乘得君如此何志相建。
 將軍深明大義。期第一回。首且且數萬。
 乘得之師。而入千里。呼。呼。呼。呼。呼。呼。
 主教固不可知。何出人意外。萬一。五。八。
 舉動大局。校。校。校。校。校。校。
 將軍若知難而反。越道武昌。以外。外。外。
 國國家之幸也。不然。則。則。則。則。則。則。
 夫方今。北。北。北。北。北。北。北。北。北。北。
 將軍。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
 不獲命。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夫。
 後。若。若。若。若。若。若。若。若。若。若。
 不。不。不。不。不。不。不。不。不。不。

不致連內。故為大臣。若止當努力。
 湖。湖。湖。湖。湖。湖。湖。湖。湖。湖。
 俱。俱。俱。俱。俱。俱。俱。俱。俱。俱。
 將軍。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
 將軍。指。指。指。指。指。指。指。指。指。指。
 之。之。之。之。之。之。之。之。之。之。
 將軍。將。將。將。將。將。將。將。將。將。將。
 名。名。名。名。名。名。名。名。名。名。
 右。右。右。右。右。右。右。右。右。右。
 左。左。左。左。左。左。左。左。左。左。
 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
 下。下。下。下。下。下。下。下。下。下。

疤

豐子愷

疤

我的左額上有一條同眉毛一般長短的疤痕。這條疤痕生在我的額上，已有三分之一世紀。因了長久爲習慣，我自己平時對牠已不知不覺；即使有時在鏡中窺見也只當牠是我的臉上所應有的第三條眉毛，渾忘其爲缺陷了。

但有人問起這疤痕的東西我也能歷歷地回想起五六歲時在門檻上跌開頭皮時的情景來。今天泓倩問我，特許他在紙上答復，以下所記的便是。

那一天我家爲了「打送」（註：吾鄉風俗，親戚家的孩子第一次上門

來作客，辭去時，主人家必做幾盤包子送他，名曰「打送」某家的小客人，母親，姑母，嬸母，和諸姊們都在做米粉包子。廳屋的中間放一隻大匾，匾的中央放一隻大盤，盤內盛着一大堆黏土一般的米粉，和一大碗做餡用的甜甜的豆沙。母親們大家圍坐在大匾的四周。各人捲起衣袖，向盤內摘取一塊米粉來，捏做一隻碗的形狀；挾取一筷豆沙來藏在這碗內；然後把碗口收攏來，做成一個糰子。再用手法把糰子捏成三角形，扭出三條紋絲花紋的脊梁來；最後在脊梁湊合的中心點上打一個紅色的「壽」字印子，包子便做成。一圈一圈地陳列在大匾內，樣子很是好看。大家一邊做，一邊興高采烈地說笑。有時說誰的做得太小，誰的做得太大；有時盛稱姑母的做得太玲瓏，有時笑指母親的做得像個餛飩餅。笑語之聲，充滿一堂。這是年中難得的全家歡笑的日子。而在我，做孩子們的，在這種日子

更有無上的歡樂；在準備做包子時，我得先吃一碗甜甜的豆沙。做的時候，我只要噪鬧一下子，母親們會另做一隻小包子來給我當場就吃。新鮮的米粉和新鮮的豆沙，熱熱地做出來就吃，味道是好不過的。我往往吃一隻不夠，再噪鬧一下子就得吃第二隻。倘然吃第二隻還不夠，我可嚷着要替她們打壽字印子。這印子是不容易打的；醃的水太多了，打出來一榻糊塗，看不出壽字；醃的水太少了，打出來又不清楚；況且位置要擺得正，歪了就難看；打壞了又不能揩抹塗改。所以我嚷着要打印子，是母親們所最怕的事。她們便會和我情商，把做糰子收口時摘下來的一小粒米粉給我。叫我「自己做來自己喫。」這正是我所盼望的主目的！開了這個例之後，各人做糰子收口時摘下來的米粉，就都得照例歸我所有。再不夠時還得要求向大盤中扭一把米粉來，自由捏造各種黏土手工：捏一個人，團攏

了，改捏一個狗；再團攏了，再改捏一水煙管……捏到手上的齷齪都混入其中，而雪白的米粉變成了灰色的時候，我再向她們要一朵豆沙來，裹成各種三不像的東西，吃下肚子裏去。這一天因為我噪得特別厲害些，姑母做了兩隻小巧玲瓏的包子給我吃，母親又外加摘一團米粉給我玩。為求自由，我不在那場上吃弄，拿了到店堂裏，和五哥哥一同玩弄。五哥哥者，後來我知道是我們店裏的學徒，但在當時我只知道他是我兒時的最親愛的伴侶。他的年紀比我長，智力比我高，膽量比我大，他常做出種種我所意想不到的玩意兒來，使得我驚奇。這一天我把包子和米粉拿出去同他共玩，他就尋出幾個印泥菩薩的小形的紅泥印子來，教我印米粉菩薩，這是怪有趣的玩意：一者米粉比泥質地柔餽，印起來易得良好成績，二者印出來的菩薩又可玩又可吃。後來白米粉弄完了，我們就把姑母給我的玲瓏的

小包子拆來開，撈出了豆沙餡改做爲許多嵌豆沙餡的小糰子，然後把牠們搓一搓長，放進印子裏去，印成許多有肚腸的米粉菩薩。玩這東西興味更濃，因爲吃起來滋味更好。玩畢分食的時候，我們爭執起來。他拿了他的米粉菩薩逃。我就拿了我的米粉菩薩追。追到排門旁邊，我踢了一交，額骨磕在排門檻上，磕了眼睛大小的一個洞，便暈迷不省。等到知覺的時候，自己的身體已被抱在母親手裏，母親坐在做包子場的大匾旁邊；我平日所最怕的外科郎中蔡德本先生，正在用布條向我的頭上重重疊疊地包裹。我看見做包子已在半途停工，地上丟了一大堆血迹淋漓的紙頭，大人們都站在我的周圍，瑣着眉頭說話；我的有肚腸的米粉菩薩，帶了滿身的泥塵，東歪西斜地躺在桌上。五哥哥呆呆地站在堂窗邊，父親正在埋怨他，說他不好好看管我，以致發生危險。我後來始終不曾就當日爲追五哥

哥而跌交的原由告訴父親，爲的是我親愛他，不願教他爲我而受責。他也感我的好意，自從我跌傷以後，每天乘店裏空閑的時候到樓上來省問我。來時必然偷偷地從衣袖裏摸出些我所愛玩的東西來——例如關在自來火匣子裏的幾隻叩頭蟲，洋皮紙人頭，老菱壳做成的小脚，順治銅鈿磨成的小刀等——送給我玩，直到我額上結成這個疤。

所以講起我額上的疤的來由，我的回想中印象最清楚的人物，莫如五哥哥。而五哥哥的種種可驚可喜的行狀，與我的兒童時代的歡樂，也便跟了這回想而歷歷地浮出到眼前來，永遠不會忘却。

他的行爲的頑皮，我現在想起了還覺吃驚。但這種行爲對於當時的我，有莫大的吸引力。使我時時刻刻追隨他，自願地做他的從者。他用手捉住一條大蜈蚣，摘去了牠的有毒的鈎瓜，而藏在衣袖裏，走到各處，隨

時拿出來嚇人。我跟他走，欣賞他的把戲。他有時偷偷地把這條蜈蚣放在別人的瓜皮帽子上，讓牠沿着那人的額角爬下去，嚇得那人直跳起來。有時懷着這條蜈蚣去登坑，候等鄰席的登坑者正在拉糞的時候，把蜈蚣丟在他的褲子上，使得那人扭着褲子亂跳，累了滿身的糞，又有時當衆人面前他偷偷把這條蜈蚣放在自己的額上，假裝被咬的樣子而號陶大哭起來，使得滿座的人驚惶失措，七手八腳地爲他營救。正在危急存亡的時候，他伸起手來收拾了這條蜈蚣，忽然破涕爲笑，一縷烟逃走了。後來這套戲法漸漸做穿，有的人警告他說，若是再拿出蜈蚣來，要打頭頸拳了。於是他換出別種花頭來：他躲在門口，等候警告打頭頸拳的人將走出門，突然大叫一聲，倒身在門檻邊的地上，亂滾亂撞，哭着嚷着，說是踐踏了一條臂膀粗的大蛇，但蛇是已經攢進榻底下去了。走出門來的人被他這一嚇，實在

魂飛魄散；但見他的受難比他更深，也無可奈何他，只怪自己的運氣不好。他看見一羣人蹲在岸邊釣魚，便參加進去，和蹲着的人閒談。同時偷偷地把其中相接近的兩人的辮子梢頭結住了，自己就走開，躲到遠處去作壁上觀。被結住的兩人中若有一人起身欲去，滑稽劇就演出來給他看了。諸如此類的惡戲，不勝枚舉。

現在回想他這種玩耍，實在近於爲虐的戲謔。但當時他熱心地創作，而熱心地欣賞的孩子，也不止我一個。世間的嚴正的教育者！請稍稍原諒我們的五哥哥的頑皮！我們的兒時，在私塾裏偷偷地玩了一個摺紙手工，是要遭先生用銅筆套管在額骨上猛釘幾下，外加在至聖先師孔子之神位面前跪一支香的！聽說古今東西的偉大人物，有不少是頑童出身。可惜我們的五哥哥早已作古，假如在世，也許現在已經飛黃騰達，而我也全靠這點

兒時的交情底附着驥尾，亦未可知呢。

我們的五哥哥也會用他的智力和技術來發明種種富有趣味的玩意，我現在想起了還可以神往。暮春的時候，他領我到田野去偷新蠶豆。把嫩的生吃了，而用老的來做「蠶豆水龍」。其做法，用煤頭紙火把老蠶豆箊熏得半熟，剪去其下端，用手一捏，箊裏的兩粒豆就從下端滑出。再將箊的頂端稍稍翦去一點，使成一個小孔。然後把豆莢放在水裏，待牠裝滿了水，以一手的指捏住其下端而取出來，再以另一手的指用力壓搾豆箊，一條細長的水帶便從豆箊的頂端的小孔內射出。製法精巧的，射水可達一二丈之遠。他又教我「豆梗笛」的做法：摘取豌豆的嫩梗長約寸許，以一端塞入口中輕輕咬嚼，吹時便發啾啾之音。再摘取蠶豆梗的下段，長約四五寸，用指爪在梗上均勻地開幾個洞，作成笛的樣子。而後把豌豆梗插入這

笛的一端，用兩手的指隨意啓閉各洞而吹奏起來，其音宛如無腔之短笛。他又教我用洋蠟燭的油作種種的澆造和塑造。用芋芳或番薯鑄刻種種的印版，大類現今的木版畫。……諸如此類的玩意，亦復不勝枚舉。

現在我對這些兒時的樂事久已緣遠了。但在說起我額上的疤的來由時，還能熱烈地回憶神情活躍的五哥哥和這種興致蓬勃的玩意兒。誰言我左額上的疤痕是缺陷？這是我的兒時歡樂的左證，我的黃金時代的遺跡。過去的事，一切都同夢幻一般地消滅，沒有痕迹留存了。只有這個疤，好像「脊杖二十，刺配軍州」時打在臉上的金印，永久地明顯地錄看過去的事實，一說起就可使我歷歷地回憶前塵。彷彿我是在兒童世界的本貫地方犯了罪，被刺配到這成人社會的「遠惡軍州」來的。這無期的流刑雖然使我永無還鄉之望，但憑這臉上的金印，還可回溯往昔，追尋故鄉美麗的夢啊！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7 9438B

